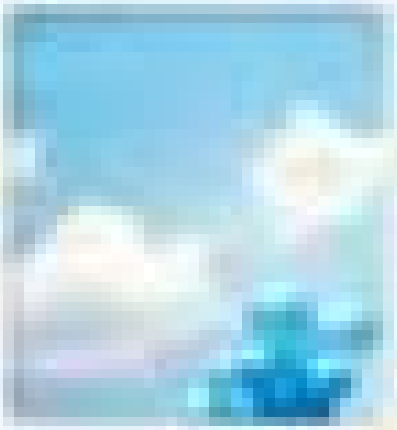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序 纯度100%的湛蓝
- 第2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
- 第3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2)
- 第4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3)
- 第5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4)
- 第6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5)
- 第7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6)
- 第8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7)
- 第9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8)
- 第10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9)
- 第11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0)
- 第12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1)
- 第13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2)
- 第14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3)
- 第15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4)
- 第16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5)
- 第17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
- 第18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2)
- 第19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3)
- 第20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4)
- 第21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5)
- 第22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6)
- 第23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7)
- 第24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8)
- 第25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9)
- 第26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0)
- 第27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1)
- 第28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2)
- 第29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3)
- 第30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

- 第31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2)
- 第32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3)
- 第33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4)
- 第34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5)
- 第35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6)
- 第36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7)
- 第37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8)
- 第38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9)
- 第39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0)
- 第40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1)
- 第41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2)
- 第42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
- 第43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2)
- 第44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3)
- 第45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4)
- 第46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5)
- 第47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6)
- 第48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7)
- 第49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8)
- 第50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9)
- 第51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0)
- 第52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1)
- 第53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2)
- 第54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1)
- 第55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2)
- 第56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3)
- 第57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4)
- 第58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5)
- 第59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6)
- 第60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7)
- 第61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8)
- 第62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9)
- 第63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10)
- 第64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1)
- 第65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2)
- 第66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3)

- 第67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4)
- 第68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5)
- 第69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6)
- 第70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7)
- 第71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8)
- 第72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9)

第1节：序 纯度100%的湛蓝

序

纯度100%的湛蓝

文 《新蕾》首席编辑魔名

画漫画的人当中有一个专画青梅竹马的叔叔名叫安达充。他今年贵庚四十八，是正宗的大叔。画过什么呢？《touch》你大概知道。从最新的作品来看，他依然孜孜不倦地画着男主角和女主角从小认识却互相搞不清自己的感情非要别扭个好几卷的故事，算得上超级炒冷饭漫画家。

这个话题先搁着。

我刚当小编辑那年到处找写手，在“榕树下”找到了一位同学，然后发鸡毛信给她。她那之前只写三四千字的稿子，跟了我（这说法……）之后就进入了更长篇的写作。这个留悬念的写法太老土了，你们也晓得了她就是本书作者。讲实话哦，这些细节都是前几天她告诉我的。我其实已经不记得我第一次看她的那篇故事，她第一次交给我的又是什么。也许看《新蕾》年头比较久的读者还比我记得。

在别人的序里这样说话会不会被作者抽？

我对她的印象就是一个老交“青梅竹马”故事的女生。

这个月是男女主角从小分开了，后来见面女主角还是喜欢男主角。下个月是男女主角小时候就互相喜欢结果一直没说。再下个月是男主角从小暗恋女主角女主角多年以后才翻然醒悟。以及在天天收到读者“悲剧结局太多啦”投诉的悲剧浪潮下，她是为数不多的“大团圆专业户”之一。虽然男女主角设定和情节细节在不停地变，今天是奶糖，明天是南瓜之类的。

讲到这里要澄清一下，张芸欣同学也是写其他类型的故事的，悬疑呀古装呀，基本上是个力求全面发展的好同学。但是我还是坚定地维持着对她“专写青梅竹马的大团圆专业户好同学”这个判断。

实际上，不管作者还是读者，大家真的像自己说的那样不喜欢悲剧吗？我不太相信。从读者的立场，本着“大部分人都爱折腾”和“大部分人生活都相当平凡平静”两条道理，必定是悲剧比较能驻留人心。而对写书写故事的人来说，时间长了总有点郁闷遗憾后悔之类的负面情绪囤积在心里，想要写个故事咬牙切齿地宣泄宣泄吧？

况且比起青梅竹马这种在现代社会越来越不可能，现实社会中越来越不可维持的关系，难道不是上学路上遇帅哥比较让人憧憬？

你这个执著于青梅竹马和大团圆的女生，倒也真的不怕大家看腻哦？

后来时隔《touch》多年我又看了安达充叔叔的一些新连载和以前没看过的短篇。他还是那么喜欢在扉页和分镜中画白云层叠的蓝天，男女主角就算是偶然相识也会发现曾经是儿时玩伴，连题材他也懒得换，一直在棒球棒球棒球。

我还是被他八十年代的品味感动到。

我想这大概是身为女孩子没有办法放弃的幻想。当时错过的爱情还会回来找自己，当年错过的少年一直在等着自己。

尽管明知道人生是充满偶然和不确定，随时把你抛向意料之外的小河道的，不停向前涌动的河流，错过、后悔、不可理喻物、是人非的状况将不计其数；却依然像坚持描绘着越来越少出现在头顶上空的纯度100%的湛蓝天空一样，不肯放弃讲述青梅竹马有情人终成眷属的结局。这是因为单纯地爱幻想呢，还是因为拥有不愿意妥协的勇气？

我没有问过也算得上超级炒冷饭帮的张同学，我想我就算问她，她大不了就是笑眯眯地回答“啊，那不是因为你跟我要这个风格的故事吗？”，接着就进行一番编辑和作者之间的公式交流。

就当她自己也没有意识到，她这么有勇气地帮我们坚持这样美到不可能的幻想那么久。

希望这次的故事，也是个能让你回忆起曾经最憧憬的儿时湛蓝色天空和那个臭着脸等待你的小男孩的好故事。

第2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

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

[1]你的秘密是什么

我逃掉了周末的钢琴课，背着小小的画板来到蒋幂和我说的那个山丘上。

它在学校后门不远处，临靠一片河堤，抬头便可以看到长乐最漂亮的天空。

我爬上那个山丘的时候，想起蒋幂在中考结束后的操场上问我："唐云朵，你的秘密是什么？"

我矢口否认，她怀疑地看着我说："少骗人了，所有的人都有秘密，你怎么会没有？"

我的秘密是什么呢，我转头看了看天空中的云朵，最后把目光定格在夏时他们的教学楼，楼前飘扬着漂亮的五星红旗，空气里漫出潮湿的气息。夏时第一次带我来"天翼"上学的时候，就是这个气息，混杂在长乐这座雨水充沛的城市里，有一种莫名的湿冷。那天夏时紧紧地握着我的手说："云朵，有哥哥在，什么都不用怕。"

夏时的秘密是什么呢？是这个他独自常常跑来的小山丘吗？离天空那么近，抬头就看到纯白的云朵。

我望天望到脖子酸的时候，夏时突然站在下面冲我喊："唐云朵，你给我滚下来。"

他的声音真大，脸揪成一团，像老虎一样凶恶。我保证，他平时绝对不是这个样子，他恼羞成怒的原因是我没有去上钢琴课。

我冲夏时做鬼脸："我才不下去，笨蛋才下去。"

我安安心心地站在山丘上望着天，望着水，想象自己是一只漂亮的白天鹅。

蒋幂说我有无可救药的间歇式自恋，这是小女生的表现。

我才不是小女生，我心里反驳，但是我知道，我在夏时的眼里，永远就是一个小女生。我喜欢画画，喜欢看小说，喜欢吃糖果，喜欢做事情丢三落四。这些，都是小女生才会做的事。

“唐云朵，你不要让我再说第二遍。”夏时的声音提高了八度，他仰头时眼睛里有深深的金亮，雪白的衬衫吹打着他嫩白的皮肤，没扣严的衣领被风吹得露出了好看的锁骨，薄薄的嘴唇紧抿着。他就连生气，都这么好看。

我蹲着俯视他，恐吓地说：“你别上来哦，我会拿石头砸你的。”

他才不管我，气急败坏地冲上来，那速度，完全可以参加奥运会。

我以为他会骂我，我静静地看着他，手规规矩矩地放在裤腿的两边。

他的眼睛里有愤怒，干净的头发冷冽地垂在眼前。

“为什么不去上课？”

“我讨厌那个钢琴老师，她总拿红指甲戳我脑袋。”

“她说你学琴不认真，弹着弹着就会不自觉地笑。你那个脑袋里到底在想什么？”

第3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2)

“梯子，云朵，雨。”

夏时沉默，冷峻地看着我，伸出手来，拉着我放在裤腿边的手。

“回家了。”他的声音冰凉的。

他的手出了很多细汗，我知道他在紧张，他怕我干坏事，怕我走丢，他像一个父亲一样怕我受到伤害，所以总是小心翼翼地呵护着我。

他的眉头深锁，好像有一辈子愁不完的事，他把这些事都藏得很深，谁也看不见。

我坐在他自行车的后座上，他的背好冷，我抱着他的腰，把耳朵贴上去，他皮肤的温度透过衬衫传递到我的脸上，他的身体那么僵硬，我知道他生气了。

“哥，对不起。”我说。他没有应我。

“哥，那个山丘能看到最蓝的天和最漂亮的云朵。”

“哥，你心里的秘密是什么？”

“哥，你别生气了……”

我闭着眼睛，自己一个人小声地呓语，夏时的自行车穿过长乐安宁的街道，他的背真温暖。链条的声音像这座城市的一把环形锁，把我和夏时两个人紧紧地拴在一起。

[2]丢失的戒指

长乐是一座沿海城市，这里有充沛的雨水，潮湿而温柔的空气，随处可闻的清新的芬芳。我和夏时在这座城市生活了两年，也是仅存于我脑海里快三年的时间，那么鲜明地在我灼热却又空白的脑袋里，装进了满满的幸福回忆。

我想这一切都和夏时有关。

夏时是我三年前醒来之后第一个见到的人，是我所有空白记忆中，唯一熟悉的画面。

有些滑稽的情节，我在一场车祸之后，丢失了所有记忆。

唯一记住的，只有夏时的温暖和他眼角温柔的笑容，他一身白衣胜雪，他忧伤的眼睛望着我，他说：“云朵，我是你哥哥。”

他是我哥哥，他叫夏时，我是他妹妹，我叫唐云朵。

我们一个跟爸爸姓，一个跟妈妈姓。爸爸很早过世，妈妈在当地的国际财经报社供职。常年不在家。

我和妈妈的关系很一般，或许是我记不起她的原因，又或许，她很少对我露出笑容。她永远只穿明黄色和淡紫色的衣服，唇上一抹嫣红，瞳孔明亮，面孔细致，冷漠得像小龙女刚遇到杨过时的样子。

我不习惯叫她妈妈，我在我的日记里叫她，唐欣，叫她秋菊，不是唐伯虎里面的秋菊，只是因为她很喜欢秋菊，在室内养了很多盆。色彩斑斓。她很爱护它们，像爱护自己的小孩。

“你喜欢画画？”夏时在我吃鸡蛋水饺的时候问我。

我在倒番茄酱，番茄酱弄到手上，夏时拿纸巾帮我擦手，鸡蛋水饺还在我的嘴里咀嚼，厨房里的灯照在夏时头上，形成天使的光圈。

“我什么都不喜欢。”我敷衍地回答夏时。

“我该拿你怎么办？”夏时帮我倒番茄酱，无奈地看着我。

我喜欢看他无奈的样子，把眉头锁得紧紧，嘴巴一撇一撇，眼睛里有温润的光，卷翘的睫毛在灯光下一抖一抖，冷峻的侧脸微微露出好看的弧度。我觉得夏时是天翼中学里最好看的男生，虽然蒋幂说我这叫妹妹眼里出帅哥哥，但是夏时的帅，是所有女生见过之后都公认的。

第4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3)

“我的戒指掉了。”我岔开话题。那是一个一直套在我手上的戒指，旧金色，没有任何纹路，只是一个圈。内侧刻了我名字的“Y”。从我醒来，它就在我手上，是为了遮挡我无名指内侧的一道疤痕，夏时说那是我小时候玩烟花的时候弄到的。

我弄丢了它好几天，我不敢和夏时说，其实是高二的学姐从我手上抢走的。我怕他去找她们。

“掉哪里了？”

“不知道，可能是太滑了，从手上脱掉了。”我撒谎骗他。

夏时静默了，拿着我吃鸡蛋水饺的碗去水池旁边。我坐在红木凳子上，看夏时的侧脸，他的手很灵活地在水中操作，身体稍微弯着，个子高得快要撞到消毒架子，灯光下，他的脸上有一丝沧桑和一丝忧伤。

[3]小照片里的男人

唐欣很快知道了我没去上钢琴课的事，她拖着行李走进家门，她说：“云朵，你和妈妈解释一下，你为什么不上钢琴课。”

“头痛。”这是我惯用的理由。

“这个借口已经不新鲜了。”唐欣把菊花茶泡进热水里，摇了摇手中的杯子，那些液体随着她手指上淡紫色的指甲油滚动出舒张的面孔。

我倔犟地低着脑袋，不知道回答什么。

“你别学夏时那一套。不好好上钢琴课就是不可以。”唐欣很生气。她曾经告诉我，弹钢琴是培养一个女生的气质，我从小就学，绝对不能因为失忆而放弃。

“我知道了，妈妈，下次不会了。”我乖巧地回答，我和夏时不一样，我很怕唐欣生气，每次只要唐欣露出生气的迹象，我马上就和她道歉。

“妈妈不是骂你，妈妈只是希望你能好好地学习钢琴，你也知道你成绩不好，学好钢琴以后还是可以有别的出路。”唐欣开始和颜悦色地对我说。

夏时正好从超市买完东西回来，看到我站在客厅，低头和唐欣说话，他愣了一下，把东西一放，声音有些上扬地问：“你骂云朵了？”

“你那什么态度。”唐欣把杯子狠狠地放在玻璃桌子上，因为激动，水溅了出来。

“哥，妈妈没骂我。”我赶紧解释，我不知道夏时为什么和唐欣会闹到水火不相容的地步，他对她一直怀有深深的戒备和敌意。

“我早就和你说过，如果云朵犯了错，你可以骂我打我，但是你就是不能责备她。”

“我是她妈妈，我为什么不能责备她？”唐欣的脸涨得通红，血管都看见了。

“你还记得你是她妈妈吗？你有尽过做妈妈的义务吗？”夏时一字一句狠狠地说。

“夏时，没想到你是这么想我的，你真让我失望。”半晌，唐欣说了一句，然后甩门进去。

夏时拎起东西去厨房，转脸像没事一样问我：“云朵，你想吃什么？哥给你做。”

“哥，你不应该对妈那样。”

夏时把大排从盒子里拿出来故意无视我的话：“大排面怎么样？裹上一层苏打饼干煎的大排可好吃了。”夏时从来不愿意和我讨论妈妈的事。

第5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4)

夏时的嘴上总是和唐欣顶嘴，但是我知道夏时心里是很在乎唐欣的，他知道唐欣喜欢菊花，在唐欣离开的时候，每天都帮她照料菊花，唐欣喜欢吃话梅，喜欢吃苹果，他在唐欣回来之前一定买好放在茶几上。他爱唐欣，只是他不愿意承认。

是什么事情造成他和唐欣之间有隔阂呢？我每次问，他都说，小孩子不要管那么多事。

谁是小孩子？他也只不过比我大一岁而已。为什么他要把所有的事都放在心里呢。

夏时做大排的时候我在捞面条，他把大排用刀背拍松，再把苏打饼干揉成粉末，裹在大排上面，随后下锅炸，整个厨房弥漫着一股香味。唐欣本来要给我们请个保姆，是夏时拒绝了，夏时说他不喜欢陌生人煮的东西，唐欣没有办法，只好随他去。

面做好的时候，我看到夏时夹了两块大排放在一碗面上，随后又炒了一碟生菜。他把碗放在一旁，端起另一碗给我："云朵，这个给你吃。"

我指指那有两块大排的那碗面问夏时："这个是给妈妈的吗？"

"随便你。"他转身去捞面条，口气已经软了。夏时就是嘴巴倔，心肠软得很，我呵呵地笑了两声过去端起面，我说："哥，我替妈谢谢你。"

推门进去的时候唐欣已经卸了妆，露出白净的皮肤，在镜子前面梳头发，她有些发愣，眼圈红红的，她和夏时闹成这样，她肯定也很难过。

"妈妈，吃面，夏时煮的面。"

"放着吧。"她看了面一眼，眼里的悲伤少了一些。

我帮唐欣梳头，她的发丝黑亮，又细又长，放在手里心，有馥郁的芳香，她是那么漂亮的女人，可是她不化妆的时候总显得那么哀伤

和疲惫。

“云朵，妈妈平时真的对你关心不够，你会怪妈妈吗？”唐欣吃了一口面，有些担心地看着我。

“妈妈，别说傻话了，我怎么会怪你呢，是云朵不好，让夏时误会你了。”我乖乖地把梳子放回盒子里。

“不怪你，是我没做好。”她放下筷子，脸上的哀伤又浮出来了。

出门的时候，我转头，看到唐欣打开梳妆台的音乐盒，从盒子里拿出一张小照片，我隐约能看出那是个男人的脸，梳妆台上翠绿的灯光把一切都模糊了，那个人是爸爸吗？是唐欣一直不愿提起的男人吗？

[4] 有怪癖的唐云朵

这个七月，我刚从初中毕业，唐欣给我交了赞助费我才上了天翼高中。我一直觉得我对不起唐欣对我的宽容，她从来不要求我好好学习，她对我唯一的要求就是把琴弹好。乖乖听话。

蒋幂说十六岁的女生，应该要知道收藏自己的秘密，也应该找一个喜欢的男生。要不然青春岁月就是可耻的。所以她在暑期找了隔壁一个中专毕业的哥哥去看电影的时候，我在家里“可耻”地抵抗燥热，家里的空调坏了，打了好多个电话去都没人来修，我热得半夜拿席子在客厅打地铺，打开大大的窗户，耳朵里塞着“林肯公园”的歌。

第6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5)

睡醒的时候，看到窗户下有烧成灰烬的蚊香以及盖在肚子上的蓝色毯子，夏时靠在对面，抱着枕头，头微微地侧着，露出好看的侧脸和尖尖的下巴。

每当想起我们刚来长乐的时候，我的头就隐隐地痛，那些痛生生地切开我的脑袋。我比任何人都感到恐慌，陌生的环境和不熟悉的人以及脑子里空白的记忆都凝聚成了巨大的恐慌膨胀在我的身体里。

同学们并不喜欢我，高年级的学姐也看我不爽，她们大多数都是夏时的追随者，她们觉得我占用了夏时学习以外的所有时间，所以常常用尽一切方法整我。

所以我被关在学校厕所里导致无法上课的情况经常发生，夏时知道的时候，放学就会跑去把那几个学姐拉出来狠狠地教训一顿，他的台词我现在还记得："唐云朵是我最亲的人，没有人能取代她的地位，谁再敢欺负她，我不仅会从心里厌恶这个人，而且会用尽我所有的方法让他不好过。"

夏时愤怒的时候眼珠瞪得很大，额头上的青筋全暴起，冷峻的脸像埋了冰霜一样，语言非常有震慑力，我就站在他的旁边，微微抬头看他的侧脸，那一切清晰地印在我的记忆里。

那是关于保护的记忆，非常笃定的爱。

从那次之后，我决心改掉惊恐的毛病，我试图让自己和同学多接触，试图慢慢走出失忆的阴影。我不希望夏时这么多的努力，都看不到成效。

我有一个非常不好的症状，总被噩梦惊醒。在梦里一个银白色的厨子上有一只小小的热水壶，热水壶突然炸裂，碎片化成晶莹的水珠朝我扑过来，冰冷蚀骨。场景很简单，可是就是那种氛围太可怕。我每每从梦中惊醒，就干坐在床上，瞪大眼睛看着天花板，一看就一个晚上。第二天眼睛红得骇人。

后来我发现，我只要光着脚丫坐在客厅窗户下的地板上，那种冰冷的恐慌就会逐渐消失。夏时有一次半夜起来看到了，过来抓起我的手问：“怎么冻成这样？快回房间去！”

“让我坐着吧，这样我才会睡得好。”我央求他。

夏时没有强迫我，他从房间里拿了被子出来给我盖着，然后紧紧地握住我的手，说：“好好睡吧云朵，哥哥陪你。”

夏时一直是我的陪伴，多年以后我只要想起夏时的名字，就觉得他不仅仅只是一个哥哥的代名词，他也是我所有的劣性品质的成就者，我丢三落四的坏毛病他宠着，我时好时坏的臭脾气他惯着，我调皮捣蛋的小任性他受着。

他长胡子的那一年，我非要帮他刮，在卫生间里捣腾得鸡飞狗跳最后终于以流血告终。所有人都在感慨他脸贴了一块大胶布的时候，我非常内疚地帮夏时打扫房间。

虽然我不记得十三岁以前的记忆，但是我一直坚定地相信这么多年来，我所有的坏习惯，都是夏时造成的，我一直就是一个这么自私的小孩。而夏时，就是那个永远没办法和我撇清关系的哥哥。

我们的关系，是掌心脉络之间的一种交汇，永远也不会分开。

第7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6)

[5] 做一个寄宿生

中考过后我申请住学生宿舍，夏时不同意，唐欣很高兴，她说："你别成天和你哥哥黏在一起，他应该有他自己的生活。"

我想住宿舍的原因是想让夏时赶快丢下我这个包袱，我觉得我带给他的一直都是沉重的压力。所有人都在背后说他是二十四孝哥哥，我讨厌他们这么说夏时。

另一个原因，我不想让夏时再陪我坐在客厅的窗户下面喂蚊子，我为了让夏时安心，开始吃安眠药，药是从蒋幂那个医生爸爸那里开的，白色的颗粒，在手心里滚来滚去，吞进肚子，就让我每天一觉沉沉睡着，第二天起来精神抖擞，我必须要做给他看。

夏时很满意我的好转，同意了我住校的事，像个老人一样叮嘱我住校事宜，那几天他总是笑呵呵的，连楼下公园的小京巴都感染了他的兴奋对着我跳来跳去。

看到夏时这么高兴，我突然有些难过，我好像生病了，失忆让我变笨变奇怪，我觉得我像一个怪物，正在畸形地成长，而且在拖累夏时的人生。

我长得黑黑瘦瘦的，和夏时一起出门时别人都说："这是你远方亲戚吧？"我搭着脑袋，我很失望。夏时会认真地纠正他们："这是我亲妹妹，叫唐云朵。"

我有时候觉得我和夏时不是亲生的，他那么优秀那么好看，像古代的贵公子，怎么晒都不能让他变黑，而我只要在海边站半天，第二天黑得能去拍包青天。他成绩优异，做事得当，每天都整洁干净，而且还是各种比赛的重点培养对象，而我连做一个曲线方程都要望天望地最后以空白告终。东西常常丢三落四，每天都在回忆中过生活。夏时偶尔叫我唐小糊涂。我真是一条糊涂虫。

我常常问自己，我是怎么长到十六岁的呢，蒋幂说这是一个有待研究的科学项目。

我只有蒋幂这一个好朋友，她是我告别夏时独自行走的过渡，起初上课，夏时一直陪在我身边，他带我去上学，接我放学，给我做饭吃，还帮我整理衣服，整个一个老妈子。

有一天我终于忍无可忍地拒绝了夏时的陪伴，自己独自去上学，可能我的运气不好，在半路上就遭遇了抢劫。我已经拿出了钱准备给他们，蒋幂就出来了，立刻化身成水冰月的造型把手里的糖葫芦朝那些人的脑门上丢过去。

“也不打听打听，天翼是我地盘。”那姿势和造型真的挺酷的，结果没半分钟，那大队人马就发现她是“雷声大雨点小”的主，集体暴冲过来，蒋幂一手拎着糖葫芦，一手就拉起我就跑了几条街，累得我半死。

我们的友谊就是从那个时候建立的，人总是需要和自己一起的伙伴。后来我就脱离了夏时独自行动，整天和蒋幂厮混在一起，吃遍长乐的美食，听遍学校的八卦，渐渐克服了对陌生环境的恐慌。

所以我相信友情是伟大的，它是你菁菁校园生活中，活力的来源。也是生命中不可以缺少的必需品。

[6]住宿生活的开始

第8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7)

夏时帮我提行李到学校，皮箱里装的全都是他给我买的必需品，牙膏牙刷衣架撑杠，新枕头被子还有粉红色的窗帘。一间宿舍只有一块窗帘，夏时知道我喜欢粉红色，说什么也要让我带上，学校还没开学，但是很多人都已经来了，天翼不愧为长乐最贵的贵族学校，好几辆跑车就停在楼下。

夏时给看门的阿姨送了点小礼品，阿姨就放他进去了。

“你真幸福，有这么个哥哥。”阿姨这么说的时候宿舍里好多进来的女生都盯着夏时看。

我真不喜欢和夏时站在一起，因为我会感觉自己像野兽。

宿舍楼在四楼转角第一间401，四个铺位，都只有下铺，每个人一张桌子，阳台朝北，隔一个操场对面是男生宿舍，遥遥相望。

住宿的学生其实并不多，因为天翼并不是封闭制的学校，只有一些家住偏远或者嫌麻烦回家的人才会选择住宿舍，刚进去就看到一个女生在弄她的复读机，抬头，给我一个笑容说：“我叫五月。”

“Hello，亲爱的云朵，我来了……”我还没来得及说话，就听到蒋幂的铃铛声音从走廊飘到门口，声未到铃先到，是蒋幂一贯的风格。

她穿大花T恤，夹板拖鞋，头发扎得老高，身后搬行李的居然是向来和蒋幂争吵无休的阮小骨，蒋幂手里握一包话梅，看到夏时的时候，一下跳到夏时跟前说：“夏哥哥，你吃不吃？”

我和阮小骨为这个称呼当场想喷血。

“阮小骨怎么会帮蒋幂拎行李，难道是彗星出现了吗？”

阮小骨说：“你们千万别误会，我帮蒋幂拿行李的原因是她答应会帮我的吉他社招十个学员。”

阮小骨不说我们都忘了他已经升为学校吉他社社长。阮小骨是艺术班的祸害，画画乱七八糟，跳舞基本肢体僵硬，唯一好的就是弹吉他唱抒情歌。

阮小骨是我来长乐之后除了夏时之外第一个和我过去有关的人，他说他来自景坊，是我十三岁之前记忆里的死党，他说他由于对我朝思暮想，所以在一年半后追随我来到长乐。我对他这套理论保持打折态度，但是从他与夏时的亲昵程度可以判定，他在我小时候一定是一个很重要的角色。

夏时不说话，他在人多的时候总是不爱说话，他安静地帮我换窗帘，顿时一整个宿舍弥漫在HELLO KITY的氛围中。

“你们慢慢收拾，我先去吃饭。”那个叫五月的女孩拿上包出门了。

蒋幂也开始收拾东西，她带的东西把我差点吓死，弄鬈发的球球，拉直头发的电棒，透明指甲油，精致修指甲套装。

“你上这美容来了。”阮小骨说。

“你懂什么啊？爱美是淑女的天性。”

“就你，还淑？还女？你是雌的吗？怎么我一直以为你是雄的。”

我站在那里傻笑，阮小骨和蒋幂的对话永远让人乐不可支，夏时的眼睛也弯弯的，他对蒋幂说：“以后你帮我多照顾云朵，她夜里睡不好的时候你多担待。”

第9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8)

“夏哥哥，你放心，照顾云朵也是我的责任。”蒋幂每次叫夏时夏哥哥的时候，总会让我浑身起鸡皮疙瘩。

“我又不是残废，有啥可照顾的，我有手有脚。”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两个人都觉得我需要被人照顾。

我走到阳台上去，宿舍食堂的饭香飘到我的鼻子里，夏时说：“我给你买了一个饭盒，放在你书包的夹层里。”

“嗯。”我没有看他。

“我先走了。”

“嗯。”

轻轻的脚步声慢慢消失了，蒋幂对着阳台喊：“你哥走啦，你的病没好，他以为你好了，你这样骗他好吗？”

“我只是不想拖累他，我必须要学会独立，他有一天会离开我，如果我现在不学会习惯，那么他离开的时候，我该怎么办。”

“我的傻云朵，真不知道你在想什么，如果你出事了，我估计你哥第一个就要灭了我。”蒋幂倒在宿舍的床上说。

“暑假的电影好看吗？”我故意转开话题。

“别提了，没劲，电影院黑压压的，我都想吐了。”

我笑，我喜欢蒋幂大大咧咧无拘无束的性格，喜欢不喜欢都能立刻说出来。率真直白。我仰头去看蓝色的天空。八月末的天空，有些灰蓝色，云朵在空中随风变换姿势，有飞机飞过，一下把它刺穿。我的脑袋又开始痛了，我痛苦地发抖，让自己去回忆，最后我缩在阳台的角落开始嘤嘤地哭，我不知道我怎么了，回忆让我那么痛苦，撕心裂肺。

[7]好学生莫白

班主任是化学老师，还是在学校声名远播的灭绝师太，她的教学宗旨学生私底下给了一句话就是，不打不成器。她对于她班级的成

绩，要求至少年级前三名，她有一个独门武器——细长的藤条，据说被此物抽到的人，无不淤血三天。

我仿佛从天堂掉到地狱，我最烂的科目，就是化学，从来没有上过三十分。

我趴在我新分到的位子上生不如死地号叫，老师在台上命定了几个班干部，让他们像认犯人一样在讲台上站了一排，老师说："大家记一下我们班干部的样子，以后协助他们的工作。"

我扫了一眼，只记住一个叫莫白的男孩子，因为他的目光一直朝我这个方向飘过来，他的目光很冷，还带一点小不羁，仿佛这个世界在他眼中都是不屑一顾的。

蒋幂推推我说："这个莫白，我好像在哪里见过。"

我压低声音笑着说："每个帅哥你都说和你似曾相识。"

"啊，我想起来了，他就是我认识你那天抢你钱的学生之一。"蒋幂的大分贝在我还来不及和她一起惊叫的时候，就被师太给喊起来了。

"谁在说话？一点也不遵守课堂纪律，自己给我站起来。"

我和蒋幂很自觉地站起来，蒋幂先对师太笑了一下，然后说："陈老师，我刚和唐云朵说您今天这身衣服真是好看呢，融合中式和西式的共同优点，加上您自己独有的气质，穿在您的身上，有种说不出的雅致。"

第10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9)

我一愣，蒋幂的说辞实在是太让我有想找垃圾桶的感觉，可是师太貌似很受用，她笑眯眯地问：“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蒋幂。不是秘密的秘哦。”蒋幂特别纠正。因为每个刚认识蒋幂的人，都会以为她的幂是秘密的秘。

“好了，你们可以坐下了。”

蒋幂太会拍马屁了，并且从来不会拍在马蹄子上，下课的时候蒋幂说：“我来之前就调查过了，师太最喜欢别人夸她有品味有气质。”

我很佩服她，一转头，发现一双眼睛盯着我，又是莫白，他被老师钦点为化学科代表，原因是他以化学第一的成绩进入本校。

可是一年以前，他为什么会和那些小混混厮混在一起呢，我闭起眼睛，不去想那些陈年旧事，夏时说我不要总是回忆过去，无论过去怎么样，现在开心快乐就行。夏时是我在这个世界上第一个启蒙老师，至少在我的记忆中是这样。

放学的时候，我看到莫白在门口和一个女生说话，那女生穿大红色的短裙白色T恤上涂鸦了好大一片景色，高跟鞋足有8厘米，头发斜扎，手上戴一排夸张的彩色手圈。耳环是复古的风格，眼皮上擦了绿色的眼影，像森林里面的小妖精。

她在和莫白说着什么，莫白给了她一点钱，她在莫白的脸上亲了一下，莫白的脸立刻就红了，他怎么会惹上妖孽般的女生呢。并且以他们的动作来看他们关系匪浅。

[8]带香气的自恋帅哥

在钢琴老师那里练习曲子的时候，我又出了错，老师说：“你现在弹钢琴怎么一点感情也没有，这样怎么参加我们钢琴协会的表演会？”

我从来没想过要参加什么表演会，其实这个表演会就是市里几个很有声望的音乐老师把自己培养最优秀的学生放在一起表演，以展示自己的实力。以此给老师留下印象，说不定就会被推荐去国外学习。

论实力我不是最好的，但是唐欣给老巫婆送了一套意大利珠宝，老巫婆才答应给我这个机会。

这才是我觉得最无聊的地方。钱能解决的问题就不是问题，但是，却是很丑陋的问题。

“要不是看你妈的面子，怎么排也排不到你去参加。”老巫婆漫不经心地说。

我在心里翻了个白眼，你怎么不干脆说，是看那套珠宝的面子。

这时候有人敲门，老巫婆说：“你自己练着，我回头再来听。”她掩着门，我赶紧从书包里拿出小镜子摆在琴谱的位置，我的手在钢琴上胡乱地弹奏，脸对着钢琴前的小镜子开始鬼脸七十二变。蒋幂从书上看来的，经常活动脸部肌肉，会让人脸部变小人变灵活。不知道是真是假。

我大概做到十遍的时候，就觉得脸酸了。

“是谁发明的钢琴，我一定要杀了他。”我恶狠狠地说。

“意大利人巴托罗谬?克理斯托夫在1709年发明的。”我听到一个男生的声音，微小，夹着着慵懒，却颇有力度。

在镜子里我最先看到的是他那双桃花眼，笑起来像是能把人魂勾走，他穿得非常华丽，金色绒线的毛衣，外套咖啡色的风衣，黑色的紧身裤，外加耳朵上一颗蓝宝石的耳钉。指上戴的是某大品牌新款男士戒指。他靠在门边，环着手，笑意正浓地看着我。室内立刻散发淡淡的香气。我真不相信老巫婆家能出这种绝品。活生生像从电视里面走出来的明星。

第11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0)

他看到我做鬼脸的样子了，我有点尴尬。我没转头，我只是把镜子从我眼前拿开，假装没听到，继续弹琴。

“你可以假装无视我？但是我相信你内心已经在疯狂地呐喊了吧？”刚才对他还有一丝好感，在他说完这段自恋的对白之后，仅存的一丝好感也不见了。

“我现在对巴托罗谬?克理斯托夫感兴趣。”我冷冷地回答他。

“Good girl，我记住你了。”他出门，把房门轻轻地关上。

我叹了一口气，老巫婆家尽出怪人，长得又好看又奇怪的人，我从头到尾都没转头，就凭那么小小一面镜子，他还真能记住我吗？简直是笑话。

练完琴走回学校的路上，蒋幂给我发短信来：线报线报，阮小骨喜欢上一个女生啦。你快来，老地方。

老地方就是我们学校后门的牛肉面店，那里本来是我和夏时的老地方，蒋幂加入之后成了我们三个人的老地方，阮小骨来了之后，成了我们四个人的老地方，那家店以牛肉面为主打，各种好吃的卤味为辅，配两碟小菜。每次四个人围成一桌吃饭，感觉像一个大家庭。

我到的时候，蒋幂和阮小骨两个人已经在里面吃得不亦乐乎，蒋幂低头看她的杂志，不知情的人以为她在读书，其实那是一本她自己组装的八卦本，把报纸上她喜欢的消息剪下来贴在上面，圈点出来。

我过去的时候，蒋幂看到我说：“亲爱的云朵，你怎么来了？”

蒋幂给别人取好多甜蜜的称呼，每次都让人喷饭，但是听久了，也觉得有那么点意思。

我翻翻白眼心想，我怎么来的你不知道啊?

阮小骨那个傻蛋，坐在一边猛按手机，蒋幂附在我耳边说：“你看到没有，阮小骨中招了。”

“怎么看出来的？”

“脸上带傻笑，短信发不完，心不在焉脑袋放空，不知不觉笑出声音。种种迹象表面，阮小骨他有喜欢的人了。”

“谁，谁这么倒霉？”我拍了一下桌子。老板立刻过来说：“小云朵你别生气啊，我们这不是忙吗，不是故意不招呼你的。”

我有一丝尴尬地笑笑，阮小骨放下没吃完的面说：“小媳妇，你们吃吧，我还有事。”

好像后面有人拿火烧着他一样，迅速不见了。

“连阮小骨都有秘密了，云朵，你说这是什么世道啊。”

我拿着筷子在桌子上玩，蒋幂的话不经意地又让我想起那片小山丘，能看到蓝天白云，以及夏时的忧伤。

所有的人都慢慢长大了，都开始拥有自己的秘密。每个人都变得深不可测。只有我自己站在这里，去揣测别人的秘密。

[9]丢三落四的唐小糊涂

高中和初中的生活，有很大的区别，上课从周一到周六，还要晚自习，每个月都要一次考试，我一如既往地考得很烂。唐欣给学校捐了三台钢琴，让我得到的优待就是有琴房的钥匙，可以随意抽时间练习。我每周还是定期去老巫婆那里学琴。钢琴少女的头衔不是那么好来的。

第12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1)

我在半夜睡不着的时候，还是光着脚坐在床上，脚放在冰凉的地板上，眼睛睁得大大的，瞪着夏时给我买的粉红色窗帘，上面有细碎的蕾丝花边。五月好几次半夜起来被我吓得半死，以为我梦游。蒋幂问我："云朵，你到底怎么了？"

我到底是怎么了，我也很想知道这个问题。宿舍房间不隔音，隔壁有女生总在打电话，她的电话声，常常冲进我的耳朵，有些尖锐。

我没有把我的情况告诉夏时，我对他说："我很好，我很好。"

我听蒋幂说，夏时交了一个女朋友，我以为这个是谣言，我在听蒋幂说了之后就突然在一个周六晚跑回家去，刚走到家门口，我摸了口袋半天，才想起来，我忘了带钥匙。按门铃，夏时不在，我只好无奈地给夏时打电话。电话那边传来悠扬的小提琴声。

"哥，我忘了带钥匙。你什么时候回来？"

"你这条糊涂虫，在门口等着我。"

站在门口的时候我想，我好像常常忘记带钥匙，忘记带某本课本，忘记自己东西的所放位置，我分不清我是天生对这个本领笨拙，还是因为那一场失忆彻底让我变笨。

该死的失忆，该死的，十三年不见的记忆。它到底，去了哪里？

夏时从电梯里出来，我站在门口直直地看着他朝我走过来，他的水洗牛仔裤，米白色棉布衬衫，还有头发下面冷峻的脸总是在看到我的时候露出一丝无奈的笑容。

"这周要回家怎么不提前说？"夏时边开门边问。

"你有空吗？"我轻轻地问。

"傻瓜，云朵找我，我永远都有空啊。"如若是平时，我一定会抓住他的胳膊，像布袋熊一样挂在他的身上，把头靠在他的脖子间撒娇又笃定地说："哥对云朵最好了。"

可是今天，我没有，我对之前的肯定失去了信心。

他转头看着我，房间的灯没开，我们四只眼睛像夜里的宝石，亮晶晶地闪着。

“胡思乱想什么呢？”他说，然后把灯按开，如释重负地舒了一口气。

“家里没有吃的了，我包了鸡蛋水饺，可以直接煮来吃。”

永远不变的鸡蛋水饺，夏时告诉过我，这是我小时候最喜欢吃的东西，我把它塞进嘴里，用力地咀嚼，突然，我问：“你刚才和傅颜若在一起吗？”

“嗯。”他点头，有一些迟疑。

“她是你女朋友？”

“你又听蒋幂那个小八卦乱说的吧？”

“是真的吗？”我穷追不舍地问。

“别想那么多了。快把饺子吃完。”他回避这个问题，回避就代表了某些肯定吧，我又不是傻瓜，我能明白。

晚上翻书包，发现没带安眠药，睡不着。推开门出来的时候，看到夏时坐在客厅的地板上，目光那么孤独。手里拽着一颗没拆的棉花糖。

“哥，你干吗？”我陪他坐着。靠在角落的玫瑰色墙壁上。

“你猜棉花糖在哪只手里？”夏时把两只手一握，问我。这个游戏是我们无聊的时候常常玩的，他把棉花糖放在手里，在背后打乱了顺序，再拿出来让我猜，猜中的人有棉花糖吃，只是每次我无论猜对猜错，夏时都把棉花糖给我吃。

第13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2)

“哥，你有女朋友了，还会爱我吗？”我吃着棉花糖问他。

夏时的眼睛急速愣了一下，偏头看我，头发搭落在眼睛上看不清里面的眸色。

“傻瓜。”夏时揽过我的肩，我靠在他怀里，听到他平静的心跳声。

“哥，小时候我们感情一定很好。”

“那当然。”夏时微笑，眼睛里露出童真的光。月光寂寞地洒在我们俩的身上，夏时的怀抱永远这么温暖。

[10] 师太的藤条和受伤的心

“唐云朵，你又走神。”蒋幂冲我喊。我才从这记忆里回过神来，我们走到学校的布告栏，夏时又得了什么奖，名字遥遥挂前。

“你哥哥太厉害了，短短两年，拿下学校N多奖项，为什么你就没遗传到他一点点的智商呢？”

“这个我也不知道。”我很遗憾地回答。

我们穿过人群，走上台阶，远处化学灭绝师太拿着讲义朝教室奔过来，她对我怀有敌意，因为我每次不超过三十分的化学成绩，生生拖了整个班级的后腿，也拖了她拿奖金的梦想。

她看我的时候眼睛斜视45度，我心想你哪怕斜视90度，我也还是不会超过30分。

“你要小心点，最近老巫婆处处针对你。”蒋幂叮嘱我。

我把面包塞进嘴里说：“她是得不到我就想毁了我。”

蒋幂朝我翻翻白眼：“唐云朵你终于学会自娱自乐了。”

我笑，正好看到夏时从楼上走下来，还是白衣胜雪的样子，冷峻的脸上带着一点点的光彩，他没注意到我，他在和他旁边一个女生说话，那女生穿着一条嫩粉色的雪纺纱裙子，有美人尖的下巴，宽洁的额头，他们像两株冰山雪莲。倨傲又冷漠。

“你哥。”蒋幂说。

我没叫他，我和他旁边的女生擦身而过，蒋幂说：“你又怎么了？”我摇头说：“没事。”

蒋幂说：“那就是傅颜若，你哥哥的绯闻女友。”

我又怎么会不知道呢，我在回家后的一个礼拜就去了傅颜若在音乐中心的演奏会，十七岁的小提琴少女演奏会是多么让人向往，在黑压压的大厅，我看到小小的她每一首曲子都能压住场面，裙子在台上摆动，她美得不食人间烟火。

她很完美，完美到无可挑剔。

整节化学课上我都心不在焉，拿着白纸在上面画画，我还是画云朵，梯子和雨。天是阴的，快要下雨了，我在想刚才夏时走过去的一幕，他有没有看到我？他在脱离了我这个包袱之后连笑容都温暖了许多。

“唐云朵，你在做什么？”师太在我走神中走到我的旁边，我画的画来不及收就被她发现了，她一下拉过我的画，连同我的人一起从座位上拉起来。

“给我站到前面去。”她的声音冷冷的。

我老实地站到前面去。我知道下一秒师太就要使用她的“独门武器”——藤条。果然，师太从讲台的抽屉拿出了她的藤条，开始在我手臂上抽，一下，两下，软软的藤条打在胳膊上的时候，像刺针一样疼，我什么都不说。

第14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3)

“让你上课画画？又不是艺术生，你装什么艺术？你以为你自己是梵高吗？每次化学都考30分拖我们班后腿，不是你家里有钱你能买进我们天翼来吗……”

她说的话一贯很难听，我终于按捺不住地跳起来：“你这个死灭绝师太，你再打我我就去报警。”

师太的脸气得变形了，班级里没有同学敢站出来，蒋幂示意我别说了，师太冲过来抓着我，这时候莫白突然站起来说：“老师，你别打唐云朵了，她就算上课画画，你也不应该打她。”

莫白的话让全班同学都投以敬佩的目光，我感激地看着莫白，莫白说：“唐云朵，我带你去医疗室吧，我听说藤条打的有的会留疤痕。”

我和莫白在学校医院门口看到夏时抱着傅颜若也同时来了，傅颜若好像摔伤了，脸上的表情很痛苦，睫毛微微抖动，楚楚可怜的样子。

校医只有一个，医生说：“你们同时来的，谁先看？”

这无疑是给夏时一个选择题，他皱着眉头对我说：“云朵，刚才傅颜若为了我才摔下来的……”

我摆摆手说：“算了，她看吧。”我捂着手上的伤缓慢地走出大门，那一刻我的心里好像坠下了千斤大石，阳光惨烈，莫白问我：“你没事吧？”

我冲他摆摆手，想给他一个阳光灿烂的笑容，可是却笑不出来，心里发涩地难受，下楼梯的时候，不知道哪里袭来的风，吹得我脑袋发晕，我一脚没踩稳，就从楼梯上摔下去了。

[11]疼的不是身体是心

醒来的时候，我躺在宿舍，所有人围着我，我一下就看到夏时的目光，很担心亦很伤心，我睁着大眼看着他，我想在他的眼睛里还能

不能看到他以往对我的关爱。

“云朵，你别吓我啊，怎么不说话呢？”蒋幂大喊。

“云朵，哪里疼？和哥说。”夏时坐到我的床边，我一扭头，不想看到他，手揪在床单上就是不讲话。

“小媳妇，你是不是摔得再一次失忆了？”阮小骨把手指放在我的面前，“这是几啊？”

“别骚扰云朵了，你们都快走吧。留夏时在这就行。”五月在一旁放话。

五月是很冷静的女生，所有事情都放在眼里不动声色，一眼就能看出精髓。

宿舍里的风扇缓缓地转头，粉红色的窗帘在我眼前摇曳，我想起夏时帮我买窗帘的时候对店员说：“我妹妹喜欢粉红色，还要有蕾丝边的，麻烦你们帮我拿一块。”他说话的眼神很专注，拿到窗帘的一刻露出满足的笑，转头问我：“云朵，这个好看吗？”

“云朵。”他俯身在我耳边叫我。

“云朵，对不起，哥不知道你受了那么大的委屈。”

“云朵，你别不理我，你从来不会不理我的，你这样，哥心里难受。”我听到他声音有一点沙哑。

我转回头，一下就看到他的眼睛，那么近的靠在我的眼前，卷翘的睫毛，白皙的皮肤，和焦虑的神情。

“我没事，哥。”我缓缓说了一句，我见不得夏时难过的样子，一点都不好看。

第15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4)

我想爬起来，发现全身都痛，我皱了皱眉头，夏时从桌子上拿了药油，把我手臂拿出来，认真地涂抹。

“刚才医生来给你上过药了，但是手臂上的淤痕要用药推拿才好得快。”

我想到他抱着傅颜若说话的那一幕，我所有的疼痛都消失了。

“很疼吧，我刚才为什么没有注意到你手上的伤，还说那么伤你的话，你小时候被螃蟹咬也拼命地哭了一天，今天又被打又摔的，你为什么不哭呢？你一定是疼过头了连哭都忘记了。”

我想和夏时说，我不哭，不是因为我不疼，而是最疼的地方，没有办法治愈，所以干脆放弃了哭的权利。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夏时搭着脑袋，不断地重复这句话。

“哥，我真的没事。”我想安慰他，让他不要再自责了。手臂上感觉有凉凉的东西掉在上面，我低头一看，是夏时的眼泪，在红色弥漫的房间里，在我的手上变成了水晶般的珍珠。

我扭过头去咬住自己的下唇，克制自己将要哭出来的冲动，夏时和我，是从小相依为命的人，为什么我们要让彼此都这么痛苦？唐欣曾经说过，夏时痛苦的原因一半来自她，一半来自我，虽然我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但是，我真的很想把夏时一半的痛苦抽离。换到我的身体里。

夏时走的时候给我盖了被子，他说：“云朵，哥不会让你白受委屈的。”眼眸里又燃起坚定的光。

“哥，你要干吗？”

“你别管。好好睡觉。我会帮你请假的。”

[12]冰山美女傅颜若

夏时走了，我从床头边摸出一颗安眠药塞进嘴里，我睡着了，没有再做梦。一觉醒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傍晚，五月坐在床上翻报纸，宿舍安静得有点不正常。

“几点了？”我问五月。

“六点。”她平静地回答。

“我睡了好久。”我摇摇头。

“我怕你听到等会的消息会宁可自己醒不来。”

“什么消息？”我有点紧张。

“不好了，云朵……”蒋幂摇着指甲上的小铃铛冲进来。

“怎么了？你好好说。”

“师太新买的宝马被人泼油漆了。”

“这是好事啊。”我说。

“可是你哥被叫到校长室去了。”

“夏时这个笨蛋。”我掀开被子从床上跳起来冲出去。

“云朵，你慢点，伤还没好。”我根本不顾蒋幂对我的呼喊。我健步冲下楼，在路上撞到好几个人。忘了自己是个有伤在身的人。

学校的教室刚刚亮起灯，我到的时候一切都好像已经结束了，夏时和傅颜若站在云霄楼下的台阶上说话，夏时低着头，眉头紧锁，不停地摇头说话。我站立，默默地去看他。天空的光亮在一点点地湮灭，好像黑幕要遮住所有的一切，傅颜若像一个高傲的圣女，而夏时就是唯一能和圣女共存的神灵。她先看到我，夏时才把目光投过来。

我第一次直视傅颜若的目光，像一柄很细长的刺刀，一下子扎到我的记忆深处，那里突然跑出来另一个人，她的气势也如同傅颜若这样的高傲和充满敌意。

第16节：第一朵：每个人都有秘密(15)

她是我记忆里的人吗？还是我自己臆想出来的敌人？

夏时很快走到我的面前："云朵你怎么来了？"

"我听说，你把师太的宝马泼油漆了。"

"你觉得是我？"

"我不知道。"我冷得发抖。夏时把外套脱下来给我："快回去吧，哥没事。"

我看了傅颜若一眼，这是我第一次近距离地看她，脸很小，很干净，嵌一双玲珑大眼，婉转幽暗，很有吸引力。

"这是你妹妹？"傅颜若问夏时，口气很不可置信。她的声音清冷，有莫名的距离感。我不喜欢她。

"这是我妹妹云朵。云朵，这是我同学傅颜若。"夏时第一次郑重介绍我们俩认识。

"这周我会回家。"我没有要和她打招呼的意思，说完，我转身往宿舍方向走，刚走一半，看到莫白，他坐在自行车上，冲我挥手说："需要我载你吗？"

虽然宿舍和学校隔得不是很远，可是我为了及早摆脱夏时和傅颜若，我一屁股跳上莫白的车，抱住他的腰，不管身后夏时有什么样的目光。

我在莫白的身上闻到了一点点油漆味，我突然警觉地问："是不是你干的？"

他停下车来，嘴角上挂着分不清敌友的笑："我只是看不惯师太的做法。"莫白给人一种做事从来不顾后果的感觉，像一个浪子一样。

我从莫白的车上跳下来，一个女生从后面拽住我，指着我喊："你是谁？你和莫白什么关系？"

我认得出，是上次那个涂绿色眼影像个妖精一样的女生，她涂了鲜红的指甲油，穿黑色的袜子，抓住莫白的手，醋意大发，说："他是

我的人，你别打他的主意。”

我觉得她很好玩，一种说不上来的有趣，好像看到自己心爱的玩具被别人抢了一样。

莫白很平静地喊她：“真真。”

我看到莫白眼睛里流动了一种叫做情感的东西，就好像夏时给我做的鸡蛋水饺，每次我饿的时候，第一个就是想到它，那种温暖的，掩藏不住的喜悦。

莫白喜欢她。我看出来了。原来喜欢一个人，是真的可以看出来的。

我没有理会那个女生的问题，自己默默地走了。

我的周围，每一个人都出现了喜欢的人。是不是青春里总要有喜欢和爱才算是完美。

那，我的爱和完美，又在哪里？

疼痛一度袭来，起风了，吹得我皮肤生疼，我紧紧抱住夏时的外套，去年秋天唐欣在北京给他买的夹克，很暖和，我在他的口袋里摸到一个的东西，是我前不久被学姐拿走的戒指。夏时在上面的四分之一处裹了细细的红绳。原先上面上面刻的Y也被裹入细红绳里面去了。我不知道夏时是怎么找到它的。我把它套在手上，冰凉的触感袭来。我摸着那枚戒指，就好像感觉到夏时的温度。在我那些不记得的回忆里，持续地温暖着我。

第17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

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

[1]阮小骨的野女人

“云朵，帮我看看，整不整齐？”阮小骨站在学校的布告栏贴吉他社的海报。

“歪啦，傻骨头。”蒋幂叨一罐养乐多，咕嘟咕嘟往肚子里灌。

校园里微凉的风从梨花树的那头慢慢地席卷过来，我看着阮小骨贴的海报，荧光色布景，漫画少年抱着吉他，美术字写得不错。与海报相毗邻的是化学师太的道歉信。

“本人对于唐云朵同学做出的伤害给予道歉”——寥寥几个字从师太的笔下生成是多么不容易，我伤好后去学校的第一天师太就对我眉开眼笑，像是《鹿鼎记》里面海大富见了皇上的亲笔信之后，满面笑容。

“云朵，老师下手重了点，你就别和老师计较了，和你哥哥好好说说，学校的比赛可不能没有他。”

一句话班上所有的同学都又把眼光投递过来，但是确是无比诧异的，因为师太怎么也说是个位高权重的人，能让她低头的，势必说明是非常重大的事。我想除了夏时，别人都没有这个本事。

“云朵，你那天就那么容易原谅师太了，真是不好玩。你应该给她点难堪。”蒋幂说。

“冤冤相报何时了，我还要在她手下读书呢。”我盯着布告栏一直看。

“夏时从小就对云朵好，真是羡慕不来啊。”阮小骨对自己的海报很满意，边看边说。

“废话啊，他是云朵的哥哥，不对她好对谁好。”

“他就算不是云朵的哥哥，他也对她好。”阮小骨说。

我看着阮小骨，阮小骨好像意识到自己说了什么，咳嗽两声说：“反正夏时就是对云朵好，这是公认的事。”说完手机就响了，背过身去接，悄悄地走掉。

“跟哪个野女人鬼混去了。”蒋幂哼了一声。

“你吃醋啊。”我揶揄她。

“少瞎扯，我看上谁也不可能看上他。”蒋幂瞪我。

我想起莫白和在学校门口遇到的绿眼影小妖精，夸张的裙子，彩色的大排手圈，话说时候粉嘟嘟的脸。

后来我知道，她姓韩，叫韩真真。

[2]比金子还真的感情不是爱情

课间下课二十分钟，学校电视的校园新闻在播放夏时上次数学竞赛授勋的画面，蒋幂边吃芝士蛋糕边说：“云朵，你把你哥哥借我几天行不行，让我出门拉拉风。”

“你千万别做这种没谱的梦，伤害无辜脑细胞就不好了。”我喝一口柠檬茶说。

自从师太在我跟前妥协之后，对我下课吃零食的毛病就无视了，所以每到早上的课间时间，桌子就被我和蒋幂拼成了一个茶话会。我们目不转睛地看着屏幕上的新闻，手还是能够利落地找到我们想吃的东西。这项特技是需要时间练习的，巧妙地运用了我们的嗅觉和手指的灵敏。

“别这么小气吧，你哥哥如果下次参加全国数学比赛进前30，要保送去清华附中，到时候我都连做梦都没戏了。”

我刚塞进嘴里的话梅卡在喉咙，噎得我说不出话。

“你别激动呀，我这个头号粉丝都没激动，你激动什么啊？”

我喝完柠檬茶，顺顺气，把零食塞回书包里。放学之后，我一个大步跑到夏时教室门口，他们还没下课，我就站在门口守株待兔，我本来想以我的“天香国色”他们肯定会被我的美貌所定格，结果大家目光都不朝我这瞟。我在内心安慰我自己，高二1班的学生永远是学校最

顶级的尖子班，吸引他们的除了老师的一举一动，房屋倒塌他们也不为所动。

第18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2)

我安慰完我自己之后我就安乐了，我看到阮小骨从我身边经过，他大声地冲我喊：“小媳妇，你等夏时吗？”

结果那些我以为房屋倒塌也不为所动的同学们，在阮小骨一句话之后全都齐刷刷地看向我，目光如炬。搞得我有点尴尬。

我瞪他，压低了声音说：“我被你害死了。”

老师的课正好上完，大家开始收拾书包，老师拿着讲义从教室里走出来，斜斜地看了我一眼，那是一个身材高挑年过三十风韵犹存的女老师，她每次在面对夏时的时候都盯着他漂亮的脸蛋不放，鲜艳的嘴唇弯得像个少女，非常LOLI的表情，就是让人觉得恶心。

“你怎么来了？”夏时问我。这是我第一次找他。

“小媳妇找你肯定有她的事，你态度怎么这么不好啊。”

“你少离间我们的感情。”我说。

“小媳妇你没良心啊，夏时随便给你给臭鸡蛋你就投降了，我给你一颗心你都放地上踩，你深深伤害了我的心。”阮小骨假装痛苦。

“约你的会去吧。”我说。

“你怎么知道？”阮小骨惊讶地看我。

“脸上带傻笑，短信发不完，心不在焉脑袋放空，不知不觉笑出声音。”我把蒋幂和我说的原封不动地说一遍。

阮小骨有点尴尬：“小媳妇你千万别吃醋啊，我对你那青梅竹马的感情比金子还真。”

“谁跟你青梅竹马，你快滚吧。”夏时不开口则已，一开口让人结舌。

阮小骨灰溜溜地下了楼。夏时以前和我说过，阮小骨存在的意义就是被我们两个轮流羞辱轮流使唤。我乍听之下觉得自己小时候真是才华横溢。现在有江郎才尽的趋势。

我望着夏时，想问他数学竞赛是不是考得好就能保送清华附中，可是来来往往盯着我们的人让我又问不出这个话。

夏时搭着我的肩膀：“找哥哥有事吗？今天妈妈回来，回家吃饭。”

我钩着他的手笑呵呵地说：“好，我要吃握寿司。”

“小日本那玩意哪有我们中国的料理好吃。”夏时笑起来捏我脸，路过的女生诧异地看夏时一眼，窃窃私语地说：“夏时怎么会有这种表情？”

我撅着嘴，夏时什么都好，就是一层不变，天天鸡蛋水饺大排面，精致小菜，地道中式料理。我想换换口味，都只能和蒋幂一起去店里吃。

[3]唐欣和夏时有一个共同的秘密

到家楼下的时候，唐欣正好从电梯出来，同出来的还有邻居的一个阿姨，阿姨看我钩在夏时臂弯里的手说：“唐欣，你两个孩子的感情真好，这么大了还勾肩搭背的，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是小情侣呢。”

唐欣看我和夏时一眼，我立刻松开钩住夏时的手，空气从我和夏时中间的缝隙钻过去。

晚饭是唐欣弄的，唐欣很少做饭，但是不代表不会做，她尤其会做甜点，菊花百花卷是她自己研制的，用上最新鲜的虾和水果做馅，淋上菊花汁下锅炸七分熟。捞起来香酥金灿，放入瓷白的盘子中，配上两朵西兰花。再附上一碗色泽鲜艳的浓汤蘸着吃。

第19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3)

我喜欢她做的西梅炒饭，珍珠米，法兰克红肠，干西梅加上一杯新鲜橙汁。混杂在一起，色彩丰盈饱满，舀一口放在嘴里又糯又香的。

唐欣是一个很精致的人，她喜欢花，喜欢水果，并把它们都放入饮食中，她最爱花茶，随手处一定要放一杯才安神。

我坐在沙发上，和夏时无聊地看着电视，唐欣在厨房里忙碌，淡紫色的纱织睡衣，粉红色的兜裙，纤纤的背影让我陌生，我觉得她是一个需要男人好好疼爱的女人，可是她却孤独伤感，终日奔波。她瘦弱的身体里，却有一种无比强韧的东西在骨子里。

“哥，爸爸长什么样子？”我一直很疑惑，到底是怎样的男人，才能承接这样美丽的女子。

夏时正在弄遥控器，手顿了一下：“我不是很记得了。”

夏时说过，爸爸死得早，在他八岁的时候就发病死了。所以他对他一直没什么印象。

“没有照片吗？”我小心翼翼地问。

“没有。”夏时想也没想就回答了。并且很冷漠。我想起唐欣音乐盒里的照片，那个模糊的轮廓。

吃饭的时候夏时给我夹菜，我吃了个底朝天，肚子都要撑爆炸了，唐欣只喝了几口汤，一直看着我和夏时，目光迟疑。

“云朵，你的伤好了吗？上次你摔倒了也没告诉妈妈，我那天看到蒋幂，她和我说了，吓死妈妈了。”

蒋幂真是个超级大嘴巴，我就是不想让妈妈知道，她还告诉我妈妈。

“没事的妈，小伤。”我安慰她，伤已经好得差不多了。

唐欣看着夏时，想和他说什么，可是没说出来，夏时一直低头捣自己碗里的饭，白色的袖子沾上了一点菜汁。

气氛有些凝结。唐欣每次谈到我的事，气氛都是凝结的，连客厅里的菊花都似睁大了眼睛盯着我们一家人那么疏离，中间似乎有一块巨大的痂，无法治愈。

我下楼倒垃圾，想让夏时和唐欣谈谈。刚出门就松了一大口气，倒完垃圾和楼下大胖的狗玩了一会儿才上来，准备开门的时候，才发现我刚才出门的时候房门没锁，打算推门进去，却听到唐欣和夏时在谈话。

“你说你会照顾云朵，她为什么摔成那样？”唐欣严厉地问。

夏时没有反驳，静静地说：“这次是我错了，我没照顾好她。”

“夏时，你和云朵都长大了，以后相处得避讳点，不要让人说闲话。”

“有什么闲话，你还会怕什么闲话？”夏时和唐欣对立的毛病又出来了。

“夏时，我好好和你说，你别和我闹脾气，两年前你向我怎么保证的你别忘了，现在要反悔是不是太晚了？”

又是一串的寂静，我有点不明白他们这段对话的内容，两年前夏时对唐欣有什么保证？室内的暗红色灯光像花的种子，一点点，像立刻要奔放出来，可是却不到时辰，我想凑近了听，不小心推到门，门“吱呀”地开了。

他们两个立刻缄默，都警惕地看着我，生怕我知道什么，目光荡着一丝恐慌。

第20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4)

我笑笑：“又忘记关门了，我去洗手。”连忙冲到卫生间，逃避这样两双恐慌的眼神。

我发现，唐欣和夏时有一个共同的秘密，一个绝对不想让我知道的秘密，我在镜子前面看着自己黑瘦的脸孔，脑子好像有个声音在呐喊，想要跑出来，我闭着眼去想，就是大雨，很浓烈的大雨，雨中有一个打伞的人，他的背影消瘦，非常模糊。我头痛欲裂。

[4]不一样的莫白

我看到那个女生，在我下钢琴课回学校的路上。

她还是涂绿色眼影，戴浓密假睫毛，头发烫成狮子卷，彩色衬衫下摆扎成一个结，露出好看的腰，腿上穿着黑色网袜。妖艳像个妖精。

她坐在摩托车上抽烟，一挥手，来了几个男生跟着她，我看到里面有一双微凉的眼睛，是莫白。

他穿了一身咖啡装，脖子上一根滑板挂件，指上一枚骷髅戒指，戴着头盔跟在那个小妖精后面驰骋。

我坐公交车上，他们从车旁边穿梭而过，不是那双眼睛，我根本认不出那人是平时那个白白净净的莫白，我不相信。我看到他们的车开进了一个巷子里，巷子门口挂着一个牌子——飞吧酒吧。

我跳下车，走进那家酒吧，夜色阑珊，酒吧里欢腾异常，大家都在跳舞，绿眼影女孩在台上疯狂地扭动腰肢，看出来她是这家酒吧的Dancer。

莫白在台下抽烟，静静地看着她。像山洪里的一汪清泉，就那样凝视着她。

我看到了莫白的忧愁，也看到了莫白的笃定。此时的莫白，像黑夜里的守护神，安静地守护着喧哗里唯一的寂静。

女孩在台上拿着话筒喊：“莫白，跳舞吧，大家都跳起来。”

莫白扔了烟，也开始舞蹈，他在放纵他自己，我看出他的痛苦，不忍再看，走出门去。

我从莫白的眼睛里看到熟悉的东西，是夏时，夏时也有这样的眼神，不动声色地，默默地望着，忧愁满面，无处可诉。

我不了解莫白，他只是看上去像好学生，他在两年前就抢过我的钱，他骨子里有肆虐的冲动。我发现我不了解他们，我看到一直是白日里的他们，或许到了黑夜，他们就会变成我从未见过的样子，最真实的样子。

[5]有女朋友就了不起了啊

自习课前陪蒋幂出外买“红茶坊”新出的蜜汁奶茶。转身出来，在彩虹道看到夏时。

他和傅颜若在手链店里选手链，他冷峻的侧脸印在玻璃上，傅颜若拿着小提琴的盒子，眼里微微透出一点点笑容，手腕是极细的，手踝有明显的骨，配上那条链子很漂亮。

傅颜若穿水果色的雪纺洋装，脚上是银色船鞋，自然卷的头发上一枚银色的星星发夹，发丝随意自然地搭在肩膀上，衬出雪白的肌肤，眼眸那样的孤冷，像冰山上的雪莲。

他们每次站在一起，我记忆里那个充满敌意的女人总会一下就跑出来，我不敢和夏时说，因为那个女人让我感到害怕。

“你哥和傅颜若。”蒋幂拉我的胳膊说。

第21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5)

“我看到了。”我走过去，站在窗户外面看他们。

“我都说了他们在一起。”蒋幂站在我旁边。一副我的情报从来不会出错的口气。

“哎，我亲爱的夏哥哥就这么被傅颜若勾走了，还买礼物预祝她比赛成功。”

“闭嘴。”我冲蒋幂甩了一句。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夏时，我想从他的眼睛里挖出他的神色，听说喜欢一个人眼神会变得和平时不一样，可是我看他的时候，他也看到我了，他愣了一下，有些急切地把链子遮起来。

他真是个小气鬼，生怕我会让他给我买东西一样，我赌气转身。

“交了女朋友就了不起了啊。”我把吸管放到嘴里咬得稀巴烂，夏时刚才那个遮住链子的动作让我觉得他和我生分了。有一种本来你以为是你的东西突然被人分走了。很不舒服。

蒋幂站在我的面前，看我半天说：“云朵，你这个表情，好像被人抢了男朋友。”

我一呛，珍珠喷她脸上，她跳开：“唐云朵，你太不卫生了你。”

“你瞎说什么啊？夏时是我哥。”我跳起来。

“我和你开玩笑，你激动什么啊？你明明就有恋兄情结你别不承认，有什么好奇怪的，我还恋父情结呢。”蒋幂拿纸巾擦脸，疑惑地看着我。

我意识到自己的失态，我说：“对不起啊，我刚才也是无意的。”

“亲爱的。”蒋幂过来搂我肩膀，“我知道你的想法，你怕你哥哥有女朋友了你就没人疼了，他对你的爱就要给别人了，你害怕是不是？”蒋幂一语成谶。

我不得不承认，蒋幂说的是对的。

“夏时是一个好哥哥，如果我有这样一个哥哥，我也舍不得分给别人呀。可是我们都在长大，哥哥不会永远爱妹妹的，你搬到宿舍来住，不也是怕有一天夏时离开你，你无法独立吗？”

蒋幂很聪明，她一点也不傻，她知道我所有的烦恼。

我和夏时都长大了，再也不能手牵手上学，我不能随便挂在他的身上把头放在他的怀里，更不能遇到任何事都想到找他。我以前觉得我和他是一个整体永远不会分开，现在我渐渐发现，我们像树枝分了杈，慢慢地朝两个方向成长，偶尔回头看初生长的地方，只有满目忧伤和怀念。

[6] 飞吧酒吧和烧坏的头发

周末阮小骨神秘兮兮地要带我和蒋幂去一个地方，到了之后，我才发现是那家飞吧酒吧，我蹙眉，想起上次看到莫白和韩真真在里面跳舞，我突然有种不详的预感。

阮小骨一脸兴高采烈，拉我们边走边说：“别说我有事不告诉你们啊，我的马子在这个场子里。”

本来我就心事沉重，结果一推门进去，更火暴的一幕出现了，韩真真和傅颜若被人团团围住，这家酒吧晚上可能是在搞烛光系列，所以整个场所每个桌子都点了一个蜡烛台，此刻所有人都在朦胧的蜡烛光影中，看起来那么不真实。

他们像是在谈判，傅颜若那张冰山雪莲的脸直愣愣地看着韩真真。在韩真真的远处站着的，是一直像个保镖一样的莫白。他好像无心参与这个游戏，站在远处墙壁前，在练习射飞镖。

第22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6)

我们仨看到这情形都吓坏了，阮小骨赶忙上去说：“真真你们这是怎么了？”

“没你的事，闭嘴！”韩真真很凶地朝阮小骨吼了一句，他立刻就噤声了。

我跟蒋幂互看一眼，有默契地用眼神交流了两个字——孬种！

韩真真对傅颜若说：“我没有任何事情可以告诉你，麻烦你以后不要再来找我。”

“你为什么要去骚扰我妈？”傅颜若尖叫。

她嘴角一歪，诡异地笑了一下：“这是你们傅家欠我的，自然找你们傅家还。”

“你和我们家到底什么关系？”傅颜若对这个回答显然有点控制不住情绪。

我们更是看得一头雾水。

“无可奉告，请你离开，要不然我可不能保证会不会伤到你。”韩真真一转身要往台上走去，酒吧老板也出来了。

“怎么回事？真真？”

“没事。中场休息。”韩真真妩媚地对老板说。

谁知道这个时候，傅颜若拿起桌子上为了浪漫而设的蜡烛台，冲上去，一把抓住韩真真的头发朝后拖，韩真真吃痛地大叫：“你这个疯女人，你在干吗？”

“你快告诉我，你到底和我们家有什么关系？要不然我就把你的头发烧光。”

现场一片混乱，本来大家都是看好戏的，但是现在看到这个场面都开始惊慌失措，夏时拉住傅颜若的手，轻声地说：“颜若，快松手。”

老板也算见过大场面，对傅颜若劝道：“这位同学，烛台烧到可不是闹着玩的，请你马上放下来。”说话的语气和我们校长一样。没有一点创意，我快笑死了。

但是下一秒，我就笑不出来了，在远处射飞镖的莫白，突然方向一转，直接把飞镖射向这个方向，谁都来不及喊叫，只有夏时用手一挡，那枚飞镖像暗器一样射中夏时的手心。

我冲过去，抓住夏时的手，把飞镖拔出来，手的正中心有一个很大的口子汩汩冒着血，我慌了。傅颜若看到这个情形也慌了，抓住韩真真头发的手一松，头转过来看夏时。

同时一瞬间，解放了的韩真真扭头就夺过傅颜若手上的蜡烛，要朝她头发上烧去：“敢动老娘的头发，你是不要命了。”韩真真的蜡烛马上就要落下来。夏时下意识地用手去推开落下来的蜡烛，蜡烛就这样掉了，并且落在了我的头发上。

刹那间，我闻到了一股浓重的烧焦味，滚烫的感觉在我脑袋上蔓延，不知是谁，很迅速地朝我头上泼了一大杯的冰水。

这一场像闹剧一样的“中场休息”最后以我头发被烧毁告终。

我“哇”一声抱住夏时号啕大哭，接着就哭昏在他的怀抱里了。

[7] 我们就这样有了缝隙

我的头发发生了十六年来第一次的人间悲剧，它的中间被烧毁了一大片，蒋幂说，像无垠的荒漠。

我笑也笑不出来，酒吧里发生的一切和拍武侠片似的，让我觉得那么荒唐却又真实地发生在我的身上。我面对光秃秃的一片“中原地带”终日食不言寝不语，同学们都在嘲笑我，我心里恨死夏时了，我恨他那天什么都为傅颜若挡，最后却让我殃及池鱼。

第23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7)

我把头发剪成了短发，像一个秃顶的中年人一样，本来就不算好看的脸，突然就更难看了。所有相关人士都来“慰问”我，连傅颜若那个冰美人也来了。

她说：“云朵，真的对不起，没想到会害你变成这个样子。”

道明寺说，道歉有用，要警察干吗？我多想现在把这句话丢给她。

唐欣因为这件事把夏时狠狠骂了一通，夏时不言不语地任她骂，然后安静地带我去了理发店，他问造型师：“有什么办法让我妹妹的头发快点长出来。”

造型师说：“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帮她把头发剪短，给她买个假头套先用着。”

我坐在镜子前面，眼泪又要出来了，夏时把手放在我的头上，指尖是冰凉的暖，眼泪比我的掉得还快，落在我空白一片的头皮上，刺痛了我的心。

他说：“云朵对不起，哥对不起你。”

我看着夏时的眼泪，溶在他幽深不见底的眼睛下面，让人心疼和不舍。所以我的眼泪就止住了，我反过来安慰他：“哥，不用担心，还会长出来的。”

我嘴上这么说，可是不担心是不可能的。我怕我从此就变成秃头。像那些发福的中年男人腆着肚子走在马路上，那多可怕。

夏时带我去买了一个假头套，虽然和真的差不多，但是假的就是假的，怎么能和真的比呢？我郁郁寡欢，谁都不理，我嘴上说原谅了他，可是心里根本没有。

夏时喜欢那个叫傅颜若的女生，并且残害了他亲妹妹的头发，哪怕他是无心的，但是事情却真实地发生了。

我和夏时三年来的感情，就在这一片烧焦的头发里，有了缝隙。我知道，缝隙中间那个人，就是傅颜若。

而那个叫韩真真的女生，是阮小骨带来的，她看到我的时候和我来了一句：“假发比你真发好看多了，不错，挺适合你。”

我真不知道她是讽刺我还是安慰我，我只好皮笑肉不笑地说：“谢谢你。”

韩真真停了一下，又说：“你那天头发被烧的时候，你哥哥又哭又叫，和死了老婆一样。我看他挺镇定的一个人，我把酒瓶放在傅颜若的脖子前他都没这么激动。没想到看到妹妹的头发被烧，立刻变了一个人。”

我讨厌她讲话的态度，比喻句用得真是不恰当。

莫白也拎着一袋水果来看我，他们俩在阮小骨的面前装得和陌生人一样，莫白削梨给我，我看得出韩真真表情中的愤怒。我悠然自得地吃着莫白递过来的梨像是报复一样故意说：“莫白，下次有空教我射飞镖啊，那简直就是小李飞刀。”

[8] 你看我时很远，你看云时很近

夏时受的伤也不少，先是被飞镖射到，再后来被火烧到，他的手也肿得很严重，层层包裹，那几天，他又一直陪在我身边，放学到教室门口等我，每天都来给我送饭送水。

他跑遍了长乐给我找促进头发生长的药膏，最后听一个老中医说山顶上有个神医有种草药很神奇。他也不管多高，一步一步爬上去求。

第24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8)

他拿到那个药的时候，因为脚滑，摔了下来，手上的伤口又裂开了，是被路过的人送到医院的，昏迷的时候手里还紧紧抱着那罐草药嘴里一直说：“云朵，哥哥会让你长出头发来的。你千万别生哥哥的气好吗？”夏时知道我嘴上说原谅了他，其实心里根本没有。他连做梦都在和我道歉。

我坐在病房里，眼泪扑簌簌地往下掉，我拿过夏时手里那个陶瓷罐，看着满身泥泞的夏时，内心有巨大的悲伤，夏时越对我好，我就越难过，其实他又有什么错呢，他只是正常地保护自己喜欢的女孩子，而我这个做妹妹的，却不能体谅他。

我摸着夏时在夜里也皱紧的眉头，微微地叹了一口气。

夏时用生命换来的草药确实有效，我只抹了两个月，光秃的部分居然开始迅速生长起来。期间，唐欣给我买了许多帽子，我房间里的帽子堆得快要比我还高了。

过完年之后，我的头发终于正常地长回来了，它飘逸细长，在风中微微飘动，仿佛从来没有发生过秃头这件事。可是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敢用力地去拽我的头发，我生怕它会被我用力一拽，又变成了荒芜的一片。

多像恐怖事件的征兆，哪怕如今长得再漂亮，都不能遗忘它曾经那样丑陋过。

这段时间，我因为头发的关系错过了老巫婆的表演会，唐欣也没有怪我。唐欣确实非常宠我。几乎到了溺爱。

我逃脱了做秃子的噩运之后，阮小骨的生日就到了，三月的春暖花开，让一切都像要重新开始。

此时，我听到了一个消息，夏时要帮傅颜若的比赛做伴奏。

那是长乐为了选出“明日之星”举办的一个选秀比赛，傅颜若已经挤入十强，决赛的题目是指定的，就是找个朋友做搭档，表现两个人

的合作度。傅颜若肯定是找夏时这个单簧管七级的“男朋友”。

参加阮小骨的生日会前，我回家收拾东西，发现我最喜欢的一件针织洋装不见了，我给夏时打电话，他已经在排练了。

我没有问过他为什么会帮傅颜若伴奏，我不敢问，我怕他告诉我的答案让我接受不了。

“哥，我的针织洋装在哪里？”

“上礼拜我拿去干洗店了，还没拿回来。”夏时的声音是低沉的，周围响起叮咚的琴声。

“小骨明天的生日会你去不去？”

“明天我和颜若排练完就来。可能会晚点。”

“那晚上你什么时候回来？”

“晚上我要和颜若去补习奥赛的内容。你饿了做面条吃，橱柜上面第三格。”

他的世界充满了傅颜若。我准备挂电话，夏时又说：“云朵，早点睡，不用等我了。”

挂上电话，我看了看客厅的时钟，那是唐欣从瑞士买的木头房子时钟，下面有一只站立的布谷鸟，早上七点会说话。我经常心情不好的时候夏时就会学布谷鸟站立的姿势逗我开心。

我在夏时的房间扫地的时候，从衣橱里突然掉出来一本黑色硅胶套的笔记本，摔在地上沉甸甸的。凭我多年灵敏的直觉，我觉得这个是日记本。

第25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9)

这是一本有密码锁的日记本，我按照解密原理，试了夏时的生日，唐欣的生日，无果。最终放弃了。从日记本里掉出来一小片书签，上面是夏时好看的钢笔字，写了一首顾城的诗《远和近》：

你

一会看云

一会看我

我觉得

你看我时很远

你看云时很近

只是简短的几个字，内心却一瞬间充斥着难以言说的忧伤。

夏时交女朋友了，为她买手链，为她写带锁的日记，为她有了自己的小秘密。这一切都自然地发生，又让我觉得忧伤无比。

我去厨房打了个鸡蛋在碗里，搅了半天，撒了点葱花，在锅里倒了油，再把鸡蛋放入，油溅出来，烫红了手。我觉得我自己笨手笨脚，唐欣和夏时都是那么完美的人，怎么会有我这么笨拙的家人？蛋炒糊了，我还是把它盛在盘子里端到客厅，我坐在地上，靠着墙，看布谷鸟仰着头，朝着窗户的方向。我感觉很孤独。我捧着那盘鸡蛋，看着窗外，没有夏时的陪伴，心竟然如此孤单。

我就这么坐着坐着，和平时一样睡着了。后来被一阵温暖弄醒，睁开眼，夏时抓着我的手在眼前看，眉头紧锁。

“不会煎就不要煎，我早和你说过了。”夏时责备我。

“我是不会啊，我什么都做不好。”我不知道哪里来的疯，就冲夏时喊。

“唐云朵，你干什么？”

“我干什么你现在还有空管吗？”

我推开夏时，跑进房间，把门锁上，我第一次冲夏时大喊大叫，这哪里是我。

夏时在外面拍门：“云朵，你怎么了？是不是在学校遇到不顺心的事，你和哥哥说啊。别自己躲起来生气。”

“我没有不顺心的事，我要睡觉了。”我对他说。

门外静悄悄的，听不见什么声音，约摸十五分钟过去，夏时在门口说：“哥给你做了一碗面放在客厅的茶几上，你出来吃吧。我先睡了。”

夏时很了解我，他知道我不想面对他，我听到他房门响起了之后才拉开门走出去，面香弥漫了整个客厅，是熟悉的味道。夏时给我做的是面条，上面有一个荷包蛋，旁边放了一罐烫伤膏，我吃一口蛋，不知道怎么的，眼泪就掉下来，是熟悉的味道，我开始抽搐，最终趴在桌子上哭了。

我为我莫名其妙的伤心感到羞耻，可是除了哭，我仿佛找不到任何的方式表达我内心的感受。蒋幂说的一点没错，我就是害怕夏时找了女朋友就不会对我好了，我真的离不开夏时。

[9]拼车的帅哥是个穷鬼

醒来之后，身上披了小被子，夏时已经出门了，饭做好了在桌子上。我抱着被子进房间，夏时已经帮我把要穿的衣服叠好放在床上，蓝色里衬，外面是奶白色毛线外套，搭配牛仔裙和白色条纹袜，我想夏时以后可以做的工作又多了一个——造型师。

穿衣服的时候，我发现我昨天煎蛋烫伤的手指药涂在上面，不知道夏时是什么时候涂上去的。

第26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0)

蒋幂的短信正好过来：云朵，你怎么还不来？

我一看表，原来已经十点了，他们约着九点集合，我赶快喝两口稀饭就出了门。

周末果然人多，我拦了几辆车，都是有人，好不容易让我拦到一辆，结果一阵浅香先袭击我的嗅觉，接着一双手先抢在我的前面拉开车门。

“喂喂喂，你知不知道这个车是我拦的啊？”我冲那双手的主人喊。

“是吗？”懒洋洋的声音吸引了我的注意，早晨稀薄的光线从他的头发散开，一路流泻到他带笑的桃花眼，洁白的衬衫，笔直的裤子。最醒目的是他耳朵上的蓝宝石耳钉以及围着蓝宝石周围一圈异常闪亮的钻。

那天在老巫婆家看到的漂亮男生。

他的笑容一如既往的蛊惑，浓密的睫毛投出厚厚的阴影，头发随意散开，被风吹得凌乱又有点性感。如果我是蒋幂那个花痴少女，我肯定被他迷倒了，可惜，我不是，我冲他笑了笑，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坐进车内。

“你……”他的笑脸终于变了色，我隔着窗子冲他做鬼脸，别以为是个帅哥我就让你。没门。

没想到他非常不要脸地打开另一边车门也坐了进来，司机问：“你们去哪？”

“未央水上乐园，快点，赶时间。”我们同时说出。

我们俩都讶异地盯着对方。

“最快的速度到达，你们坐稳了。”司机速度非常快，绕着小路走，一路上车子颠簸，我们抖得像在跳舞。快到水上乐园的时候经过

一个高山坡，男生突然脸色发白地抓紧我的手，刚才的自信通通没了，像一个极度害怕的小孩。

车子到达水上乐园的时候，他才松开我的手，脸色恢复正常。假装刚才一切都没发生。

“十块。”司机转头说。

“我没有带钱出门的习惯，你先帮我出，我下次还你。”他说得理所当然，搞得他多富裕一样。

“没钱还装什么有钱人。”我付了，我懒得和他多废话，我要赶着参加生日会。

下车之后，看到门口有两个人立刻跑过来对着那个男生说：“我的小少爷，你终于来了，所有人都在等你呢？”

“车子在半路上坏了，我只好打车来。”他转过头来对我说，“那个穿白衣服的，你叫什么名字？”

“钱不用还了，再见。”我跳过他的问题，直接说我想说的话。说完就四处找蒋幂他们，我估计他们是进去了，我开始给阮小骨打打电话，“你们在什么地方？”

“风浪海暴，小媳妇你快来吧，我感觉蒋幂和真真有点不对劲。”小骨说。

韩真真也来了？她怎么和蒋幂挂上钩？我掏出票快速进去，在门口按照导航图找寻海浪风暴的位置。

[10]蒋幂和小妖精的争斗

“风浪海暴”其实就是人工的沙滩海浪池，基本是供游人休憩的，我过去的时候，蒋幂拼命摇着韩真真的身体，歇斯底里地问：“你快说，小卓到底去哪里了？”

蒋幂摇动的时候指甲上的铃声和韩真真腕上的大排镯子敲击成一出凌乱的乐章。韩真真不挣扎，只是微微地笑，像是一种赏玩的笑容。阮小骨一行人在旁边一头雾水却又不知从何劝起。

第27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1)

我和在酒吧时傅颜若抓着韩真真问“你到底和我们家有什么关系”一样疑惑。小卓是谁？

“小卓？我怎么会知道呢？”韩真真笑，显然她们是认识的。可是为什么蒋幂一开始没有认出她来呢。

韩真真今天化了烟熏妆，利落的牛仔裤，上衣是大花的绸缎，她的目光挑衅地说：“不过没想到，你到现在还惦记他呢？”

蒋幂狠狠地咬住下唇，神情沮丧。我嗅出蒋幂和韩真真之间好像有某些瓜葛。

这个韩真真，也不是普通的主，能让傅颜若疯狂，能让蒋幂疯癫，还能让阮小骨痴傻。她的身上，一定有许多许多的故事。

好不容易平息了之后，阮小骨开始切蛋糕，我怕蒋幂和韩真真又打起来，我拿着蛋糕拉着蒋幂朝另一个方向走去。

“你认识她吗？”

“八年前见过，那天在酒吧傅颜若拉她头发的时候，我就看到她脖子上的胎记，我还以为是巧合，没想到我今天问她小时候是不是有个名字叫童童，她居然承认了。我问她小卓的下落，她居然说不知道。她怎么可能不知道？世界上如果只有一个人知道，那就只有她！！我知道她在骗我。她故意不让我找到小卓。”

我们在游乐场走着，蒋幂很忧伤地和我说：“云朵你知道吗，其实这么多年，我一直都在找一个叫小卓的人，可是他不见了，我再也找不到他。以前我住在一座离这里很远的城市，有一回和妈妈走散了，在半路上遇到了小卓，他是孤儿院的小孩，他带我去放风筝，带我到他们那里去玩，我经常去找小卓，虽然我知道他心里面最好的朋友一直都是童童，也就是现在的韩真真。直到后来我们搬家了，小卓说他会和我联系，可是我第一年回去找他，院长说他被人领养去了国外。

我在那个地方，除了找到他的一张照片，就再也没有找到和他有关的任何东西。”

蒋幂说完，低下头，眼里是从未有过的悲伤。

我想，小卓对蒋幂来说，就像夏时于我意义是一样的。

我低头，想去看看挂在脖子上的金戒指，突然发现胸前空荡荡的。

“戒指不见了？”我吓得愣住。

“是不是落在沙滩上了？”

“不知道。”我着急地按原路返回找，走回“风浪海暴”的时候，看到那里被一群人围着，摄影机，挡光板，好看的桌椅。上面有个牌子立着：拍摄中，生人勿近。

“那么小的东西怎么找吗？”蒋幂说。

我整个人火急火燎的，我一定要找到那枚戒指，我蹲在沙滩上，像只小河蟹那样，生怕错漏了我的戒指，心里像空落了什么，紧密地掉落下去。

肯定是刚才扯开蒋幂的时候掉落的，我站起来，看到刚才扯开她们的地方，已经被挂上“生人勿近”的牌子。

[11]和戒指沉入海底

“是在拍广告吗？”蒋幂仰着头看向那个方向，人流不多，看样子没什么人知道。有音乐响起，男女主角在沙滩上奔跑，女生提着裙子，笑容灿烂。

第28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2)

“是落单的新歌。”蒋幂大呼，眼珠子瞪得老大，“落单新歌的MV，男主角是曲方歌，之前听说要拍，没想到是在这里。”蒋幂跳起来，一扫刚才的阴霾。

我皱着眉头看着她，我没兴趣看她一脸兴奋的模样，我只想要回我的戒指。

导演在那头喊：“好，这个镜头不错，换下一个镜头。”

我望向他们拍摄的方向，慢慢地走过去，像是有预感似的，抬起眼，看到我的戒指在一个男生的手上，他拽着挂绳的一端，把戒指在眼前晃来晃去。金灿灿的，在海天的辉印下，折射出暖浅的光，微微骄热的太阳只是露出了一角，却把男生的脸照得像一件精致的瓷，白生生的皮肤，晶莹透亮的眸子。可是他的眼眸里透着太多桃花，像随时都在勾人魂魄。我想起来了，是刚才在车上遇到的男生，肯定是他拿了我的戒指。

我跑上前去，有工作人员拦住我说：“小姐，我们正在拍摄。”

“麻烦你帮我叫一下他。”我指指那个男生。

“你是哪位？”工作人员面露难色。

“我是他的债主。”我想起他还欠我十块钱，我看了看工作人员，他是刚才出门接曲方歌的人员之一，我说，“你不认识我了吗？刚才在门口我和他一起下车的你不记得了？”

工作人员立刻说：“你稍等，我问问曲少爷。”

“你认识曲方歌吗？”蒋幂在旁边惊讶地看我。

“半小时前。”我盯着曲方歌的方向，确切地说我盯着曲方歌手上那枚戒指，他为什么要把玩我的戒指？脸上还露出那么让人想揍他的表情，嘴角微弯，目光笑意，他以为他时刻都在拍广告吗？

曲方歌看到我，走了过来，迎着海滩上掀起的浪，白衣蓝裤，带钻的领带，耳朵上的蓝宝石水钻耳钉熠熠发光，漂亮是漂亮，就是魅

惑得很。

“云朵，你快打我一下，我是不是眼花了？这是真的曲方歌？”蒋幂已经傻住了。

曲方歌走到我面前说：“你是来看我拍MV的吗？”他微微一笑，露出洁白的齿。身上依然有淡淡的香气。

“你什么时候拿了我戒指？快还我。”我开门见山。

“刚才我在车上捡的，凭什么说是你的？”他想耍赖。

“给不给？”我有点怒了。

“你就还给云朵吧，这枚戒指对她很重要的。”蒋幂在一旁说。

“这戒指，对你很重要？”他不温不火地问。

“少废话。”我最讨厌仗着自己是帅哥就高傲的人。

“这样吧。”他像是在思索，然后眼睛一亮，“你能把我的手掰开，我就还你。”他把手伸出来，手掌握得紧紧的。还是微笑地看着我，看我要把他怎么样。

“惹我生气的女孩，现在看你有没有这个本事了。”曲方歌还是懒散的目光，大明星的脸，仿佛在对我挑衅。

“这是你说的，你别后悔。”我看着曲方歌的眼，我讨厌他一副自以为是的笑容。

我在所有人都惊诧的目光中，拽过他的手凑到眼前，然后迅速的，在他的手臂上狠狠地咬了一口。

第29节：第二朵：你看云时很近(13)

“啊……”他甩开我的手，大叫起来，导演演员所有人都朝我们这边看，他的手臂被我咬出了血，我恶狠狠地盯着他，该死的，他手掌依然握得紧紧的，眼里冒出怒火，愤怒地看着我。

“云朵……你咬他？”蒋幂拍我，显然吓到。

“不还我戒指，我就咬死他。”我撂狠话，有人立刻过来帮曲方歌看手，他把别人甩开，双眸一沉，非常生气地看着我，“你敢咬我？”

我看回去，不卑不亢地迎着他的目光，他愤怒的样子稍微让我觉得顺眼了一点。

“你会后悔的。”他狠狠地说，眼睛半眯起来，嘴边荡起一丝难以察觉的笑容。就在说完话的瞬间，他把我的戒指，朝沙滩海浪方向丢出去。

只是一个轻轻的响声，我所有的心都崩塌了，他丢的不是一枚戒指，是我的一颗心，我想也没想，就朝那个方向跑去，我想追随红线拿回我的戒指，我跳进海水里，完全忘记自己只会几下很不地道的狗爬式。

三月的海水很凉，一下就淹没了我的头顶，人造海滩也有巨大的海浪，一个海浪打过来，我的狗爬式还没有施展，我就感觉自己变成了小小的沙，喝了两口水，就什么也看不见了。

第30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

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

[1]叫我跳跳糖的曲方歌

恍惚间，有人在耳边唱歌，迂回婉转，很是好听，就是隐约中透出丝丝伤心，她穿素白的衣裙，给我戴上戒指，她说，云朵，云朵，我的宝贝。她突然站起来，放下我的手，走出门去。我想追上去，身体却不听使唤，我想呼喊她，可是，她是谁呢？为什么，我看到她的背影，心中就有巨大的疼痛席卷而来？

“妈妈……”我睁大了眼睛，跃入我眼帘的男生身上穿着全棉高级衬衫，俊逸的脸上有跋扈的气质，腕间散发淡淡香气。耳朵上有蓝宝石耳钉，蓝宝石的周边一圈全部镶了小小颗粒的钻，闪着流光。

他戳戳我的脸说：“跳跳糖，你没事了？”然后转头对站在身后穿灰色套装的男生说，“江医生，她没事了，谢谢你。”

“让她好好休息，曲少爷，我先走了。”

我看了看这间房，像一个宾馆的房间，我警惕地看着他说：“这是哪里？”

“宾馆。”他冷冷地吐出两个字。

我脑中迅速闪过和宾馆有关的许多不良画面，我赶紧低头检查自己有没有出状况，不看还好，一看我差点要昏倒，我身上的衣服，换成了白色棉布衬衫，我尖叫一声：“我衣服呢？”

这时候门被推开，一个穿着时尚，面容干练的女人走过来，手上端着一碗粥，边走边说：“曲少爷，我是你的经纪人不是你的佣人，让我帮她换衣服就算了，还要买饭买衣服外加干洗。喏，这是你要的衣服，看她瘦不拉几的就买了件S号的。”她的脸上一脸残念。态度十分不满。

说完把衣服丢在床上，像丢一块抹布一样，我低头一看标签，正巧露出价位，居然是四位数。我眨了眨眼睛，不敢说话了。

“谁叫助理帮我把车开去修了呢？一时找不到人嘛。”他回答得不紧不慢，声音温吞而带着一点点撒娇。但却不做作。翘着腿从那个经纪人手里接过粥，放在嘴边轻轻吹了吹，和煦的风从窗户缝隙吹到他的发上，波动像沙滩上的水花，眼睛里始终保持蛊惑的笑，让人想责备都责备不起来。

他转头对我说：“跳跳糖，张嘴。”我左看右看，确定他在喊我之后，眯起眼睛看他。

他突然笑了起来：“跳跳糖就是你啊，每次看到你，就好像跳跳糖一样，没有安静的时候。”

我赌气地闭着嘴，转头不看他。

“你不吃是不是？那我立刻打电话给你家里，你妈妈供职的报纸叫什么……”

我把头扭回来，哼了一声：“卑鄙。”

“曲少爷，你别忘了你下个礼拜就要竞选十强了。”经纪人冲曲方歌抱怨。曲方歌不理她，冲我说：“乖，张嘴。”

“你知不知道你这个广告我花了多少心思才争取来的？景安当红歌手落单的新歌，多少人要争着拍MV的男主角，对你积攒人气有多大的帮助你知不知道？你居然给我拍了一半就落跑，丢一个烂摊子给我收拾。”

曲方歌落跑？原因不会是因为我吧，我想起来，我刚才为了捡我的戒指，跳进了海滩里，可惜我的戒指就这样掉了，我一想起我的戒指，我就难过，可是曲方歌因为救我，弄丢了一个MV。我都不知道该不该怪他了。

他还是盯着我，完全不理会经纪人的话，经纪人的脸上已经憋成猪肝色了，我看如果曲方歌再不理她，她一定会火烧宾馆的。我速速地张开嘴吃他放在我嘴边的粥。

他紧绷的脸才笑了，边喂我边说：“Esther，你放心，我肯定进得了。”口气里充满了自信。

吃好粥之后，我听到有人在门口敲门，曲方歌应了一声之后，一个宾馆的服务人员走进来，恭敬地说了一句：“少爷，夫人来了。请你出去一趟。”

曲方歌拍拍我的头说：“乖乖地躺在这里等我回来。”口气好像我是他养的一只小狗。

[2]宾馆也是他家开的

我看着他颀长的背影从阳光中走开，他一关上门，我立刻把被子一掀，准备要走。Esther在旁边开口：“你认识我们曲少？”

“不认识啊，所以我要赶快走。”我拿起包包，套上鞋子。

“我看你还是死了这条心，你只要踏出这房门一步，就会被外面的招待给送回来。”

“怕什么啊，我又不是不付房费，我可以刷卡。”我欣喜地想，唐欣给我的信用卡终于可以派上用场了。

Esther笑了，那个表情好像我在说一个笑话，她说：“这家宾馆是曲方歌他爸爸开的，你认为，这是钱的问题？”

曲方歌爸爸开的宾馆，我蔫了，坐在沙发上不知如何应对。

“虽然我不知道你和曲少是什么关系，但是我从来没有见过他对谁有这么关心过，刚才他抱起你急忙奔到宾馆来的时候，那脸黑得呦，全场工作人员都吓傻了，他立刻叫上他的御用治疗师跟着他，不知道的还以为他妈妈掉海里去了呢。”

第31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2)

“所以刚才那个医生，是他的御用治疗师？”

“对啊，他的骨头曾经拉伤过，但是比赛要跳舞，所以我们找了一个治疗师陪在他身边负责他的健康。你也够幸运的，游乐园旁边就是他爸爸开的宾馆。走几步路就到了。”

我之前一直觉得唐欣有钱，没想到一山还有一山高。有钱人的规模是无可限量的。

“去把衣服换一换，身上那件是他们宾馆服务生的衣服，难不成你等会要穿这个回家？”

我扭捏地拿起那套四位数的衣服去卫生间换。衣服是最流行的鹅黄色心领灯笼袖针织开衫，里面是一件奶白色小吊带，下面有一条深蓝色紧身牛仔裤，我把头发梳成一个结，拍拍自己的脸，尽量不要露出苍白的表情。

从卫生间出来的时候，正好和曲方歌撞个正着，卫生间的门口和房间门口那条甬道很狭窄，我撞到他身上的时候，脑袋向后倒去，曲方歌立刻扶住我的腰，近距离地面对我。

曲方歌和夏时一般高，我还不到他的肩膀的位置，他一扶住我的腰，我整个人正好倒在他怀里。

“跳跳糖，这么迫不及待地投怀送抱了啊？”曲方歌奚落的声音从我头顶上传来。

我推开他：“死不要脸的自恋狂。”

“你咬我我都不和你计较，还救了你，连个谢谢也没有，你的良心是不是被狗吃了。”

“不是你把我的戒指偷了，还丢了我的戒指我会搞到要去喝海水？”

“跳跳糖，我告诉你，一，我没偷你的戒指，是我在出租车上捡到的。二，我丢你的戒指是因为你先咬了我。”他说完把袖子卷上去，一

节手臂伸到我面前，上面一大排我的牙印，非常清晰。对，是我的牙印。

我拍开他的手，才不理他，拉开门，朝楼下大厅走去，宾馆的楼梯是旋转的，壁上都是玫瑰红的色调，中央是一块水幕玻璃，像下雨一样一直淋着水，顶部玫红色的光线一路打下来，整个宾馆色调温馨而美好。

我刚走到大厅的时候，看到夏时站在前台，旁边站了傅颜若，还是那张冰山雪莲的脸，纤尘不然目光安然地站着，我猜过去就知道肯定是蒋幂通知的夏时，我远远地看着他不敢走上前，我们之间只有十几步的距离，可我感觉就像隔了一条河。

[3]夏时和傅颜若一起出现

傅颜若看到我，拉拉夏时的衣角，那么微小的动作让我微微皱了皱眉头。

我对傅颜若充满了敌意，我相信她对我也没有多大好感，女生之间的斗争是很奇妙的，有时候不需要言语，光靠眼神就能斗得死去活来。

夏时冲到我跟前，摸摸我的脸，看看我的头发说："云朵你没事吧，刚才蒋幂和我说你掉海里去了，把我吓死了。"一下子又开始责备我，"你为什么就是不能好好照顾自己，你这样我怎么放心你住宿舍，下学期搬回家来住，哥照顾你。"

我看着夏时，他还是很关心我的，他听到我出事，就心急火燎地来了，他深蓝色的目光幽幽地看着我，充满了忧愁。

第32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3)

傅颜若像个幽灵一样慢慢地踱过来，站在旁边不发一言。她永远穿着雪纺衣服，细长的腿下面是白色靴子，直长的头发上是水钻的星星发卡，把她的脸衬得更加白皙。

如果没有酒吧那个晚上，我会觉得她是女神。

“跳跳糖，你跑那么快干吗？”曲方歌的声音在后面响起。

我和夏时转向他的方向，他手上拿着我的包，慢慢地从旋转楼梯上走下来，他深色的裤腿笔直，连影子都是那么俊朗，水幕玻璃透过旁边玫红色的灯把他的脸照得有些妖娆。

难怪能做落单MV的男主角。确实是有些资本的。

“他是谁？”夏时问我。口气冷得和结冰一样。

“我是你妹妹暗恋的对象。”他把包包递给我温柔地对我说，“就算你告白失败也用不着跳海明志吧？再说还是那么不专业的海。”

我恨得牙痒痒，如果现在有个铁饼，我会毫不犹豫地塞到曲方歌那张臭嘴里去的。

“暗恋你的大头鬼。”我学蒋幂的话。我拽起夏时说，“哥，别理他，他脑子不清醒。”

我拽夏时的时候，无意间瞥到了傅颜若，她一直镇定的目光在看到曲方歌的时候出现了不一样的征兆，带着一点点，小小的痴怨。曲方歌也看到傅颜若了，他主动和她打招呼：“颜若，好久不见。”

傅颜若微笑，但是看曲方歌的目光变得有些恍惚。他们一看就是相熟的。

“方歌，你又胡闹了。”突然走出一位美丽端庄的女人，看上去约摸四十岁左右，正规的深蓝色职业套装，保养得非常好，笑容温暖，看上去修养极高。曲方歌一定是遗传了他妈妈的优良传统。

“顾阿姨。”夏时和傅颜若同时喊她。很显然是认识的。

我有些吃惊。他们两个都认识曲方歌的妈妈。只有我不知道。

“夏时记忆就是好，只见过你一次，就记得阿姨了。你妈妈好久没来我店里了，最近好吗？”

“劳您费心，妈妈很好。”

“颜若也在啊？”曲方歌的妈妈看到傅颜若，“怎么好久没到家里来玩了？”明摆着两家交情颇深。

“这位是？”她指指我。

“这是我妹妹唐云朵，今天可能和您公子发生了点小情况，不过现在没事了，我先带她回家。”

顾阿姨颔首：“我们家方歌总给我惹事，没什么大事阿姨就放心了。”

夏时转身对傅颜若说：“今天就不练习了，谢谢你陪我来，我先和云朵回去了。明天学校见。”

[4]你能告诉我，你喜欢谁呢

夏时要带我走的时候，曲方歌突然一把拉住我的手腕，表情一松，眼眸无比动情，我眼皮立刻开始跳，浑身起鸡皮疙瘩。

“跳跳糖，我在未央中学，你会来找我吗？”那口吻，好像他爱了我八百年一样。

他的话让在场所有人都屏息了，夏时脸一黑，他妈妈的脸一沉，连傅颜若的脸都变色了。

“别开玩笑了，松手。”我一看就知道他故意在众人面前给我难堪。他的手和钳子一样，紧紧地抓住我的手腕。眼睛里露出狡黠的笑。

第33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4)

“你会来的对不对？”他又痴痴地说了一句。好像我怎么了他一样。夏时的脸快黑成蜂窝煤了。有你的，曲方歌，和我玩阴险。

我立刻反手抓住他刚才被我咬的那只手臂，故作笑脸说：“没想到我刚送你一个手表，你立刻就希望有第二个。”

周围的人一头雾水，他们不明白“手表”的含义，但是曲方歌怎么会不明白呢，他的笑脸立刻转变，用力甩开我的手冲我嘶吼：“你不是跳跳糖，你根本是跳跳狗。你这个咬人的魔鬼！”

狐狸尾巴终于露出来了。我暗笑。这点小心思，我还能看不出来吗？可不是就一直惦记我咬他这个事，想当这么多人面给我难堪吗？我唐云朵是谁，能输给你这个自恋狂？

“曲少爷，谢谢你的夸奖，再见。”说完我故意露出洁白的牙齿。无视他眼里的怒气腾腾，拽上夏时就走出门口。

曲方歌一定气死了吧，我心里有一种很痛快的感觉。其实曲方歌刚才那一招深情款款用得非常好，语气神情都很到位。我敢断言，他用过那个招数骗过无数少女。

可惜，在我这，不管用。我唐云朵天天面对夏时这样一个大帅哥，早就对所有帅哥的桃花眼免疫了。

坐上夏时自行车后座的时候，夏时问我：“云朵，你怎么会认识曲方歌的？”

我紧紧地抱住夏时的腰，把脑袋靠上去，抬头看着天空大片大片在夕阳下染红的云朵，不回答他的问题。

“哥，如果我有男朋友了，你会替我开心吗？”

夏时的车停了一下，许久之后，他的声音从前面传来：“你真的喜欢曲方歌？”

“那你是真的喜欢傅颜若吗？”我反问。

夏时沉默了，我的心又微微地掉落，像是寂静的海岸被彩云一点一点地渗入悲伤。我在夏时的口袋里摸出一颗棉花糖，夏时依然保持在口袋里随时放着棉花糖的习惯。我把糖塞进嘴里，柔软，细腻。

可是不知道，是什么在心里喟叹了一声，我闭起眼，让自己不要去想任何事，只是静静的，把耳朵放在夏时背后的皮肤上，随他穿梭在长乐这个温热的城里。

[5]棉花糖的幸福

和曲方歌有关的一切，在我回学校和蒋幂碰头的第二天，她就告诉我了。曲方歌的爸爸是长乐未央集团的老总，旗下重点做酒店业和餐厅连锁，赞助过几所小学和中学。和傅颜若的爸爸是世交。而曲方歌的妈妈，有一个自己的香水品牌和一家美容院，年轻时候曾经去法国学习美容三年，和曲方歌的爸爸可算是男才女貌。

还有一件事，曲方歌也参加了长乐的“明日之星”选拔赛，听说他妈妈从小就让他学习各种乐器和表演，从小就有意培养他做明日之星。所以他从很早开始，在长乐就是“艳名远播”，因此大家才对他总结了一句话叫“长乐坊内帅哥中，无人不知曲方歌”，随便把他摆在哪里，都是一个聚光体。

也正因为如此，他的名声并不好，换女朋友的速度奇快，傅颜若是目前最后一任，而在和他分手之后，才找的夏时。

第34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5)

而夏时会认识曲方歌妈妈，只因为唐欣是她妈妈美容院的VIP。

“难怪他妈妈会认识我妈妈，我妈妈经常有去美容院做美容，原来是曲方歌妈妈开的那家。”我窝在蒋幂的被窝里和她聊天。

“你妈长那么美还要去美容？那你以后岂不是要去整容？”

“死蒋幂。”我伸手挠她，她最怕人挠，开口求饶：“亲爱的，我错了，你只是没遗传你妈优良的基因，这不能怪你，我不应该嘲笑你的。”

我一听，不仅要挠她，简直要打她，她哈哈大笑，跳下床来，五月这时候醒了，冲我们大喊：“你们两个夜猫子，不睡觉闹腾什么呢？”

我和蒋幂赶紧立定，站在黑暗里盯着对方吐舌头，五月是个作息很正常的女生，学习优良，生活安定。我蹑手蹑脚地走过去，指了指阳台，蒋幂心神领会地和我走出去。

我抱歉地对蒋幂说：“不好意思，都是因为我，害你现在作息都不正常了。”

“得，你别和我说抱歉，我听着怎么感觉那么别扭呢？”蒋幂冲我笑。

我趴在阳台的栏杆上看着球场上微弱的小橘光，对面男生宿舍已经漆黑一片，万家灯火在夜里都渐渐地熄灭，这个时候我的心就会莫名的寂寞。

“蒋幂，我觉得我好像一个怪物。”我沮丧地说。

“为什么这么说？”蒋幂陪我趴着。

“连你都说我和妈妈和夏时长得一点都不一样，他们的基因这么优秀，可是我，一无是处，学习烂，弹琴一般，人又黑又瘦，还有半夜总睡不着的毛病。我一点都不喜欢我自己。”

蒋幂靠过来，搂着我的肩膀，她说：“你这个傻瓜，你有夏时那么好的哥哥，是一种幸福啊。”

蒋幂一说到夏时，我的心就默默地沉寂了一下，我说：“夏时有一天会离开我的。”

“你不是还有曲方歌吗？”蒋幂开玩笑地说，“那天他抱着你奔跑的时候，好像刘翔在跨栏，可是云朵，作为一个好朋友，我必须提醒你，曲方歌是个花心大少。”

“那你看到他还那么激动？”我笑。

“蒋幂箴言第三句‘美少年是用来看的，不是用来谈恋爱的’。”蒋幂一本正经地说。

“那请问蒋幂箴言的前两句呢？”

“第一句‘青春是用来花痴的”第二句‘恋爱太辛苦，不如买衣服’。”

我吹着风干笑，我说：“蒋幂，你难道真的没有想要恋爱的人吗？

蒋幂突然就不笑了，月光微微地落在她的瞳孔里，照得像很早的影片，里面那些女孩子，总是有柔软的目光，像是思念远去的恋人。

我知道，蒋幂眼里那个人，叫小卓，这么多年，蒋幂一直在寻找的人。

我安静地看着蒋幂，蒋幂从口袋里拿出一个东西，是一颗白色的棉花糖，她说：“云朵，给你。”

“棉花糖？”我看着蒋幂，我从来没有说过我喜欢吃棉花糖。

“小卓以前告诉过我，当你觉得幸福快要离开你的时候，就握住一颗棉花糖，把它当做是你的幸福，一口吃到肚子里，幸福就不会走了。”蒋幂的眼睛里，有闪动的光，和夜幕上的星星一样。

第35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6)

[6]摇秋千的小恶魔

接下来，开始了轰轰烈烈的段考，连续考了三天，天气开始渐渐寒冷，寒假快来临了，我和蒋幂考完试之后，迎着冬日里初露的暖阳站在学校的秋千架下面晒太阳。

学校远处密密集集围了一群人，夹杂女生疯狂的尖叫声，蒋幂正吃着一只蛋挞，呼叫一声："有情况。"咻地一下就跑走了，和火箭炮一样。

我自己坐上秋千架上，阳光就这么暖洋洋地照在我身上，让人觉得舒心。

我闭着眼睛，想起我和夏时刚来长乐的时候，他总给我摇秋千，公寓楼下的公园里有一个很漂亮的秋千，他每次都帮我摇得很高，仿佛要摇到天边，他抬头看我的目光是安然如水的，嘴角边有淡淡的笑，满是宠溺，我有时候从秋千上跳下来，他一把抱住我，像抱一只小猫，他说："糊涂虫，哥给你做鸡蛋水饺。"

我喜欢吃鸡蛋水饺，柔柔的，香香的，全是夏时做的味道。

身后有脚步声慢慢地走过来，我猜想肯定是蒋幂，我说："蒋幂，帮我摇一下，以前夏时都帮我摇得可高了。"

秋千真的摇起来了，力道很足，我很满意，吹着风，继续说："蒋幂，你去追夏时吧？我好讨厌他和傅颜若在一起。"

身后的力道松了，我想蒋幂肯定被我这句话给刺激到了，我睁开眼打算和她说点我的小心思，没想到，我一睁眼，站在我侧面的，居然是穿着一身条纹浅灰大外套的曲方歌，笔直的牛仔裤，限量版的运动鞋，耳朵上依然是那颗蓝宝石耳钉，周围一圈水钻，白皙精致的笑脸和一双迷人的桃花眼正抬着看我。他每一次出场，都搞得要去拍电影似的。

我惊恐万分，从秋千上滑下来。曲方歌接我个正着，眼睫毛又长又翘地凑近我的脸。

“跳跳糖，你哪一次出场不是活蹦乱跳的？”

我挣脱他的怀抱，面红耳赤地站到他跟前故意镇定地理了理头发说：“你怎么来了？”

“我不来我怎么知道原来你是个恶毒的妹妹啊。”

“我哪里恶毒了？”想我多么善良一女孩。岂容别人污蔑。

“刚才谁说讨厌哥哥的女朋友来着，还让自己的朋友去做小三？你还说你不恶毒？”他说完又露出欠揍的表情，我想不是学校人多我还是会冲上去咬他一口。

“要你管啊？光天化日的跑我们学校来干吗？还偷偷站在我的身后？什么阴谋啊你？”

“我不光天化日来，难道要半夜三更来啊？再说，我这不是想你了嘛，我在未央中学等了你好几天，你也没来。所以我自己就来了。”他口没遮拦地说。

“我要是相信了，我就不信唐。”我转身。曲方歌拉住我，在我要甩开他的时候，在我眼前晃动了一样东西。

是我的金戒指。那枚纹路颇旧，红绳缠绕，掉到海里的金戒指。我仿佛见到了亲人，伸手去拿，曲方歌先我一步把戒指收起来。

“你什么意思？”我冲他吼。

“我喜欢看你被我打败的样子。”这下换他轻松地松开我的手，慢慢地走到秋千上。悠闲自得地坐下。

第36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7)

“你到底要干吗？”我站到他跟前低头看他。

“很简单，帮我个忙。戒指就还你。”曲方歌说。

“什么忙？”

“半个月之后的总决赛，帮我做伴奏。”他抬起头，看着我。目光有了认真。

“我？我的琴弹得很差，再说你是个完美主义者，你怎么会找我？”

曲方歌笑：“你也知道你自己很不完美啊？”我斜他，又糗我，有完没完啊。

“我觉得以我们俩的配合度，应该能擦出很奇特的火花。”

“哪个想和你有火花啊，你这个自恋狂，薄情郎，你心里变态，你喜欢被人虐待。”我看着我的戒指在他手中，但是就是拿不到，我快要急死了。

“别看了，做我伴奏我就还你，并且还有豪华游艇三日游。”

“谁对三日游有兴趣啊？神经病。”

“唐云朵，你是我见过的，讲话最粗鲁的女生！”曲方歌声音微微扬起，他好像又被我激怒了。

“那是因为你生活匮乏目光短浅，怪得了别人吗？”

“你……你……哼……我不和你斗嘴，如果你想通了，下周一晚上七点在市艺术中心三楼琴房见。”他把我的戒指重重地抛上，再抓住，好像握住我一个重大的把柄。

我怒了，我最讨厌别人要挟我，我看着曲方歌的脸，脑子里突然萌生了一个念头，当他准备从秋千上下来的时候，我突然把他按住，我说：“你急什么啊？荡完秋千再走呀。”他的脸色大变，想要挣脱，我迅速地摇起秋千，一点都不给他逃跑的机会。我使出全力，把秋千

摇得很高很高，曲方歌在秋千抛到最上空的时候，尖叫地冲我喊：“跳跳糖，你这个恶魔！啊，救命啊……”

远处的人群朝这边跑来，我在曲方歌的尖叫声中跑开，一扫刚才的郁闷。

我在上次的车里就觉得曲方歌恐高，没想到是真的，并且我发现他恐高的病症不是一般的严重，是极度惧怕，很强烈的失控。

我就是要这个万人迷的才子帅哥丢人难堪，你给我一个苹果，我定是还你一个西瓜。不知道什么原因，在平时凡事忍让凡事受气的唐云朵，在遇到曲方歌的时候，会变成一个大魔鬼。

是他挖掘了我的才华，我要好好感谢他。

[7]伴奏是件无聊的事

上楼的时候，傅颜若站在栏杆处看着我，紫色的毛线套头衫和胸前别的菊花艳艳地盛开。

目光冷得像是要把我冷冻成雪鱼。她的目光那么吓人，总让我记忆里面那个冷漠敌对的女人莫名其妙地跑出来。她慢慢地从我身边走过，在和我肩膀交汇的地方停了一下，目光斜斜地扫过来，让我有些难以抵挡。她突然轻轻地笑了一下，把手腕抬起来去整理衣襟，我正好瞥到她手腕上那条链子，那天夏时和她在幸福街选的那条的，挂坠是一颗海星，我后来去店里问过，这款链子有一个很俗气的名字——爱之星。寓意就是送给心中最爱的那个人。

夏时最爱的人不是我不是妈妈，而是傅颜若，这真让人伤心。所以说养儿子不贴心，心都贴别的女生那里去了。我不平衡地边想边走回教室。

第37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8)

走到教室门口的时候，看到莫白拿着扫把在扫地。清秀的脸，端正的校服，我一下就想到那个叫韩真真的妖艳女生，她在酒吧做Dancer，她能让傅颜若颠覆形象，我知道她和莫白有一种非寻常的关系。可是我没有说破。

我走过去，莫白看到我，给我一个淡然的笑容说："云朵，刚才曲方歌找你。"

"你怎么知道？"

他指指学校广播："刚才广播都播了啊，你去哪里了怎么没听到？"

我刚才，对了，我刚才在学校最角落的地方，那里不是广播的受众面，难怪没听到。

这时候蒋幂从楼下走上来了，抓着我问："曲方歌找你干吗？"

教室里走动的女生都定下来侧耳倾听，但是还是假装保持原来的动作，翻书的翻书，发短信的发短信，擦黑板的擦黑板。

一到听八卦的时候，个个都是演技派。

"他发癫。"我坐回座位，我可不敢说他要找我做伴奏，那么我肯定会被人拖出去暴打的。

晚上我钻到蒋幂的被窝里，我说："曲方歌让我去给他做伴奏。"

"天上掉馅饼你还不赶紧捡着啊。"

"我捡了给你吃好不好啊？"我看她。

"我倒是想吃，人家不给。那你去不去？"

"他拿了我的戒指做要挟。你说他卑鄙吗？"

"戒指？那天他不是丢到海里去了吗？怎么又出现了？"

"我也觉得很奇怪，但是他确实拿的是我的戒指。"

"他不会是真的喜欢你了吧？"蒋幂侧过身，眼睛亮晶晶地盯着我看。

“他就是一个被虐狂，我看是太久没有人虐待他了，终于来了一个，把他高兴坏了。”

“唐云朵同学，你真恶毒。”蒋幂哈哈笑，“你就去做伴奏吧，赢了傅颜若，看她还敢不敢仗着有我家夏哥哥撑腰就在你面前嚣张，对了，还有韩真真那个妖孽，听说她也去参加比赛了，你一举把她们消灭，替我和你自己报仇！”

算一算，我有一个礼拜没见过夏时了，他肯定在为傅颜若总决赛的伴奏做准备吧。他连给我发短信都变少了，偶尔来一条，也只是几个字。

“傅颜若和韩真真到底是什么关系？”我问蒋幂。

“我也不知道，我只听院长说过，童童和小卓是同时被人接走的，接童童的人是她外婆，去了哪里没人知道。真没想到居然在长乐遇到了。”

“那个小妖精，把阮小骨迷得七荤八素的，阮小骨迟早要吃亏。”蒋幂在愤恨中睡着了，我知道她在替阮小骨感到不值。

我从蒋幂的床上下来，给她盖好被子，给自己倒了一杯水，从床头拿了一颗安眠药塞进嘴里。我脱了鞋，把脚放在冰凉的水泥地上，只有这样，我的脑子才能清醒无比，我望着窗户上的粉红色窗帘，把所有人的脸都在脑海中过滤一遍，我想牢牢记住他们每个人的样子，我很怕我的记忆会突然和两年半前那样，莫名其妙地消失，再也记不起。

手机短信在这时候响起，我拿出来一看，露出一组陌生号码，尾数很好记，520。短信内容：跳跳糖，周一晚上七点，艺术中心三楼琴房，本少爷在等你。落款：你暗恋已久的曲方歌。

第38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9)

我不知道是笑还是哭，他几时搞到我的手机号码？我几时暗恋过他？他这人怎么活得这么一相情愿自以为是呢？

我缩到自己的床上，拿着手机翻看信息，夏时的短信我每一条都存起来，最近的一条，他写的是：云朵，好好照顾自己。

我望着短短的八个字，他们安然地陈列在彩色屏幕的粉色索爱手机上，整齐清晰。我突然全身冰凉，仿佛夜里袭来一阵寒流，把我牢牢地禁锢在那一片彩色背景的字幕下，再也无法走出来。

[8]阮小骨彻底被俘虏了

周一的中午，太阳烤得我眼睛也睁不开，最后一节是体育课，师太跑来说改成自习，我翻出几个练习本在上面划，蒋幂挪到我的座位上说："你看看莫白。"

我转头看莫白，他困意十足，趴在桌子上睡着了。蒋幂说："莫白这么困了好几天了，他晚上都干吗去了啊？"

我想起那家叫飞吧的酒吧，想起莫白在酒吧里浮现的坚定眼神，语文老师突然走进来检查，走到莫白位置上的时候，敲了敲他的桌子，莫白清醒了，还打了一个响亮的喷嚏。

"莫白，晚上要注意休息。"语文老师的声音很温柔，她是个大学刚毕业的女老师，尚未锻炼出尖锐的气质，对学生还保持乐观的态度。喜欢循循善诱。

老师一走，蒋幂立刻凑过去对莫白说："莫白，你晚上是去偷鸡蛋还是偷鸭子了啊？累成这个样子？"

"我去偷情行不行？"莫白没好气地瞪她。

"那也要注意一下身体，偷情伤身啊。"蒋幂假装语重心长地说。

莫白扯过一本书，低头写书后面的练习题。我鬼使神差地拿出手机给阮小骨发短信，我说：丫的，骨头，最近都干吗去了？

结果还没半秒钟，电话就进来了，我心想他不是正上着课吗，怎么给我打电话。我赶紧拉蒋幂，蒋幂说：“给我，我来接。”

我把电话给蒋幂，自己把脑袋凑在手机旁边。结果对方不是阮小骨，是一个女的声音。

“阮小骨的手机和号码暂时被我接管了，你没事就别找他了啊。”那声音趾高气昂的，不可一世。

“又是你这个蜘蛛精，你怎么会用阮小骨的手机？”蒋幂冲着电话喊。我一听，这下糟糕，阮小骨连手机都被人剥夺了，这个韩真真，不仅水性杨花，居然还喜欢掌控别人。

对方挂断。

她把手机丢给我气哼哼地说：“韩真真那个妖女，蜘蛛精，烂女人。”

我看到莫白头抬起来看着蒋幂，目光冰凉，我赶紧阻止蒋幂犯下弥天大祸，捂住她的嘴，莫白又低着头，继续写习题。

我心想蒋幂啊蒋幂，我刚才是救了你一命你知道不？要不然你怎么死的，我都很难预测。

莫白总给我一种无法预测的感觉，好像会为了爱搭上自己性命也不惜。

这种力量太可怕，可以摧毁一切。

[9]夏时的改变不是因为我

中午一放学，我飞速收拾东西，我要直奔3号窗口去打我最爱吃的牛肉雪菜饭。蒋幂说：“唐云朵，每次一到吃饭的时间，你就奔得比谁都快。”

第39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0)

“吃才是生活最大的乐趣。蒋幂箴言第四句。”我和蒋幂都是爱吃的人，我们曾经创下“哪里有好吃的，哪里就有我们的身影”这样宏伟的成绩。

刚走出教室门口，看到夏时站在外面看着我，我好几天没看到他了，他换了干净的白衣服，深黑色的裤子，头发长长了一点，碎碎地遮住眼角的幽暗。始终保持冰冷的面部表情，蒋幂曾经说过，你哥哥如果不是长得帅，就像个讨债的，随便放路上，所有人会立马抱头鼠窜。

“哥。”我喊他。

他揉揉我的头发：“哥给你做了便当。”他晃了晃手上的饭盒。

“夏哥哥，你有没有做我的份？”蒋幂凑过来。

夏时从包里拿出另一个饭盒给蒋幂：“握寿司。”

我有点惊讶地抬头看夏时一眼。

“夏哥哥你真好。”蒋幂欢快地拿过饭盒高兴得像只麋鹿，“夏哥哥，你几时缺女朋友了，随时找我，我是你最坚固的候补。”

我瞪蒋幂，蒋幂识趣地说：“那你们聊，我先撤了。”

我看着夏时，莫名有一种紧张，手心像潮水微涨的感觉，一点点地冒着汗。夏时过来握我的手说：“陪哥吃中饭好吗？”

夏时的口气，是婉转又低沉的，还有一点点的期望。

我望着他说：“哥，我们去小山丘上吃饭吧。”我想起那个在学校后面的小山丘。

夏时点头。

到了小山丘，我打开夏时给我带的饭盒，饭盒里有我爱吃的牛排，鸡丁，豌豆，还有两颗鸡蛋水饺。夏时又从包里掏出一盒给我：“握寿司，你喜欢的三文鱼口味。”

我扭头看夏时，他随意地吃自己饭盒里的饭，故意岔开我的目光。夏时是个很传统的中国人，唐欣喜欢西式料理，但他并不喜欢，我每次都要求他给我做握寿司，他也不肯。好几次因为这个事，我都和他闹得不开心，他每次都哄我："云朵乖，哥哥给你做面，给你做鸡蛋水饺。"

那时候我觉得他固执，一成不变。但是今天，他做了握寿司，还做得那么漂亮，嫩肉色的条纹三文鱼安静地躺在白饭上面，一个个都玲珑可爱。我把它们通通塞进嘴里，嘴巴鼓鼓的。

"云朵，曲方歌找你做什么？"夏时突然问。

我满嘴都是食物，没有空隙回答他。

"他是颜若的前男友你知道吗？"夏时又问。

我这才把嘴里的食物转移到肚子里说："所以？"

"我们不要和他扯上任何瓜葛，要不然大家见面之后会很尴尬。"

"你怕尴尬的人是傅颜若吧？"我站起来，刚才所有的感动都不见了，难怪他今天破天荒地做了握寿司，搞半天还是帮女朋友来说项来了。

"怎么的，现在交女朋友了，就把妹妹的地位下降了？你这个重色轻妹的坏哥哥。"我朝夏时喊。

夏时拉我："云朵，哥不是这个意思。你别误会。"

"我没误会。"我甩开夏时的手，冲下小山丘，跑回学校。我恨死夏时了，他每次一提到傅颜若，那眼睛温柔得都能掐出半杯水来。

第40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1)

回去之后我气哼哼地坐在位置上，蒋幂吃完饭过来说：“亲爱的，你和夏哥哥怎么了？”

“没事。”我趴着，拿课本蒙住脑袋，我突然想起曲方歌那张欠揍的脸，今天晚上市艺术中心三楼。好的，我决定前去。

[10]琴房里和曲方歌拥抱的少女

我本来还在思考放学要怎么和师太说不上晚自习的事，结果师太在下课铃声一响就冲过来对我说：“唐云朵同学，你怎么还在这坐着？晚上不是要去帮曲方歌同学伴奏练习的吗？快走吧。”

“你怎么知道？”我错愕。

“校长昨天特意给我打电话说了这个事，还嘱咐我要提醒你。快去吧，自习课不用上了。”

大家集体一愣，我在众人复杂的目光中缓缓走出教室，不去也不成了，学校不给我容身之地。我长叹。

我一看时间，才五点半，先去吃个饭，顺道拐进我们四人的“老地方”——牛肉面店。

“招牌牛肉。”我冲老板喊。

过一会儿，牛肉送到了，外加了一笼蒸饺：“我没点啊，老板你送错……”我边说边抬头，立刻惊讶得说不出话来。老板换了，换成了阮小骨的老爸。阮叔叔那张朴实憨厚的脸在我眼前晃来晃去。

“叔叔送你吃的，别客气。”他笑，坐下来。

“这？”我不解。

“叔叔半个月前把这个店盘过来了，原来那个老板被儿子接到国外去享福了。”

我一看，店没改变，但是菜单上多了瓦罐汤类，这是阮叔叔的拿手菜。阮叔叔坐在我的对面问我：“最近过得好吗？你妈妈，对你好吗？”

我笑："好啊，妈妈就是常不在家，一回来就给我做好吃的。"

阮叔叔搓着手："她对你好，我也就放心了。"眼神里夹杂着许多复杂的情绪。

我的心里，微微一震，不知是何由来。

我记得阮叔叔第一次在长乐看到我的时候，好像看到失散多年的孩子，一直问我过得好不好，吃饱没有，睡得怎么样，说着说着，眼眶红了一圈又一圈。阮小骨在旁边一个劲地吃醋说："老爸，这不是你失散的女儿，你正牌儿子在这里。"

夏时说，阮叔叔是我们住在景坊时候的老邻居，我小时候总去他们家混吃混喝。

可是很奇怪，每次我看到他的时候，我总觉得他看我的眼神里，有千言万语，还有一丝丝难以察觉的愧疚。

夏时说是我多想了，他让我要改掉胡思乱想的毛病。

吃完饭，和阮叔叔道别，他给了我一把伞，怕一会下雨，他对我像对阮小骨一样的好。

我拿着伞打车去市艺术中心，到的时候发现尘土飞扬，艺术中心正在忙装修，四处都是木屑和油漆的味道。我坐电梯上楼，沿着长长又寂寞的走廊挨间房找寻曲方歌的身影，夜里的风从廊外钻到我的脖子，我缩了缩头，看到了一个半掩的门。

一个女生背对着我，身材娇好，个子颇高，脚上是一双光亮的蓝色皮鞋。那个背影，我觉得是傅颜若，腰细如柳，腿白如玉。她和曲方歌在说话，说得极小声，曲方歌靠在墙上，嘴角保持上扬的弧度，微微地看着她，眼若桃花的笑容里看不出他的情绪。

第41节：第三朵：风流才子曲方歌(12)

突然女生上前搂住他的脖子，他的头就在女生的肩膀上，可是他还是在笑，他很镇定，满目把玩的神思。他看到我了，冲我微微眨眼，嘴角斜斜露出他邪气的笑。琴房的灯拉开幽暗的冰蓝光，磨砂荷叶吊灯露出粗糙的白色光线，迷离细碎，衬出两个人妖冶的身影。

我第一次撞见别人拥抱的画面，感觉有些僵硬的气氛，我不想打扰他们，准备转身离开。

“跳跳糖，你来了？”曲方歌慵懒又迷人的声音突然叫住我。我对他摆了个臭脸，心想这小子脑子是坏掉了吧，给你机会还要破坏机会。

抱住他的女生脊背一惊，松了手，缓缓转过身来。

灯光幽暗，蓝光迷蒙，几步之遥的一条蓝白色光线打在她白净的脸上，清楚地照出她漂亮的五官，我惊讶地捂着嘴，那个人不是傅颜若，而是——韩真真。

频频出现在我生命中的小妖精——韩真真。

此刻她的绿色眼影在眼皮上打成浓密的色彩，明亮的眼睛正铮铮地盯着我看。

一时间，我不知如何应对。

第42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

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

[1] 谁不识趣

韩真真眯起眼睛看着我，湖水绿的眼影投射在弯弯的瞳孔里，耳畔的发丝微微卷起，眼角露出敌对的目光。气氛太僵，我一时间不知是进是退，干站在原地。

“到哪里都有你，真是冤魂不散。”韩真真先开口，打破了僵局。

我拧着眉头看着她，心想，这话是我的台词，你说完了，我该说什么啊。

我又一阵沉默。琢磨着下一句要讲什么。蒋幂说我嘴笨，尤其在漂亮又厉害的女人面前，随便三两下就能把我憋得说不出话来。

我当时特怒，大嚷我又不是断背。但是今天，我彻底领悟了蒋幂说这句话的意思，我确实在漂亮又厉害的女人面前显得嘴笨。虽然我真的不是断背。

曲方歌朝我走过来，方格子蓝色衬衫，加上白色的小领带显得更加帅气，烘托出他那双桃花眼妖娆得让人心里发毛。他渐渐靠近的香气让我觉得危险，三十六计走为上，我转身想逃，却被他一把拎回。

“我亲爱的云朵，你跑什么呀？你要跑哪里去？”他揪住我的衣领，在我耳边缓缓地说。

“真是扫兴，帅哥，我下次再来找你。”韩真真走过来，对曲方歌抛一个媚眼，曲方歌笑着回答：“美女我随时等你。”说完丢了一个飞吻。

韩真真踩着响亮的步子走了，鞋子的声音回荡在空空的楼道里。我脑子里浮现出莫白和阮小骨的脸，这个韩真真，真不让人省心。四处撒花，遍地开花。

“下流。”我不屑地看曲方歌一眼。

“我是风流不是下流，再说，古有云，人不风流枉少年。”他低头看我，靠我很近，我后退几步，月光涔涔下他白皙的脸有妖艳的色泽。诡异得可怕。

我赶紧走进去，坐到黑色钢琴前说：“练什么曲子？谱给我。”

他递给我一个册子，上面的曲子是落单的新歌《纯微》。

“虽然拍不成落单的MV，但是不影响我喜欢他的歌。”他坐到我的边上，拿着歌词看着，然后对我说，“开始吧。”

这是一首纯钢琴伴奏的曲子，之前蒋幂经常在宿舍里放给我听，我有很深的印象。《纯微》是一个女生的名字，曲子很干净，几个调就让人回到最单纯的时光。

几个弹奏之后，曲方歌拿着麦克风开始唱，琴房设施齐全，连音响设备都给他配备了。有钱人的钱是这么使的，让你随处可见，随时感慨。他的声音很干净，可是我总是觉得缺了点什么。

[2]黑色单簧管的盒子

他突然问我：“那枚戒指是谁送你的？那么珍惜？”

我的手指僵硬了一下，弹错节拍，没理他。他很不识趣地继续问：“初恋情人？”

“你以为每个人都和你一样把恋爱当吃饭啊？”我停下了弹钢琴的手，看着他。

他笑着眨眨眼，凑近我，仿佛能看穿我的内心：“被我说中了，恼羞成怒哦？”我真想一拳挥到他脸上，打翻他的笑容。

可是还没等我动手，他突然尖叫一声，跳到旁边的凳子上喊：“小强？！”

我吓一大跳，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是一只茶色的蟑螂。此生物本来沿窗户边行走得好好的，被曲方歌一声尖锐嗓子，吓得振翅低飞。

“有什么好怕的啊？真是有钱人家的公子哥没见过世面。”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点都不怕。

“为什么琴房会有这个东西，太可怕了，跳跳糖你快把它搞走啊。”他脸色苍白，害怕地站在凳子上，缩着身子，什么风度都没有了。

我心想你刚才不是还很得意吗？你现在倒是给我得意起来呀你。再一转念，机不可失，我得趁机要挟他还我戒指，那样就不用给他伴奏了。

我冲上去把蟑螂一下子拍死在我手心，蟑螂肚子里腐臭般的味道扑鼻而来。我居然毫不惧怕，还很是兴奋。

“你疯啦，你……你……你别靠近我。”曲方歌一看我的举动简直就是俊容失色。我嘿嘿笑了两声，慢慢走近他，开始用哄的，我说：“小曲同学，思想觉悟就是好孩子，现在把金戒指还我，一切都还能挽回，要不然，我可不能担保，一会儿我手上的蟑螂尸体会不会出现在你身上哦？”

“你休想。”他还嘴倔，从凳子上跳下来，开始逃窜。

“快把戒指还给我。”我这回可没什么好语气了，拿着蟑螂的尸体追在他身后。这画面感觉真是好。一瞬间，我觉得我手上的蟑螂尸体像个手榴弹，我的脑子里浮现一句话“我有手榴弹，我怕谁。”不交出戒指，我就抛手榴弹炸死你。把你夷为平地！

我邪恶地边想边追，曲方歌最后夺门而逃。伴奏练习演变成了追逐恐吓，我看着他的身影消失在我的视线里。我站在原地，从口袋里拿出手帕，把蟑螂放到手帕里，然后安静地去卫生间洗了洗手。

我洗手的时候，看着镜中的自己，想起为什么我会不怕蟑螂呢？为什么我拍蟑螂的动作那么老练？还习惯把蟑螂尸体装在手帕里？

第43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2)

有一个画面突然闪出来，是一个女人，她把我的手放在水池里，旁边的手帕中，包着蟑螂的尸体。

这就像一个从小养成的习惯，那么熟练又熟悉。模糊又记不清。

我坐电梯下楼，手里握着那只死掉的蟑螂，电梯开门的时候，两个人背对着我从我面前走过，夜晚的灯光，白净地打在男生单簧管的盒子上，我要踏出电梯的脚，在看到单簧管上熟悉的墨黑色时，突然停住了脚步。

电梯门夹住我身体两侧，我咬着下唇不让自己发出声音，怕被他们发现我的存在，夜风肆虐的冷，电梯门由于我的站立，来回地开，关，开，关……

直到他们两个的背影消失在我眼前，我才缓缓地走出来，理了理被风吹乱的头发，慢慢地走出去。

[3] 倒霉的第十七任女朋友

第一次的伴奏就在曲方歌的逃跑中奇怪地结束了。

我暗自得意我握有曲方歌的把柄，我不怕他不“束手就擒”。

但是，有没有人告诉你，好事的结束是坏事的开始？没多久，我就为了我的蟑螂事件赔上了我的初恋！

第二天曲方歌给我发了三十条短信骂我这人背信弃义，无情无义，不识好歹。反正所有和贬义挂钩的形容词都出现在我的手机上，我手机第一次这么忙碌。在包包里一直震，和桌子敲成了旧古的乐章。学校规定学生是不能用手机的，但是大家都会偷偷用。所以我很怕我手机被没收，于是索性关机。

到了晚上回宿舍，刚一开机，曲方歌的电话就闪进来，我心想逃避也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就接了。

果然，曲方歌暴怒的声音响起：“跳跳糖，你手机关机是什么意思？”

“学校不让用手机你不知道啊？你以为人人都和你一样有特权啊？”我回他。

他也不示弱说：“你下次再拿蟑螂吓我，我就对外宣称你是我女朋友，让你成为所有女生的公敌。”

我从柜子里翻出蒋幂的护甲油，准备拿来补丝袜的抽丝部分，我说：“哎呀，我好害怕呀，我好怕你把我搞得身败名裂呀。”鬼才怕你，我在心里补一句。

“你这个不知好歹的跳跳糖，做我女朋友是所有长乐女生的梦想！”他又生气了。自恋的曲方歌总因为我没有被他的美色所“垂涎”而生气得如一头暴狮。

我已经开始补我的袜子，把护甲油点在抽丝的地方，把抽出来的丝剪掉。我耳朵和肩膀夹着手机很费力，还要听曲方歌在那边的自恋地咆哮，我觉得我真是够伟大的了。

我终于烦了，我说：“好了好了，你别再提让我没食欲的话好不？伴奏我没兴趣，但是戒指我非要不可，你如果不还我戒指，我就在你出没的地方放上N只小强的尸体，我还要写大字报告诉所有人，你，长乐才子曲方歌恐高还怕蟑螂。”

我说完之后，我继续认认真真地剪我的袜子丝，我心想别以为你有金戒指就能牵制我，我也有你把柄在手。谁怕谁。尽管来。

曲方歌在电话那头沉默了，难道是我的话太经典把他镇住了吗？

第44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3)

但是前人的名言告诉我，暴风雨前的宁静是恐怖事物的预兆。

于是在电话突然挂断之后，宿舍走廊和外放广播蓦然传来几乎要爆棚的广播声音：“唐云朵，立刻给我下楼来，我只给你三分钟。”

蒋幂破天荒去自习了不在，五月开门进来，她说：“云朵，曲方歌他有神通吗？连我们学校都和进出自己家一样。”

“听不到，听不到，听不到。”我干坐着就是不动。那个晚上从电梯出来之后，我就决定再也不要做曲方歌的伴奏，我再也不要感受那个诡异的气氛，再也不要面对这个自恋鬼的质问。最重要的是，再也不要面对夏时和傅颜若的出双入对。那种感觉一点都不好受，好像以前我也曾经遇到过，那样深刻，那样让人生气。

那个晚上我才发现，夏时和傅颜若也在那个艺术中心练习，他拎着他黑色的单簧管，薄薄的嘴唇抿成一条线，眼眸中是温柔的线条。我知道我继续帮曲方歌伴奏下去，我和夏时面对的次数将多到数不清。我不喜欢站在夏时的对面，一直以来，我都是站在他旁边，依靠他，挽着他，看着他，那么安心。我一想起我要和他对立，我心里有种莫名的难受。

三分钟过去了，我坐在床上想，他找不到人就会走了吧。

我刚把被子蒙在脑袋上，准备数小绵羊打发时间。只听见广播里更大的声音响起，那声音动听，却和鬼魅一样恐怖，尤其是话的内容，简直把我拉到了地狱。

“本人曲方歌在这里正式和大家宣布，唐云朵同学成为本人第十七任女朋友，即日生效，特此告知，希望天翼的同学帮我好好照顾她。本人感激不尽。”

我蒙着被子也有一种天塌下来的感觉，曲方歌他终于使用了绝招。

我把被子一掀，迎上五月惊诧的目光，她说：“云朵，我是应该恭喜你还是应该同情你？”

我摇头，我说：“五月，你应该杀了我。”

我发短信给曲方歌，算你厉害，这单生意我接了。你欠我一个人情。

曲方歌发了大笑脸过来，说，吃饭还是约会，任你选择。

曲方歌真是一个自恋到极点的人，他觉得所有的女生都以能和他约会或吃饭作为一种荣誉。

晚上我躺在床上，眼睛死死地盯着天花板天马行空地想事情。世界上所有的事情都是这样奇怪地发生，我从未想过我会遇到曲方歌，也从未想过他会像个小痞子一样赖着我。

或许很多事，我们都不能去想缘由，一想缘由，就连自己都会迷失。就像为什么我所有的记忆都和夏时有关，每次一想起，总是在快乐中蕴藏着隐隐的痛。

记不起的，却又钻心刺骨地疼。

[4] 练习的悲伤

由于帮曲方歌伴奏练习，多半要弄到很晚，于是和学校请假回家住半个月，正好曲方歌的总决赛在半个月后开场，已经进入十强淘汰赛，曲方歌练习很密集，钢琴这部分只是他最后的比赛项目，多半是我练熟了之后，让他来试试曲子节奏合不合得上。并没有想象中难。

第45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4)

曲方歌突然安分起来，除了对我正常的冷嘲热讽之外，隔三岔五地去“蟑螂屋”排练。有时候我随便弹一段曲子，他也能随音乐起舞。他的腰细得像根小柳条似的，白皙的脖子每次做跳跃的动作时总会印在月光下变得柔软而白亮。他根本就是广告里走出来的大明星，他还把我的戒指挂在他的脖子上，时刻提醒我要认真要注意，我每次都恨不得拿把刀冲过去放他的血然后扯下戒指走人，让大家以为他死于抢劫。

但是我哪敢啊，我在夏时这个好好学生的带领下，就是朝着一个好好学习，成绩永远不天天向上的扭曲方向走，按阮小骨的话说就是，心是正的，智商没跟上。

我多正直的心，我也就是这么邪恶地想想，真让我干，我看刀子没下去，我自己先被对方了结了。

我们总是规矩地练习完曲子，安静地下电梯，他的司机开车送我回家，我坐在车上看白天的上课笔记，昏昏睡着。曲方歌常常不叫醒我，我每次醒来，身上都披着他的外套，他看着我安静地笑。凑过来叫我：“跳跳糖，你睡觉的样子真丑。”司机伯伯在前车镜里偷偷盯着我们看，他内心一定在揣测他家少爷这次怎么吃肉吃多了改吃素了？

我每次回去的时候，夏时都坐在沙发上睡着了，布谷鸟在墙上可爱的站立，一片温柔的月光照在夏时冰冷又充满了忧伤的脸上。

我蹲在地上喊他：“哥。”像以前无数次的那样，把头放在他的膝盖上，他摸着我的头温柔地说：“哥给你做鸡蛋水饺吃。”

夏时做鸡蛋水饺的时候，我把客厅的灯调到最微弱，我坐在地板上想，其实我可以和夏时过简单的生活，快乐地上学，快乐地长大，可是我们的快乐，中间总是会涌出巨大的悲伤。

他没有问过我帮曲方歌伴奏的事情，我本来以为他会很生气，可是他没有生气，他只是淡淡地说：“只要你觉得好，哥就支持你。”

半夜起身，看到夏时在给大厅的菊花浇水，满目血丝，他是什么时候开始在半夜也不睡了呢。我住宿舍不过短短五个月，为什么这五个月好像过了五年一样久，我和夏时被莫名其妙跑出来的人和事搅得生分了。

夏时的眼里更加的寂寞，他摸着菊花的花苞，冷着一张俊脸，姿势是孤独的。我掩着门，靠门边坐下，我想难道傅颜若对他不好，所以他一直这么孤单?

我给夏时发短信，我说，哥，要开开心心的，云朵永远在你身边。

我喜欢待在夏时身边的感觉，永远不怕风吹雨打，永远不怕艰难险阻，因为知道他在，他一定就会全力保护我。那种感觉十分奇妙，就像我记忆力生根的树枝，折不断，烧不灭。

第二天夏时骑车载我去上学，我剥了一颗棉花糖塞到夏时的嘴里，我说："哥，我把我的幸福给你，吃了就不能不开心了。"

他拍拍我的头说："傻瓜，哥没有不开心。"

可是我分明看到他眼底的忧伤。我突然有点想哭。

第46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5)

[5] 大红人的悲哀

我拜曲方歌那个广播所赐，变成了学校的大红人，走在校园里，随时要接过女生丢过来的“小李飞刀”，随时都能把我刺得鲜血淋淋。还好我抵抗能力很强，要不然我早就因失血过多而死了。那一刻，我开始同情起傅颜若这个第十六任女朋友之前的处境。

教室在楼顶的阮小骨听到这个消息，也跑下来仰慕我。

“小媳妇，我原本以为你长得又黑又瘦只有我喜欢，没想到曲方歌的眼光和我小时候一样独特啊。”

“曲方歌一定是忘了戴眼镜了。”蒋幂在一旁插嘴。

“我都交了什么样的损友啊。”我假装痛心疾首。

“以损人为快乐之本。蒋幂箴言第五句。”阮小骨倒接的快。

“最近你和你的小妖精混得怎么样了？”我转移话题。

“哎，说来话长。”阮小骨一提到韩真真，小眼睛尽是说不清的情绪，这回他算是完蛋了。他以前对我那感情，就是动嘴不动心，现在动不上嘴的，就是用了真心了。

“软骨头被那个蜘蛛精搞得昏了头，回头人家一口把他吃掉，他就知道哭了。”蒋幂在旁边添油加醋。

“蜜蜂你别在旁边给我乱嗡，真真她不是这种人，她对我是真心的。”阮小骨急着辩解，但是明显底气不足。

“真真？我看她叫假假比较好，她的真心是分成了几百份，到你那就是零点零零几了。这你也能照单全收，你是个傻子不？”蒋幂一针见血。无所不知。

“我不和你辩，和女生永远没有道理可讲。”阮小骨应完话，转身就上楼了。

男生的概念里，女生永远都是不讲道理的，而女生的概念里，男生是没有几个懂得道理的。

当天晚上我就看到韩真真骑着小摩托来学校，阮小骨像一只献媚的小哈巴一样冲上去。在韩真真的眼睛里，阮小骨只是一个好玩的物件，根本没有当回事。

我和莫白一起从教室出来，我和莫白的关系怎么说呢，不算好朋友，但是却有一种默契存在，会打招呼，会用眼神交流，但是，不会有任何火花。

韩真真站在不远处喊："小姑娘你来一下。"我浑身抽得厉害，谁是小姑娘啊？简直搞笑。

可是我还是走上前去了，韩真真递给我一支烟，在我耳边说："你不要对莫白有非分之想，否则我对你不客气。"

我真是无语天天有，今天特别多，我走回莫白旁边把烟递给他，我说："她吃醋了。"

莫白拿着烟还是乖巧文静的样子，但是他的目光，又藏着桀骜不驯。他就像夏日的莲，静静地开放在池塘。人们喜欢观赏，却永远不会亵玩。

我看到站在我身边的蒋幂微微地抬头看了莫白和韩真真一眼然后对我说："她从小就是这样，那么骄傲，占有欲强。

"你好像很了解她？"

"一点点吧。"蒋幂叹息。

莫白静默不语，只是盯着韩真真和阮小骨远去的方向微微叹了口气。

第47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6)

[6] 老师态度转变

我去钢琴老师那里练习，老巫婆对我态度一百八十度转变，一开门就端着水果冲我微笑，我甚感恐怖，怀疑走错了房门，后来曲方歌手上拿着水果从厨房走出来，拉风的浅灰色毛衣，款式新颖，黑色的皮裤刚好勾勒出他完美的长腿，他一出来就来捏我的脸，再把他手上的水果塞我嘴里。

好酸好酸的一片苹果。我硬着头皮吞下，曲方歌笑着说："甜吧？我刚才试过了才拿出来迎接你的。"他真是随时随地都准备好地雷给我，我怎么能让他得逞呢。

"真是甜，我从来没吃过这么甜的水果。"我咬牙切齿地应他。

"云朵，你原来是方歌的女朋友啊，为什么不早说呢？"老巫婆的态度还真让我不习惯。

"胡老师，这么倒霉的事有什么好说的啊？"我走进房间，曲方歌跟在后头。

"你进来干吗？"我瞪他。

"我来督促你练琴。"

"我一看到你的脸我就腻得慌。"

沉默了，世界一片沉默，我由于前两次的经验，我知道有暴风雨，我赶紧拿着琴谱和手机，我说："你想怎么样？你上前我就喊非礼，你动手我就拨110。"

曲方歌站在原地一脸无奈地抱着胳膊问："唐云朵，你从小就这么无赖吗？是你那个臭脸哥哥教的吗？"

说我无赖没关系，说夏时臭脸就不行。我冲上去一把揪住他的衣领："不许你这么说夏时。"

我这么一揪，曲方歌的浅灰色衣线头居然开叉了，他肩膀那个位置的毛线突然抽丝。

“给我松手。”他冲我喊。

我松了，但是手抓住毛线的一头，我就扯着线头在房间内跑，边跑边说：“我不能抽你的人，我还不能抽你的丝吗？”夏时经常说我像个傻小孩，是的，我就是一个这么容易自娱自乐的傻小孩。

“唐云朵，你这个白痴，你幼儿园没毕业是不是？”曲方歌追着我，像只蚕宝宝，眼看着身上的毛衣被我抽丝抽了一半，一堆毛线团在他周围缠绕。

“你给我站住！”

“就不！”我得意极了。我才不站住。

还没得意多久，小腿突然抽筋，我摔倒在地，曲方歌愤怒地抓住了我拿着线头得意扬扬的手，人也随着我的跌倒摔过来，他的脸随即就掉下来了，我把头一扭，感觉他整张脸就压在我半张脸上，包括他那个天天和我吵架的嘴，牢牢地，印在我可爱的小脸上。

我缓缓转过头去，本来想尖叫，发现躺着尖叫没气势，并且姿势太诡异，我看到他的脸突然红得和个西红柿一样，然后目光就蹿出狼狈的火苗，顿时画面有点凝固。

[7] 到底谁是衣冠禽兽

我觉得他此刻内心在想要用什么招数让我既开不了口又能死的安详吧，搞笑版是直接压死我；简单版是一拳打昏我的脑袋；残忍版是拧下我的脖子；唐门版是在茶里投毒；宫廷版是用头钗刺我胸口。我想了毒计重重，结果门一下被推开，傅颜若站在门口，目光漆黑地盯着我们，满脸惊诧。

第48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7)

“你们……你们……这是？”她的声音发抖，人面铁青。如果这时候有一把刀，她肯定会把我的肉给割下来。我知道她误会了，我想解释，曲方歌突然抢先说：“颜若，你来得正好，你要给我做证明，唐云朵这个淫贼，她非礼我！”

我料到有古代版本，但万万没想到他用的是栽赃嫁祸贼喊捉贼两招并用的综合版本，按照周星驰的台词就是，我料到了开头，没料到结尾。

“唐云朵，我真没想到你是这种人。”傅颜若第一次和我说这么多话，用的还是几乎喷火的声音。

她也不给我解释的机会就走了，我转个身反压在曲方歌的身上，想给他那张讨厌的脸两拳，老巫婆和另外一个老师突然探头进来问：“发生什么事？”然后看到曲方歌衣衫不整，我还压在他身上，大概会意了，咳嗽两声说，“云朵，老师平时真是小看你了啊。”

我当时听完，觉得这个世界真是黑白颠倒，我刚才在房里又吼又叫她们都不进来，我都名誉受损了，他们还非要说我非礼别人。这到底关我什么事啊？我不就是扯了个毛线，怎么搞得我成了衣冠禽兽了？

老巫婆走后，我推开曲方歌站起来，整理头发，他站在原地奸计得逞的小样看着我笑，他说：“帅哥和恐龙站在一起，大家会以为是谁非礼谁呢？答案是不需要思考的。有眼睛的人就有判断力。”

我看见钢琴台子上的花篮里有把大剪刀，我拿过来对着他的脸，我说：“如果我把你刺成一个大恐龙，两条恐龙站在一起，大家会觉得是男恐龙非礼了女恐龙还是女恐龙非礼了男恐龙呢？”

曲方歌这个完美主义者，生怕我手一抖滑到他漂亮的小脸蛋，赶紧说：“唐云朵，放下武器，千万别乱来，我投降了。”

我大剪刀一挥，把他半件破毛衣给剪开了，剪完之后我坐下拿了一张纸巾拼命擦脸大呼：“完蛋了，会不会中毒啊。”

曲方歌说：“是慢性巨毒，七七四十九天之后你就全身溃烂而死，溃烂得连眼睛也看不到。”他诅咒我。

“你放心，要溃烂肯定是你先溃烂，从脸开始溃烂到脚趾。连细胞也不放过。”

“我就是死也要拉你做垫背！”

“那我们去的方向也不一样，你是去下油锅的，我是要去做天使的。”

“就你还天使？我看是天屎，天上掉下来的鸟屎。”曲方歌开始整理衣服。

“那也好过你这个下地狱的人渣，等你在油锅炸半熟的时候我会和上帝请假去探望你，给你的油锅里丢千百只小强，让他们守在你身边，陪着你，盯着你，你睁眼他们陪你玩，你闭眼他们陪你睡。你开心吗？你一想到那个画面是不是特别开心呀？”

我梳着头，背对着曲方歌，待我说完这段话之后，只听见门重重地甩上了，身后的自恋狂早已不知去向。

对付曲方歌的最好方式就是和他说小强的故事。我觉得这真是一个可以千变万化任意杜撰的好题材。我突然发现我是编故事的高手。

第49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8)

[8] 曲方歌让我想起小时候的快乐

我开始收拾地上的毛线，玩好了，整理还是需要的。老巫婆家的琴房我第一次感到生动又有趣，一草一木都让我想起来就感觉开心。

我从这个叫曲方歌的男生身上，获得了从未有过的快乐。这些快乐那么熟悉地出现在我朦胧的记忆中。好像每一次午夜梦回的时候，我能看到两个小孩子在山丘上奔跑，蓝天白云，还有棉花糖，以及他们欢快的笑声。

真实，却又遥远。

我固执地觉得，我和夏时肯定从小就喜欢看天空的云朵，可是夏时却从来不承认，他说他小时最喜欢看的是《变形金刚》，我最喜欢看的是《葫芦娃》。我看过《葫芦娃》的动画片，小蝴蝶死的时候，我蹲在地上大哭，夏时抱着我安慰很久都没有用。那天下了很大的雨，是我醒来的第一天，夏时端着一碗鸡蛋水饺出现在我眼前，冷峻好看的脸忧心忡忡地望着我。我和夏时一起看《葫芦娃》，我想找回我的记忆，可是我想到头痛，想到在地上打滚，我还是想不起任何情节，后来我看到小蝴蝶死了，我开始哭，夏时轻轻地抱着我，在我耳边轻轻呢喃。我记得十四岁的夏时身上的温暖，他微弱均匀的小呼吸。小小的怀抱和皮肤柔软的触感，还有白色衬衫的纤维中透出来的清凉。

我在他怀里一直抽动我的小脑袋来表示我的伤心，夏时拍拍我的后背说：“云朵，有夏时在，以后不会让你再伤心难过。”

那一天开始，我喊夏时哥，唐欣站在旁边看着我们笑得很艰涩，夏时的目光有一点点闪烁，他拿梳子帮我梳头，我的头发打了结，他轻轻地把那些结解开，我在镜子前极力要记住夏时的样子，可是却在镜子里看到夏时掉在我头发上的眼泪。他的目光晶莹，瞬间成熟而又

苍老。好像被谁生生地抽掉了他的童真，也就是那一天开始，我没有再看到夏时真心地笑过，他始终活得坚强又让人心疼。

夏时只存在我的记忆两年多，可是为什么，我只要一看到他的眼睛，就仿佛觉得我们从很小，就是两株长在一起的生物，经受风吹雨打，哪怕有一天，一株被移植走了，另一株，都还会一直望着它成长的地方，想着彼此成长的时光。独自垂泪。

书上说根脉的分离才是最痛的分离，我不知道我和夏时算不算，我只知道，从十六岁开始，我和夏时就从同一个根脉分成两株植物，他有傅颜若，我有曲方歌。我们偶尔回头望着对方，却好像总是雾里看花，怎么也看不清。

[9] 婉云是谁

我沿路走去牛肉面店，阮小骨的爸爸看到我来了，热情地招呼，他给我切了好多卤菜，最后端了一碗猪骨头汤上来。阮小骨的爸爸每次这样，我都会心里一暖，我概念里的爸爸应该是这个样子的吧，朴素老实，对人真诚。

“云朵，我们小骨是不是谈恋爱了？”阮叔叔突然问我。

“我……我……不是很清楚。”我支吾地回答。

第50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9)

“你就是帮他掩藏吧？小骨最近花钱很厉害，我上次去查了一下，有一个月花了上千块，那小子能花这么多钱？肯定是找了女朋友花女朋友身上去了。”

“小骨真是不争气，学习一般，人又傻，被人骗了也不知道，他妈妈又喜欢赌博。唉……”阮叔叔叹了一口气，“难道这都是报应吗？”

“阮叔，你别这样。”阮叔叔是好人，像亲人一样的长辈。看到他忧愁，我的心里也难受。

“阮叔，你别担心了，小骨他就是小男生头脑发昏，都会过去的，你把他的钱封锁了，估计他很快就消停了。”现在看来韩真真和阮小骨好就是为了从阮小骨身上骗钱，等阮小骨没钱了，韩真真肯定就要换主了。

“我知道了，我回头就去冻结银行账户，对了，你妈是不是回来了？如果小骨他妈有去找她，你让她别理她。”

“妈妈回来三天了。”有没有见过阮小骨的妈妈我就不知道了，妈妈一回来的第一件事就是给菊花浇水，修枝，打理她黑色的长发。

夏时正好走进来，旁边跟的是傅颜若，外面下了雨，傅颜若帮夏时拍掉肩膀上的水，夏时穿的大衣还是早上我帮他选的，他柜子里一排冷色系，这件大衣是银色的，很亮眼，上面的纽扣掉了好几次，我帮他缝好。现在这件衣服在傅颜若修长的手指的轻抚下，明显忘了我给它缝扣子的好。

夏时和傅颜若坐到我身边，我想起昨天在老巫婆家被傅颜若撞见的那一幕，我不知道她有没有告诉夏时，反正我这个妹妹在夏时的眼里一直都不是乖孩子。多一宗“淫乱”罪又不会死。昨天我走的时候，老巫婆告诉我，她和傅颜若的小提琴老师是姐妹，以前曲方歌也在那里学过小提琴。他们都是才子佳人的楷模，可惜走不长远。

是谁说过，走得长远的爱情其实只是一种习惯。

他们俩在我对面坐下，傅颜若要了一罐莲子汤，小口小口地喝，小模样雅致得很。我一看我桌子前面又是卤菜，又是炖汤，还有牛肉面，碟碟盘盘很壮观，一下子就没了食欲。

“云朵，你胃口不好吗？”夏时问。

“她在减肥！”蒋幂不知道什么时候来了店里，摇着她手上的铃铛就坐过来，转头冲柜台喊，“麻烦，蒸饺。”

蒋幂看着我和夏时以及傅颜若，大概明白我不高兴的原因了，拿起桌子上的筷子夹我动都没动的卤菜吃着，她说：“夏哥哥，你别只顾着谈恋爱嘛，人家这个替补的也是会伤心的好不好？”

傅颜若看蒋幂，蒋幂也看过去，毫不示弱，阮叔叔忙好事正好走过来看到夏时说：“夏时，难得过来。”说完看到傅颜若又问，“这位是？”

“夏哥哥的女朋友。”蒋幂回答。

“夏时的女朋友？好像婉云。”

阮叔叔的话一出，夏时阮小骨都紧张地抬头看他。

“谁？”我和蒋幂同时问。

傅颜若突然抬头看我，眼神里的意思是，你不是他妹妹吗？怎么会不知道。

第51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0)

“一个隔壁邻居啦，长得也不像啦，就是气场像。”阮小骨赶紧接话，可是表情极其不自然。

“对啊对啊。”阮叔叔也尴尬地接话。

“我先去忙了，你们慢慢吃。”阮叔叔走了，像是在逃避什么。我看着他的背影，内心一片惆怅。

这个婉云到底是谁呢？是小时候的朋友吗？我很努力去想夏时青梅竹马的人还有谁，脑子里只有两个手牵手模糊的身影，我一直以为那个小女孩是我，可是突然，我开始不确定，难道还有一个人吗？

如果真有一个人，那么夏时从小开始就是一个重色轻妹的坏哥哥。我在脑袋里恶毒地想。我认为哥哥就是应该最爱妹妹，他们来自一个母体，有相同的血脉，不可取代。我就是这么自私自利的坏小孩。

出门的时候雨下得特别大，夏时撑开伞傅颜若很自然地站到了伞下，我跟蒋幂撑一把伞，下台阶的时候脚有点滑，蒋幂扶着我说：“亲爱的，你魂被曲方歌勾走了是不是啊？走路都走不清楚。”

夏时和傅颜若同时转头看我，我无法面对他们四只询问的眼睛，赶忙拉着蒋幂朝另一个方向走去了。

[10] “明日之星”比赛即将开始

筹备了半个月的比赛终于要来了，曲方歌在电视里的曝光率与日俱增，马上要进入三强选拔，电视上天天广告让大家投票，蒋幂这个超级粉丝为此买了几十张手机卡，轮着换发，还拿糖衣炮弹给班级里有手机的同学逼他们发短信支持曲方歌。

我反正一条都没发，一条一块钱，我从来不干这种花钱打水漂的事。

我看着电视吃着瓜子对蒋幂说：“我觉得他不是来读书的，他是来当明星的。”

“人家有条件当明星，你管不着。”

有快递送来一个包裹，我签单之后打开，里面是一件波西米亚风格的湛蓝色雪纺长裙，上面印有浅灰色的竖条图案。还有一双杏色短靴和冰种翡翠手镯。

“哪个不长眼的，给我搞这样一条裙子。”我拍着包裹盒喊。

“我用脚趾头都能想到是曲方歌。只是这一身也太少女了，你撑得起来吗？还有，曲方歌怎么连你身材尺寸都知道？”

“这也是我想问的问题。”我无奈地回应。

比赛的那天，曲方歌早早开了车在我家楼下接我去电视台，快四月的天，还是有些冷暖不定，我换好衣服之后鸡皮疙瘩都冻起来了。

“曲方歌那小子真是没名堂，想冻死你是不是？”夏时给我加了一件外套。

他说完拿过梳子给我梳头，微微弯着腰，下巴在我眼睛的位置，一抬头，就是他俊冷的五官。他的手在我的头发上轻抚，和我第一天醒来见到他的时候一样，温柔而又疼惜。出门的时候，他给我套了一双白色的手套，我拿手套在他的脸上拍了一下，我说：“哥，你会对别人这么好吗？”

夏时愣了，捏着我的脸说：“又说傻话了。”

我闷闷地下楼，夏时从来不会正面回答我的话，就像我以前经常问他喜不喜欢我，他就说我傻瓜，我掐着他的脖子说，你一定要回答，他就说，你再这样，我就不给你做鸡蛋水饺了。我知道他疼我，但是他却从来不说出口。还把自己的伤口遮的严严实实不让我看到。我多想和他分担他的忧伤，可是我在他的眼里只是一个需要照顾的妹妹，他永远不会把他的忧伤和烦恼告诉我。所以他才会找了傅颜若做女朋友吧，那么成熟又漂亮的女生，会分担他所有的烦恼。

第52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1)

曲方歌看到我的时候拼命笑，笑得脸都歪了，他说：“哪里来的南极山寨版企鹅？”

“企鹅有我这么瘦的吗？”我钻到车里，享受着暖气，我头上的发卡没夹好。

曲方歌帮我拿下来，放在手心里问我：“跳跳糖，没见过比你更蠢的人了，我这衣服是让你到电视台才穿的，你这么早就穿起来做什么呢？”

“那你寄给我干吗？你不会等我到电视台了再给我啊。”

“我是提早让你熟悉熟悉衣服，不合身可以换的。”

“你不说我怎么知道啊？算了，你说了我也不想知道，你还是别说好了。”

“你这个跳跳糖，有这种坏脾气都是你哥哥惯的吧？他那天来找我的时候我就知道，哪怕你杀人放火，他都会帮你善后。”

“夏时什么时候去找你了？我怎么不知道。”

“不就是我广播播完之后，他就怒气冲冲地杀到我学校来找我，那小模样，不知道还以为是你窝藏的情夫呢。”

“谁窝藏情夫了，你别乱污蔑夏时。”

难怪曲方歌后来都没有为难我，原来夏时找他谈过了。

我低着头，双手紧握，夏时教过我，如果你感到害怕的时候就把双手握在一起，能感受到双倍的力量。夏时总是默默帮我做很多事，却从来不会告诉我。我以为他不关心我，其实他一直都很在乎我。

“怎么啦？感动了啊？还好他是你哥，要不然像这样一个情敌，我看我这辈子都打败不了。”

“什么情敌？你不喜欢我，我不喜欢你，夏时又是我哥，我们仨和情字都没关系。”

“跳跳糖，你这么说话就伤感情了吧，本少爷对你那是呕心沥血的情啊，本来还想把戒指先还给你的，现在……”曲方歌把戒指在我眼前晃了晃。

“不给拉倒。过了今天，你照样要给我。老拿戒指威胁我，坏蛋。”

“要不这样，你叫我一声小相公，我就把戒指给你好吧？”

“我看你是小象腿，脑子发昏还没治疗好。”什么小相公，好恶心的称呼。

“你……你……你……”曲方歌指着我的脑袋，我瞪他：“你什么你啊？小象腿！”

[11] 我被忍者关在厕所了

车子到达电视台，曲方歌被我气得脸红脖子粗拉开车门就下去了，记者粉丝围了一大圈在外面，Esther过来带他。上次我们在宾馆见过了，于是我们在各路灯光的照射下进了电视台。化妆做造型，一路弄下来，我都认不出我自己了，皮肤白了，眼睛大了，头上的发箍也可爱了，耳朵上是海蓝色的水滴坠子，化妆师都有神来之手。

曲方歌收拾好之后看到我，大概愣了五秒，过来搂着我的肩膀对Esther说：“怎么样，我的小娘子可爱吗？”

我从化妆台上取了一个粉扑在他的脸上印过去，他惊呼：“小娘子你谋杀亲夫。”我不屑地走出去说：“我要嘘嘘去。”

Esther被我用“嘘嘘”这个词语给吓到了，冲曲方歌说：“曲少，你这次的口味真的很重啊。”

第53节：第四朵：小相公和小娘子(12)

我转头瞪他们，不满地应着：“我哪里重？我轻得很，我80斤不到，我是纸片人！我是小燕子！

“你还是飞机场呢。”曲方歌又顶我。我一下子噎住了。我低头看看自己扁平的胸，气势就降了，灰溜溜地朝厕所的方位走去。

曲方歌和阮小骨虽然外表上有很大的差别，但是给别人取肉麻称呼的爱好真是分厘不差，阮小骨叫我小媳妇，曲方歌叫我小娘子，不知道的还以为我水性杨花一女嫁二夫。

从化妆间出来之后，夏时和傅颜若也朝我的方向走来，狭路相逢勇者胜，但是勇者永远都不会是我，我永远在这种场面表现得像个弱者。

夏时看到妆后的我说：“云朵，你今天真漂亮。”

夏时第一次夸我漂亮，他以前只说我可爱，永远都是可爱，后来我听蒋幂说可爱是给那些不漂亮女孩子的安慰词，我就逼夏时说我漂亮，夏时盯着我半天说：“可是你身上真的找不到和漂亮有关的东西啊，你怎么能让哥撒谎呢？”

我为了夏时这句诚实的话半个月没理他，但是今天他说我漂亮了，前提是他旁边站着一个比我漂亮一百倍的女生。我就感觉这句“漂亮”的诚信度很低。

我觉得我在傅颜若跟前永远就是一只丑小鸭。我沮丧地继续找厕所。

终于找到厕所，进了一个隔间，刚把门关上，随后就有一大桶水从我的脑袋上淋下来了，春天冲凉，那感觉要多凉爽有多凉爽。谁在搞恶作剧？我怎么没注意到我身后有人？难道我的敌人都是忍者吗？

我去拉门，结果门从外面被人锁住了，我身边连个手机都没带，我想一会有人会来上厕所的吧，可是等了二十分钟都没有等到人。我浑身湿淋淋的，只好坐在马桶上等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我听

到直播的音乐响起了。我想坐以待毙也不是个事，我左看右看，发现身后的窗户可以通往外面，这里是二楼，从这里跳出去应该不会死吧，我不能让曲方歌没了伴奏，答应别人的事就一定要做到。

我站在马桶上，把头伸出去，这时候我发现小有小的好处，简直身轻如燕。我为了抵消恐惧，我只能想象我是仙女，我正在飞翔。

我下去的时候还在想，如果我就这么壮烈牺牲了，至少还留下人生最美丽的一天，也值了。

第54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1)

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

[1] 莫白出现

我跳下去的位置是一个咖啡吧的露天沙发，我严严实实地扎进一个人的怀抱里，或许是因为那个人体质太弱的原因，他的人连同我一起从沙发上滚下来，我的脑袋正好砸在旁边的落地大盆栽上，撞得我的头直冒金星。

“唐云朵，你给我玩什么空中飞人！”我还没反应过来，就被远处一阵狂吼给吓傻了，我还没来得及抬头，就被一个人拦腰抱起来，我看到他的样子，是夏时，他穿了整齐的礼服，俊朗的五官在我眼前晃呀晃，一时间，我感觉这个画面似曾相识，我冲他傻呵呵地笑了一下说：“哥，我没事，我还要给自恋狂伴奏。”

“你疯了你，脑袋青成这个样子，身上还这么湿，你不要命了！还好我刚才下楼来找你，要不然还不知道，你从上面给我跳窗，你要死也不要当着我的面好吗？你想让我明天就陪你去死是吗？”夏时真的很少说这么多话，他只有在极度生气的时候才会说这么多话，我知道他一定很生气，他的脸比隔壁张奶奶他们家买的蜂窝煤还黑。

那个被我压倒的男生这才走过来，奚落似的说：“唐云朵，没想到你会飞！”

说话的人，是莫白，那个永远有着不羁眼神的好学生莫白，他一定是来捧韩真真的场。他被我拖累，额上有擦伤的痕迹，他看了看表说：“比赛已经开始二十分钟，我想这下应该快到傅颜若的表演了。”

我望着夏时，莫名地希望他说，他不去。可是他踌躇着，眉毛拧成一团，左右为难，我从他的臂弯挣脱下来，我说：“哥，你去吧，答应别人的事，要做完才行。我有莫白照顾我呢。”说完我推了推夏时，冲他微微一笑，想告诉他，我真的很好，我没事。

“那你在这好好休息，哥很快回来。”夏时说完还是走了，有些匆忙。我望着他离开的背影，心里有很大的失落。

我转头看着莫白，他把手插在上衣口袋，站在咖啡店门口的大柱子旁，目光熠熠地看着我，好像一眼就能看到我心里去，他说：“唐云朵，你看夏时的目光，我感觉那么熟悉。”

我避开他的话题，说：“你快扶我回演播厅，我还要帮曲方歌伴奏。”

“就你现在这个样子。”他质疑地看着我。

“死马当活马医了，总好过连治的机会都没有吧。”我发现我的小腿有点崴到，莫白过来扶我说：“没看出来，你这么喜欢曲方歌。”

我不想解释我和曲方歌之间的事，谣言一旦形成，是很难打破的。

我在莫白的扶持下一瘸一拐地走向化妆间，我问他：“你怎么会来？”莫白没回答，Esther远远地走过来冲我喊：“我的唐大小姐，你跑哪里去了？我快要把演播厅给翻过来了。”她走近我，本来想责备我，结果看到我伤痕累累的样子也吓坏了，急忙扶我进去。

[2] 纯微里的爱

Esther急了，拿起电话：“江医生，你现在在哪？什么？飞机上？好好，先这样。”

她转过来对我说：“江医生去日本参加一个医学研讨会，这样吧，我送你上医院。”

“不行，我要帮曲方歌伴奏，要不然他这个环节怎么办？”

“让他换成跳舞。你都这样了，再不去医院万一有个什么毛病曲少爷肯定要把我弄成残废。”

“让我先给曲方歌伴奏完我再去，好了没时间了，快给我补妆。”

“你确定你没事？”Esther盯着我问。

“我壮得能吃下三头牛，皮外伤，别大惊小怪的。快弄吧。”我催促。

Esther盯了我三秒钟，再看看时间确实不够了，手一挥，招呼过来三个化妆师帮我重新做造型，临时换衣服，补了补妆，还在额头上绑了一个头巾，来掩饰肿起来的地方。准备就绪之后，领我去舞台做准备。我想还好我是坐着表演，要不然铁定露馅。钢琴是通过升起来的方式出现的，我坐在底部，准备好钢琴升起，还好一切都还来得及，我没有忘记谱子内容，在主持人说完话之后，我很准确地弹出了第一个音符。

第55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2)

曲方歌看到我出现，非常惊讶，他穿了正式的燕尾服，墨蓝色，别一个银白色的领带夹，眼神是迷人而妖娆的，就这个懒懒的，含笑的，又有一点点妖艳的眼神，不知道迷倒了多少女生。

他拿着话筒，站在我旁边唱歌，我冲着他微笑，灯光是幽暗的蓝色，还有银白色的柔光，意境烂漫非常。曲方歌唱歌的声音很动人，之前我一直觉得缺少的东西，他今天却拿捏得很好。

《纯微》：雨露带着花的气息/

飘来冬日你的暖意/

我在朦朦的雨季/

等着你回来的消息/

我们说过/要一起去海边看风景/

我们约定/要一起在夜幕看星星/

说好了的曾经/有谁还能记得聆听

这一片纯微的天空/是否还有你的消息

你是我的纯微/你是我的爱/

我每一天都在我们去过的地方/

看你留给我的信/

你会回来吗/

你还爱我吗/

这是一个遥遥无期的结局/

曲方歌临时改了歌词，把纯微的地方，都改成云朵，我有点想当场跳起来骂他白痴。但是我知道全城人民都在看着这个节目，我只好露出很端庄的笑容，用痴痴怨怨的目光望着曲方歌。演戏要演全套，我是一个很专业的女朋友。歌曲尾声的时候，曲方歌突然从口袋里拿出我的金戒指，挂在我的脖子上，深情款款地望着我。台下的尖叫声

快震破我的耳膜，我领略到了粉丝的强大，曲方歌为自己的王子造型设置得真好，而不幸的是我成为了第十七个炮灰。

音乐一停，灯光一暗，进广告。

曲方歌朝我走过来，狠狠拍我肩膀，说：“跳跳糖，表现得不错。”

我冲他咧咧嘴，想说点什么话奚落他，但是我脑袋昏昏沉沉，好像连站起来都成困难，我起身的时候，看到夏时从台下冲上来。他又生气了，我害怕夏时生气的样子，我想伸手去抚平他拧起来的眉毛，可是脑袋一阵眩晕，不省人事了。

[3] 快点走吧，男朋友

我又见到那个女人，她披散长发，坐在一个狭窄的空间里，银白色的真丝长裙，她手里抱着一个东西，嘴里喃喃地在说些话，我听不清，也看不清，可是我能感受到她的悲伤，聚集在内心极大的要喷薄而出的悲伤，我想走进去，给她一个拥抱，可是我仿佛被隔在了时光的门外，永远走不近她。

“云朵，云朵。”夏时温暖的声音把我拉回来，我睁开眼睛，突然间彷佛回到了那个下午，所有人都看着我，里面有夏时关怀的目光，可是今天他多了焦虑。

这次我在一堆目光中看到傅颜若的目光，那么冷，像一道冰，穿入我的身体。她就站在夏时旁边，靠着他，我笑着问曲方歌：“比赛谁第一名？”

“唐云朵，你怎么这么不听话？我去之前怎么和你说的？让你别动，你说莫白会照顾你，结果你还去比赛，你一天之内不要命几次……”夏时突然爆发了一阵我从未见过的愤怒，所有人当场愣住。

第56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3)

夏时从来没有这么凶过我，以前他无论怎么凶我，都没有这么剧烈。我脑子一片空白。

傅颜若突然接话：“你紧张什么？人家有男朋友照顾。”她说话的时候，手上那条项链微微发出细碎的声音，让我觉得很刺耳。

夏时爱她，所以她对我肆无忌惮，从不顾虑我的感受。我从心底讨厌她。讨厌她的美丽，多才多艺，更讨厌她和冰一样的臭脾气。

我觉得她这句话怎么听都刺耳，夏时过来要抱我，说：“哥带你回家。”

我不知道从哪里涌起来的怒气，为什么每次都要在我受伤以后他才会想起我？他和以前不一样了。

我一下甩开夏时的手：“我不走，我为什么要走，许你给傅颜若伴奏，不许我给曲方歌伴奏，你凭什么对我大呼小叫的？”我也不高兴。

“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不听话？”

“我一直都不听话。”

“我看是你被人带坏了。”

“我乐意，我高兴，我喜欢。”我拉过曲方歌说，“我们走。”

夏时眉毛一拧：“你要和曲方歌走？你们的比赛已经结束了，你要走哪里去？”

“比赛结束了，关系没结束，你别忘了我还是他女朋友，全城人民都知道的事。”

我从床上跳下来，拍了拍在一旁发愣的曲方歌说：“走不走啊？男朋友！”

“哦。”他有点尴尬地在我的拖扯下走出去，我听到夏时在后面愤怒地喊：“唐云朵，你要是跟他走了，就别回来。”

夏时失控了。不知道为什么我心里特别高兴，我隐隐地笑着，好像打了一场胜仗，其实我以前不是这个样子的，我很温和很乖巧，我

只有在夏时面前才有小孩子的任性和糊涂，因为我知道他会包容我，会宠着我。可是如今不同了，我的战壕里，出现了傅颜若，她像一个无形的争夺者，用她冰冷的眼，凝视我和夏时发生的一切，我不能在她面前表现得胆怯，我要很勇敢。

坐上曲方歌的跑车兜风，用手支着下巴，长乐夜晚的繁星在头顶上微微发亮，多少个夜晚，我和夏时一起坐在房间的客厅，抬头看星星，数着星星，我握着他的手，安心地睡着。

“你保证你哥明天不会拿刀来杀我吗？”曲方歌问我。

“那不是你一开始就估计到的场景吗？”我反问，刚说完，额头又痛了。用手去揉。

曲方歌看我的头，头巾已经被取下来了，额头上撞肿了起来。

曲方歌转头凝视我：“刚才怎么回事，头怎么肿得跟猪似的？”他永远不忘挖苦我。

“猪？你有见过这么瘦的猪吗？”我瞪他，他对我从来没一句好话，“肯定是哪个暗恋你的女粉丝把我锁在厕所，我为了给你这个自恋狂伴奏还英勇跳窗，如果不是祖上积德，你现在也和我说不上话了。”

曲方歌突然沉默了好长时间，浓密的睫毛打在眼睑下面，第一次出现了有心事的感觉。

“你不会当真了吧？开玩笑啦，说不定是有人看我讨厌故意恶作剧的吧，别放心上。”我先说。

第57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4)

曲方歌又笑了：“我没放心上，像你这样长得就欠揍的样子，被人整也是应该的。”

好心不得好报，早知道对待曲方歌这样的少爷就不应该有同情和怜悯的心。我撇过头去望着街道上次第而过的树木。有人骑车摔倒了，有人过去扶她起来。我又想起了夏时，我觉得我无论摔在什么地方，摔多少次，他都会是第一个来扶我的人。

是的，曾经我那么坚定地觉得，他就是那个会一直扶着我的人。

无论过去多少年，都不会改变的那个人。

[4] 我们有爱情吗

曲方歌把车停在湖边，清新的风一阵一阵地吹来，我的心情渐渐愉悦，他从车箱后面拿出两瓶红酒，他说：“喝一口吧，心情会好点。”

“你怎么知道我心情不好？”

“你都写脸上了，左脸写着心情，右脸写着不好。是人都看出来了。”

我笑：“曲少爷哄人的招数不算高明啊。”

他开了红酒递给我：“我没有哄你，你怎么自作多情。”

“好吧，是我自作多情。”我接过酒喝了一口，香醇恬淡的葡萄味滑入口腔。

“你不怕酒后驾车？”

“怕什么？醉了，我就叫助理来把车开回去，我和你一起双双殉湖。咱们做一对落水鸳鸯。”

曲方歌就是这样一种人，每一句话都含情脉脉，天生的明星气质，带笑的桃花眼，深邃的眼眸和说话时慵懒的声音，偶尔气急败坏又像个小孩子一样逃窜。从小优越的环境造就了他高贵的气质和对事物不可一世的态度。容易让很多女生迷恋。

那天晚上曲方歌和我说了他和傅颜若的故事。他们在十岁的时候认识，很普通的家庭聚会，而傅颜若父母貌合神离的婚姻让这个小小的孩子过早的成熟和平静。

她睁着大大的眼睛望着眼前的一切，曲方歌看她太过孤独，就找了几个自己最喜欢的玩具给她玩。他们渐渐成为朋友。

曲方歌的母亲从小培养他艺术方面的修养，适当让他参加各种艺术类别的活动，夺下几个大奖，在艺术圈开始颇有声望。

此时，他也开始了他结交女朋友的生涯，像玩票性质的从未停过。

他和傅颜若在一起，只是他觉得他从来没有遇到那么寂寞的女孩子，他想给她温暖。可是她活得太个体，无论曲方歌怎样接近，都无法走进她的空间里。

“你知道吗？和颜若在一起的时候，我常常感到紧绷，整个人随时要保持严谨的态度。那不是我要的爱情，我要的爱情是快乐的，开心的，比如和你在一起。你总是给我无限惊喜。”曲方歌眯着眼看着我说。

“你说的惊喜，是指我咬你一口，还用蟑螂吓你，总是对你不理不睬冷嘲热讽吗？”我哈哈地笑。以糗曲方歌为快乐之本。我自己总结出来的。

我说完又朝嘴里送酒，曲方歌说：“这是顶级的法国红酒，你怎么像喝二锅头似的？”

“我乐意，我高兴，我喜欢。”我拿对付夏时的话应他。

第58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5)

“夏时说得对，你一点都不听话。”

曲方歌一提到夏时，我又忧伤了，我把头搭在弯起来的膝盖上望着夜幕下的湖水，波光粼粼，斜风碧影。像一出柔软的风景片。脖子上的金戒指落在胸前，冰凉地撞击下巴，像是微微的疼。

“在想什么？夏时吗？”曲方歌的声音透过碧绿的风传到我的耳朵里。

我并没有应答，他又说：“我看得出你和夏时两个人中间有一道坎，两个人都想跨过去，可是都找寻不到那条线。”

我原来以为曲方歌是有脸蛋没脑袋的人，这一刻改变了我之前的想法。

我说：“曲方歌，我每次和你在一起的时候，我都会感觉记忆有一些熟悉的东西跑出来，好像那些快乐是存在我遗忘的脑袋里，无拘无束。”我每次一想到我失去的记忆，胸腔里就有巨大的忧伤蔓延。

“你一直不开心的原因是不是因为失忆？”曲方歌正色问我。

“你怎么知道？”我诧异。

“我关心你呀，喜欢你啊，想好好了解你啊。”

我敲他脑袋：“你又犯什么白痴病。”说完，我举起红酒杯，边喝边说，“干杯，为了那些记不起的时光，干杯。”

曲方歌说：“干杯，为了结束的十六段爱情。”

“干杯，为了莫名其妙的认识。”

“干杯，为了今天晚上的爱情。”

曲方歌说了爱情，我突然有些迷茫，我不知道爱情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会让人有怎样的变化，我有些羡慕曲方歌谈了十六场恋爱，他对爱情早已熟门熟路。

曲方歌突然直直地看着我，他抚摸着我额头上的伤口问我：“疼不疼？”关心的语气让我浑身不自在。

我用手戳他的脸说：“你别装了，你应该说为帅哥牺牲是你的荣幸。”

“我们有爱情吗？”曲方歌突然问我。我一愣，很快应他：“我们哪里来的爱情，我们根本就不相爱。”我不知道这句话是对谁说的，总之说完之后，我有莫名的哀伤。酒精让我们变得不像自己。

曲方歌过来抱我，很小心翼翼地拥抱，他问：“你听我今天比赛的歌曲了吗？那是唱给你听的。”

我笑了，我狠狠地拍着曲方歌的后背说：“现在都没人了，你别再装情圣了，这个游戏不好玩。”我觉得我有点站不稳，酒精让我脑子发昏。

我拉过曲方歌的脸，紧密地箍住他的脑袋，我说：“你别动，我怎么看你变成十个脑袋了呢？哪个才是真的你，你别学孙悟空了，你快变回来吧。”

“跳跳糖，你这个白痴。”曲方歌冲我翻了白眼。

“完了，翻白眼，变成了十双，不对，1、2、3、4、5，我数不清了。我数不清了曲方歌，我为什么这么笨，我为什么连辨认一个人都辨认不出，我好讨厌我自己……”我根本不知道我在说什么，也不知道我想说什么，我整个脑子像被麻绳捆住了一样乱糟糟的。我松开了箍住曲方歌的手，想走开一点。

可是曲方歌突然把我的脑袋箍住了，在我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他的脸就跑到我眼前，嘴就朝我的嘴压了过来，风吹过我们的唇齿间，我睁大了眼睛看他光滑白皙的侧脸，耳朵上闪闪发亮的蓝宝石耳钉。他高挺的鼻子，深邃的眼眸。还有腕间淡淡的香气，我瞬间清醒了，我立刻推开他。

第59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6)

“你……你……饥不择食。”我无语伦次。

他站在那里，嘴角一弯，不以为意地说：“你不是认不出哪个是我吗？这下不就清醒了？”

我非常生气，拿起湖边的石头朝他丢过去，我以为他会躲开，谁知道他没有，他就站在那里，接受我丢过去的石头，那石头不偏不倚地砸在他的脑门上，立刻涌出了一股血。

我这下有理变没理了，我赶紧跑过去看他的伤口，他不喊疼，反而问我：“不生气了吧？”

“快止血啊。”我冲他喊，在他口袋里摸出一块手帕，按在他额头上。他的目光安静，桃花般的双眼沉静地看着我，我有些不自然，他一把抱住我，我刚要挣扎，他就伏在我的耳边说：“让我抱一抱，或许，你和我都不会那么疼了。”

曲方歌的声音有些冷，和他平时阳光灿烂的样子相差十万八千里，他抱我的时候我感觉他平稳的心跳，我在他的怀里，闻着清新的湖水的味道，感觉简单又安心。时光漫漫，一切都仿佛静止，夜是幽静的蓝，星似明亮的钻，把这个夜晚点缀得华丽又哀伤。

[5] 夏时问我，你是真的喜欢曲方歌吗

我从厕所掉下来的晚上，突然想起了一些片段。我看见了一个人的脸，是一个长得很好看的男人，他穿咖啡色的西装，打了一把紫色的雨伞，我不知道他要去向哪里，而他，回头凝视我的目光，充满了深深的愧疚。那天有雨，很大的雨，他在雨中慢慢离去，我看到那个车站的牌子，它上面写着——景坊汽车站。

我确定这个男人和我有很深的关系，他会是我的父亲吗？我不确定，可是他的面孔那么真实地出现在我的脑海里，让我想一探究竟。

夏时没有和我计较那晚我和曲方歌的出走，他给我做鸡蛋水饺的时候，我看到他手上裂开了巨大的口子，我问他是怎么弄的，他说不

小心刮到的。后来蒋幂告诉我，夏时手上的伤口是那晚我和曲方歌离开后，他一拳砸在玻璃上割破的。阮小骨说他从来没有看过夏时那样的眼神，那样的伤心和愤怒，整个人好像快要爆炸了一样。

我帮夏时包扎伤口，我隐约地感觉夏时的不开心都是因为我，而他和唐欣关系不和也是因为我，我一直都是他最沉重的包袱。

我告诉夏时我的记忆里出现了一个男人，我总觉得我这样摔着摔着就能把忘记的记忆都想起来了。

夏时说："傻丫头，以前的记忆未必美好，又何必要记起呢？"

"可是，一个对自己曾经都一无所知的人，又怎样去走未来的路呢？"我这么说的时候，夏时的眼睛里又弥漫一层雾一样的伤。

"哥，这个夏天，你能带我去景坊吗？我想回去看看。"

"想都别想！"夏时把手一握，刚才包扎好的地方又裂开了口子，他从未有过这样的紧张。

"为什么呢？"我抬头看着夏时。他平静下来，抚摸我的头发说："乖，云朵，听哥哥的话，忘记景坊，记住现在就好。"

第60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7)

我知道夏时不愿再提及这个话题，这个话题像爸爸一样，是一个禁忌，他很不喜欢那个地方吗？是为什么？那些和我遗失记忆有关的日子，他一点都不想再帮我重拾吗？

那个晚上，我光着脚丫子，站在布谷鸟下面，很平静，很平静。我看着钟摆一直来回地晃动，没有说一句话，夏时走到我的旁边，他问："云朵，你真的喜欢曲方歌吗？喜欢到愿意和他一起在湖边喝酒聊天彻夜不归吗？"

"你怎么会知道的？"我很诧异。

"曲方歌后来给我打电话说了，他考虑得很周到，他说会把你照顾好。"

我扯他衣角开玩笑似的说："哥，你别吃醋了，我爱你就像爱鸡蛋水饺一样，没人能动摇你的地位。"

夏时看着我，让我觉得心里很毛，他伸手，在我头发被烧过的地方轻轻地抚摸，他说："傻孩子，哥没吃醋，哥只是觉得，如果你身边需要一个人，或许曲方歌是不错的人选，至少，你遇到他之后，我经常看到你开心地笑。"

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神很平静，出现从未有过的安静和幽凉，仿佛一切都有尘埃落定的平静。他不再忧郁，不再冷酷。

我想和夏时说我多么希望在我身边的那个人能永远是他，我那么依赖他，曾经以为我的世界里只有一个夏时，而傅颜若的出现，改变了我的信仰。我和曲方歌在一起开心，是觉得他总让我想起小时候和的快乐，虽然那些快乐那么模糊，残破不堪，可是感觉确是真实的。

可是我终究什么都没有说，只是静静地注视夏时手上的伤口，闻着客厅里的菊花沁出淡淡的花香，就这样一夜无眠。

[6] 你能不能陪我去一个地方

高一的夏天到来了，我准备好迎接高二的秋。于是暑假就变得那么漫长还荡漾着浓烈的热气。

蒋幂说她要回一座叫安海的城市。那是她和小卓走丢的城市，她说她想回去看看。

她很小心翼翼地从包里翻出一张照片给我看，上面是一个男生的侧脸，看上去八岁的样子，他孤单地坐在一个秋千架上，拿着一架纸做的飞机，身后是一片暗色的爬山虎，把他的孤单放大成了潮水一般。神情那么眼熟。

蒋幂说："这就是小卓，这是他留给我的唯一线索。"目光飘得远，"他给过我一个铃铛，所以我才那么喜欢在指甲上挂铃铛。"

原来蒋幂的心里，那个人也住了那么长时间。

这个夏天，和我有关的人，个个都有了自己的活动，五月在暑假报了一个英文补习班，很勤奋地学习，阮小骨勤奋地练习吉他，夏时和傅颜若去参加精英生在北京的夏令营。

夏时其实想带上我的，他去找学校领导谈过说要带妹妹去，领导说这个是学校连续拿过三次物理竞赛第一名的学生才有的名额，全校只有你和傅颜若两个人作代表，带家属不好。

好吧我得承认，我是一个很麻烦的"家属"，但是怎么听校长这个话都像是讽刺人，搞得我像已婚妇女一样，怎么说我也是十六岁花季少女，根正苗红国家栋梁，清风道骨未来美女。

第61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8)

曲方歌听我抱怨这话的时候，手拿一袋进口红提，逐个逐个地塞我嘴里说："有吃的还堵不上你喜欢废话的嘴吗？"

我咬着红提理直气壮地回答："这些自恋难道不是跟你学的吗？"

他说："没想到你这么急着想嫁夫随夫啊。"

我拿红提丢他脑袋："自恋狂！谁要嫁给你啊！"

他诡异地一笑，在我耳边悄悄说："亲过脸吻过嘴你还想嫁给谁啊，小娘子！"

我脸一红，愣愣地坐下。

彼时我们坐在长乐出名的音乐喷水池旁边晒太阳。我实在太无聊了，所有人一清空，只剩我一个，这时候我就感到无比孤独，我把手机里面的人筛选了几遍，最后脱颖而出的就是曲方歌。他真的够哥们，我一通电话，就飙车冲到喷水池，穿着贵重的衣服，像打歌服，蓝色清新校园风，手上绕一根草编的绳子，恰好的点缀。头发造型做了一半，发胶把他的造型弄得有些奇怪，手拿我电话里描述的美国红提，笑容无奈地坐在我旁边。

曲方歌真是一个不错的朋友，如果他不说我难看又和我开没谱的玩笑，我会觉得他更可爱。

曲方歌由于那次选秀比赛名声大噪，重新签约了长乐最大的乐石娱乐公司，成为那个公司重点打造的新人。

我也是后来看电视才知道，曲方歌拿了比赛的第一名，傅颜若第二名，那个叫韩真真的女孩拿了第三名。我周围充斥着"明日之星"，我觉得一切有些滑稽。电视因为是现场直播，所以我昏倒那段变成了多种版本的猜测，夏时奔上来抱起我，曲方歌因为我没有出席领奖。

可是报纸上没有刊登一个关于我和曲方歌的新闻报道，想过去也知道曲方歌的父母在这方面做了一些工夫，他不想给我的生活造成太大的困扰。

曲方歌在我的心里，一直都是一个能带给人很多快乐的朋友，我所有潜伏的邪恶也会在面对他的时候被开发出来。

谁也不知道那个晚上是谁把我关在厕所里，我也不想去追究那个“忍者”的真实身份。我只想平静地生活。

我被太阳晒得头有点昏，我在想我要不要找个地方消消暑，曲方歌口袋里电话一遍又一遍地响，我问他：“你如果忙就去吧。”

他说：“不忙，陪你比较重要嘛。”说完把手机关掉了。

我也知道，以曲方歌今时今日的地位，说不忙是骗人的，可是，广大的曲少粉丝，容我这个普通的平民有一丝自私的心，我真的无聊透顶，要借用你们曲少来解解闷。

我可能被太阳冲昏了头，我说：“曲方歌，你欠我一个人情。你现在还我。”

“你说吧，我能力范围内。”

“你能不能陪我去一个地方？”

曲方歌假装抓住衣领装作害怕的模样：“你要带我去哪里？”

我忍无可忍地冲他喊：“闹够了没有？”

曲方歌笑了，我怒气冲冲地伸手要打他，他一把抓住我的手说：“好吗，你说吧，要去哪里？”

第62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9)

“那里离这里很远。”我不确定地说。

“多远？”

“坐火车要坐28个小时。”我查过。

“你去哪里干嘛？度假？”

“不，我想去找回我的记忆。”我说这句话的时候声音很轻，连自己都有些听不见，找记忆是件多么缥缈的事，我怕曲方歌会笑我傻。这两年，蒋幂夏时一直规劝我不要有这样的念头，他们说现在幸福又何必在乎曾经发生了什么事，可是我真的很固执，那些固执的因子一直在我脑中盘旋，又或许，我想找出夏时那些郁结的所在。

曲方歌想了很久，然后说了一句：“好。”

“真的吗？”我不敢相信他会这么爽快地答应了。

“真的。”

“没有什么附加条件？”

“没有。”

“你没有骗我？”

“保证。”他眼睛一眨不眨，难得郑重。

我静下来，看着他，事情太顺利了，顺利到我不能相信是真实的。他米白色的衬衫把脸映得通透，眸若桃花略带妖娆地看着我。他说：“敢情我曲方歌在你唐云朵眼中就是一个毫无诚信的人啊。难道你要我以你相公的名义保证，我绝对不欺骗你，这辈子只爱你，走路只看你，心里想的全是……”

我捂住他的嘴阻止他开始和唐僧一样继续念下去：“我相信了，你别说了。”

“你相信我是爱你的了吗？”他冲我眨眼。玩笑十足。

“你知道什么是爱吗？”我问他，“你知道真正爱一个人是怎样一种感觉吗？”

曲方歌一时噎住了，他虽然交往了一个足球队那么多的女朋友，但是他到底爱过没有呢？那种真真正正轰轰烈烈的爱，在心里咆哮着要跟对方去海角天涯的爱，他到底有没有经历过呢？

我沉默了，我坐回曲方歌的车里，看着这个没有驾照也敢开车在长乐横冲直撞的小明星曲方歌，他的手指修长通透，笑容蛊惑诱人。他说，他要陪我去，甚至不问那个地方是哪里。

那个有我十三年回忆的地方。我想找回我自己，找回夏时最初的样子。

我闭上眼，雨中的男人离我越来越远，那场雨真的很大很大，一下子我就看不清楚他的背影，只有紫色的伞一直在我眼前飘动。像是一盏指引的明灯。

[7] 感情遥远，悲伤却那么真实

唐欣在暑假也要去参加一个讨论会，他们都忽略了我的存在。夏时走之前对我说："云朵，在家里等哥哥回来给你过生日，你是要哥哥带冰糖葫芦呢？还是北京烤鸭？"

夏时就知道给我搞吃的，每年生日他都做好吃的东西给我，一点都不实际。我多想和他说，我想要一条他送给傅颜若的手链，可是我唐云朵，凭什么和夏时提出这样的要求呢？这根本不符合逻辑。

所以我就假装顺他的意思说："北京烤鸭吧，这个比较值钱。"

他站在傅颜若旁边，不好意思地笑笑说："我妹妹就是喜欢吃，但是就是不长肉。"

这有什么好说的，又不是什么骄傲的事。我看着他们上了车，我在车后面走了很久，那天天空的白云变成了雨伞的形状，我一直看，看到脖子发酸了，看到白云变成了夏时的脸。我才很忧伤地走回家。

第63节：第五朵：我们都不要那么疼(10)

我像是要报复他们，我想要过了生日再回来，所以我在夏时和唐欣都走了之后，我再告诉他们，我和蒋幂去旅行了，有她爸爸妈妈跟在身边很安全。当然这些话都是我通过电话传递的，电话是个多么好的东西，不敢当面说的话，总可以在电话里镇定自若地讲完。

夏时和唐欣对我的话都没有怀疑，可能在他们的心里，我还是那个一直没长大的小孩子，不会撒谎，胆小怕事。

我从唐欣给我的卡里取了点钱，曲方歌装款爷的样子说花销都他出。他家里有钱，自己还会赚钱，读书根本像副业。

或许真的有一种人，出生富庶，家世显赫，长相俊朗，天生就是上帝的宠儿。任何名牌穿在他的身上都是锦上添花。虽然我们家也并不穷，但是总感觉，我的骨子里，从来都没有富贵的血液。能吃能睡，就已经是莫大的满足。

收拾衣物之后，我慢慢地游荡在三个人的空间里，我第一次这么安静地看这个屋子，三室两厅，简约设计，客厅非常空旷，两扇透明的玻璃窗，白天能直直望到天边的云朵。

夏时的日记本，安静地躺在书桌第一格的抽屉，黑色的硅胶套，解不开的密码。

客厅的菊花微微地开出了柔软的花苞，我蹲在那些菊花面前，想象夏时多少个日夜，拿着水壶，面对它们，目光凝重，偶有疼惜。

窗外有大片的云朵，顾城的诗说：你看我时很远，你看云时很近。

近在咫尺的人，却有着身隔天涯的心。感情那么遥远，悲伤那么真实，这又有谁能够明白呢？

第64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1)

第六朵：私奔去景坊

[1] 喜欢“哈哈”的小朋友曲方歌

曲方歌一大清早就在我家楼下打电话冲我喊：“小娘子啊你快下来，再不下来，相公就上去找你啦。”

我提着大包小包就冲下楼去，而他却只背了一个迷你的挎包。他穿着一件咖啡色的休闲T恤，铅筒裤则勾勒出他完美修长的腿。他戴了一顶很潮的褐色帽子，帽檐压低了，还扣了一副大墨镜，俨然一个怕被狗仔拍的明星样。

他压低声音说：“快点吧，如果我被人抓走了，你就没有相公了哦。”

“你又没有作奸犯科，谁要抓你啊？”

“Esther嘛，我们快走，走远了她就追不到了。哈哈。”

他看到我的行李后重重敲了下我的脑袋：“你是要去乡下啊？以为什么都没有吗？到时候买新的就行了。”

我不理会他，到门口拦了一辆车，路上曲方歌问我：“你确定我们要坐火车去？不是飞机吗？”

我郑重地点头：“那里没有机场，火车可以直达。”

其实真正的是，我的脑袋里一直出现火车的画面，这对我来说非常重要，它像梯子，云和雨一样，是另一条重要的线索，指引着我。

“好吧。”他沮丧地点头，“我想谁也不会想到，我会坐火车离开，他们肯定找不到我。”

在火车站，当我把票给他的时候，他大吼一声：“有没有搞错！！！是座位？28个小时，你想累死谁？”

“没有办法，买不到卧铺票啊，将就一下，上车再补吧。”

曲方歌不高兴，在火车来的时候，死活不肯上车，一直抱怨我：“我不去，你给我弄张卧铺票再去。”

我哄他：“我问过了，他们说可以上车补卧铺票。”

“你骗我，你总骗我。”他还是站在那里赌气。

人们陆续上车了，有好事者朝我们这里看了看，以为是两个情侣吵架，我走近他和颜悦色地说：“别闹少爷脾气了，这是你答应我的，男子汉大丈夫，答应别人的怎么能反悔呢？你念在我不顾生命危险也帮你伴奏的情况下，你也应该乖乖听话嘛。”

他一下子抓住我的肩膀，说：“那，那你以我娘子的名义保证，上车会有卧铺票。”

我真是怒了，眼看车就要开了，我甩开曲方歌的手朝他大吼：“老娘又不是列车员，我和你保证个屁啊，爱上就上，不上拉倒。”我提着我自己的行李，睬也没睬他就朝车上走去。给你点好脸色就给我开染坊，要我保证，没门。

这时候，我看到Esther从大老远跑过来，想必如同曲方歌说的一样来抓他回去了，他突然发疯似的拨开重重人群在后面冲我喊：“跳跳糖你等我一下，等我一下啦。”

如果不是我提着那么多行李，我肯定会被曲方歌此时的样子给笑得趴在地上，如果我是记者，这个标题可以写：长乐新晋偶像曲方歌，为逃债主堵截，冲破火车站人群险阻，毅然上车。Esther不像他的经纪人，更像他的债主。

我们俩刚上车，火车门就关上了，我转头看到窗外的Esther，她的嘴巴一直在动，曲方歌冲她做了几个鬼脸，精灵古怪的模样把我逗乐了。我笑着朝车厢里走去，找自己的位置，他跟在我身后，坐下来的时候，他还嘴硬地说：“你别误会哦，我不是怕Esther，我只是担心你一个女孩子有危险哦。”

我也不戳破他，不论他出于怎样的心态，他终究还是来了，和我坐在了这个橘红色皮的车厢内，挤两个窄窄的位置，身上的高档衬衫被旁边小孩子的脏手印上了五指印。

我轻轻地笑了笑，学他的口吻说：“你真是一个好人哦，谢谢你。”

他有些不好意思，压低了帽檐说：“我们像不像要私奔的情侣啊？”

对面坐着一对老夫妇，笑着说：“现在的年轻人真浪漫啊。”

我坐在靠窗的位置上，看着火车外的风景，青山绿水，偶尔能经过养殖珍珠的水塘。曲方歌从包里拿出两张新的SIM卡，给我的手机换了一张，给他自己的也换了一张。

“这样就没人能找到我们了，哈哈哈哈哈。”

后面几个哈哈，让我突然觉得，他的脑袋在某些时候，像是被雷击中过一样，蠢得让人毫无办法。谁能知道，这个长乐大名鼎鼎的帅哥曲方歌，有时候弱智得像个幼儿园小朋友。

[2] 漂亮王子很寂寞

火车行驶了28个小时，我们在车上只补到一张卧铺票，是下铺，八号车厢，补到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了，走廊的大灯全都熄灭，只开了一排昏黄的壁灯，铺位非常小，别人都已经睡下了。黑暗的车厢里，曲方歌躺在里面，目光灼灼地看着我，像夜空里的星星，他耳朵上的蓝宝石耳钉忽闪忽闪的。

第65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2)

“你这样跑了，你家里知不知道？”

“他们怎么会有兴趣知道，各忙各的生意，把我丢在Esther那里，像小时候放在托儿所一样。”曲方歌把手放在脑袋后面，目光突然有些寂寞。

“我看得出，你妈妈很疼你，她一心想把你打造成大明星。”

“可是她从来没有问过我，想不想成为大明星。我所拥有的一切，都是我想要的吗？”他坐起身，看着我，像一个悲伤的小孩。

“他们从来都不知道，我恐高，我害怕蟑螂，我不爱跳舞，我喜欢唱歌，他们都在忙自己的事业，小时候是保姆照顾我，长大了送各种艺术班学习，再大一点，就送去经纪公司培训。我总是忙忙碌碌，不知道是为了什么。”

“唐云朵，你知道吗，我特别想做个平凡的人，谈平凡的恋爱，有幸福的家庭。”或许是车厢的光太暗了，他的话透着浓浓的忧伤，我试图安慰他，想伸手去拍拍他的肩膀。可是只摸到他渐渐熟睡的脸，他太累了，睡得那么安静。

我靠在他的耳边，轻轻地说：“睡吧，我就在你身边。”

床头灯打在他俊美的侧脸上，仿佛看到他的唇边露出丝丝安稳的笑。他像一个漂亮的王子，他的生活锦衣玉食，金光灿烂，美女如云，可是他的内心如此寂寞，幸福离他这样遥远。他耳朵上的蓝宝石耳钉在他的脸边形成一圈妖娆的光圈，他就是这样一个心思单纯又喜欢假装风流的少年。

坐了28个小时的车，很快也就到了，期间曲方歌上了几次他声称“从来没见过那么吓人的”厕所，吃了两盒他极其讨厌的“康师傅”泡面，喝了三瓶不是“依云”的矿泉水，我知道他快要被火车上的环境给逼疯了。

下了车，迎面扑来一股熟悉的温热气息，车站人很多，我们被挤来挤去，好不容易找到了空隙停下来，又一个黄昏到了。

[3] 害怕你就不要我了

“我们现在要去哪里？”曲方歌问我。

“我不知道。”我老实地回答。

曲方歌露出一脸被我打败的表情，他摘了帽子和眼镜，露出那张明星气质非凡的脸，他说：“先找个宾馆住下，我要赶紧洗澡。你说我们住六星的还是五星的呢？”

“景坊这种小城市，最多只有三星的。”我实话告诉他。我也不知道我怎么会知道的，像是一种自然反应，我感觉我对这座城市了若指掌。

“这么落后？只有三星？”他不满意地在包包里翻东西，突然大喊一声，“我的钱包呢？”

我一听，吓了一大跳，曲方歌那个很招摇的LV钱包居然不翼而飞。

“会不会是在刚才下车的时候，被人顺手扒走了？”我想来想去只有这个可能。

“我的夏季限量版LV钱包啊，无上限金卡啊，两千块人民币啊，你们在哪里啊？哥哥没有你们没法生活啊。”曲方歌估计第一次遭遇小偷，鬼哭狼号地站在大马路上，也不顾什么帅哥的形象了。

我低头，检查我的包，还好，我放在夹层里，没有被偷，可是我没有带卡，我只带了八百块钱现金，如果算上买回去的车票，两个人也要五百块钱，那就是说，我们只有三百块钱可以用。

第66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3)

“我们现在只有三百块钱可以用，剩下的五百块钱要买回程的车票。”

曲方歌整张脸都吓白了：“三百块钱？太可怕了。都不够我用半天啊，跳跳糖我们现在坐车回去吧？”

“千山万水来了，我不会那么轻易走的，如果你要走，我给你叁百，你先回去吧。”我把钱给他。

他看着我，一脸委屈地说：“我不是这个意思。”

“不是那个意思就走吧，我也累了，我们先找家旅店住下。”

我们在离市区不远的一家旅店住下来了，那家旅店临着景坊唯一的一条河，靠近全市的重点中学，光线很差，床上的草席还扎人。曲方歌根本睡不安稳，坐在床上生闷气。

“我睡不着！我热。”曲方歌冲我喊。

“谁让你刚才不洗澡？”曲方歌死活不肯去公共澡堂洗澡，可是旅店不就这么回事吗？一层的人共用一个澡堂，一个卫生间。就他受不了，直到澡堂没水了，他才后悔。

“我的身体怎么能被别人看到！”

“你又不是女人，怕什么被人看到？”

“都是你，非要来这个破地方，连我家宾馆的连锁都不开这里！”

“是我拿刀架你脖子上来的吗？你不想来你可以回去做你的少爷，过你的锦衣玉食生活，没人拦着你。”我也生气了。大少爷就是难伺候。

“我这都是为了谁啊？你还说这种话？”

“你别总拿我做借口，这么大的帽子，我还受不起呢！”

曲方歌被我顶得脸都青了，他拉开屋子的门冲我说：“唐云朵，我现在就走！”说完他就冲出去了，门口的风啪地一下把门给关上了。我也在气头上，我本来算准了曲方歌带的钱和我带的钱应该够用，没想

到他的钱包被偷了，而我又没带卡，让他过这样的生活我本来就很内疚，结果他又一直抱怨，我就更心烦意乱了，一时也就口没遮拦。

我想他一个大少爷，陪我跋山涉水地来到这座小城，是下了多大的决心，就算他再生气，我都不应该说他。我赶忙追了出去，他走在街道上，一直拍打两边的栏杠，嘴里骂着："没良心的女人，对你这么好，还凶我。"

我忍俊不禁，走过去说："好了，别生气了，我错了，我们就待两天，两天后我们就回去好吗？我不再让你受这种苦了，对不起。"

曲方歌看到我，一下子把我拉到他怀抱里说："我刚才站在这里，看你没追出来，我好害怕，害怕你就不要我了。"豆大的眼泪落到我的衣服上，声音那么悲戚。

我拍了拍他的后背，像哄孩子一样说："我怎么会不要你呢，亲过脸吻过嘴了，我还要对你负责啊。"

他就笑了，问我："我是不是很没用，一点苦都吃不了？"

"你只是不适应，千万不要觉得自己没用，我喜欢以前那个自恋臭屁的曲方歌。"

他紧紧地抱着我，千言万语都在这个拥抱里。

[4] "流星雨"卖艺

整整两天，我带着曲方歌在这座城市里游走，我企图遇到一个认识我的人，可是他们都是陌生的脸，我没有遇到任何的熟人，我除了对这座城市熟悉之外，我甚至忘了我原来居住的地方，我非常沮丧，钱越来越少了，根本不够两个人花销，可是我没有找到任何和记忆有关的东西。

第67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4)

我和曲方歌坐在一家小饭店里，拿着我们最后的一百块钱，每天住宿要花六十块钱，也就是意味这过了今天，我们再不走的话，我们就要流浪街头了。

我看着他问："怎么办？"虽然我知道他没有办法，可是我真的不想走。

他喝了一口豆奶，问我："好好睡一觉，明天启程。"

我没理由再提出让他陪我留下的想法，我心情糟糕透了，很早就躺在床上。曲方歌说他要出去走走，来两天都没好好看过这座城市，我没有心情陪他去，就随便他了。

我半夜起来上厕所，看到曲方歌还没回来，心想这小子玩到哪个地方去了啊？坐在那里左等右等也不见他回来，给他发短信也没回，我突然意识到不对劲，他会不会出了意外，我拼命给他打电话，他也没接。我吓一跳，换了衣服直冲出去，我在大街上找他，这么晚了，他能去的地方有哪里呢？我抬头，看到几家酒吧闪闪发光的牌子，我突然想起昨天半夜，曲方歌站在一家叫"流星雨"的酒吧门口看了很久的招聘广告。

我心里抖得厉害，跑到那家酒吧的时候，我看到曲方歌在上面又跳又唱，酒吧里的霓虹灯闪烁在四周，舞池里放纵的男女，光怪陆离的灯打在曲方歌平日笑意浓浓的眼睛里，他俊美无暇的脸上，露出我从来没见过的苦涩，像一个落难的王子。

全场的气氛都被调动得很HIGH，有些长得很妖艳的女人，上去和他跳舞，手一直在他身上摸来摸去。五光十色的灯光下，曲方歌退避，那女人就朝他裤子的口袋塞了几张一百块的。于是他就再也没有闪躲了，任由那女人揩油。

那么要面子的曲方歌，宁可不洗澡也不用公共澡堂的曲方歌，众星捧月的曲方歌，他现在为了区区几百块钱，忍受别人占他便宜。

我的眼泪一直在眼眶里打转，我冲上去，曲方歌看到我来，非常惊讶，更多的是尴尬，但是他很快镇定下来，他说：“你先回去。”

旁边的女人怪声怪气地说：“怎么？女朋友来了？”

曲方歌把我拉到一边：“我很快就回去，你别担心我。”说完给了我一个坚定的眼神就转身回去继续唱歌。我知道此刻他最不想见到的人就是我，他不想他这个样子被我看见，我转过头，在他的歌声中慢慢地走出了那家酒吧。

风那么凉，我蹲在酒吧旁边的巷子里，眼泪流了满脸，曲方歌这么糟蹋他自己，都是为了让我多留几天，我却是个这么自私的人，让他那样忍受屈辱，如果没有遇到我，他还是未央集团的大公子，长乐的明日之星，从来不用为吃饭发愁，不用为钱而委屈自己。

我不知道天什么时候亮的，我只知道，曲方歌找到我的时候，我的眼睛哭得已经睁不开了，曲方歌拿着几百块钱看着我笑，帮我把凌乱的头发梳直。

“哭成这个样子，相公会心疼的哦。”他佯装笑脸。

我的眼泪，又流出来了，我拉着他的手说：“我们回去吧，我什么都不找了，不找了。”

第68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5)

他帮我擦眼泪，声音那么温柔：“别说这种话，我色相也牺牲了，钱也弄来了，你不会让你相公昨天晚上白忙活一场吧？”

我靠在他的怀里说：“你真是个傻瓜。”

“都是值得的。”曲方歌坚定地说。

“值得个屁，那老女人看上你了是不？你还想回去为她服务是不？”我重重地拍他，以此来缓解刚才悲伤的气氛。

“人家嫌弃我服务不好呢，我先找你练练手，以后再去服务她你看怎么样？”曲方歌配合我。

清早的鸟在屋檐上清脆地叫着，四处安静清凉，景坊的早晨是这样的宁静又带着微微的暖，但是这些宁静都被我和曲方歌一路上吵吵嚷嚷的声音给破坏了。我帮他把衣服扣好，手指触碰到他光滑的皮肤，叹了一口气。

就这样，我们看到了一家粥店，准备进去吃个早饭。

[5] 赵芷出现，她认识我

粥店的装潢很别致淡雅，壁上挂着的是几幅山水画，店里供奉了观音，前面的香正袅袅地冒着烟。

正当我喝水的时候，有个人走过来，年纪和我相仿，苹果脸，穿一套干净的T恤牛仔，很利落的样子，她站在我周围打量了半天，突然惊诧地叫道：“云朵，唐云朵，你是唐云朵。”

我和曲方歌同时抬头，来了三天，终于遇到了一个认识我的人，我也有点激动。

“你认识我吗？”

“你怎么不记得我啦？我是赵芷啊，小时候你和夏时阮小骨还给我取了个外号叫四大发明。你真的失忆了啊？我听阮小骨说的时候我还以为他和我开玩笑，没想到是真的……”女生自顾地说了好多，我看着她陌生的脸，唯一确定的就是她和我以及夏时阮小骨都是认识的。

“你后来去了哪里啊？你和夏时一起不见了，害我找你们找了好久，那段时间我天天去我们去玩的小山丘上哭。后来阮小骨也走了，你们个个都像失踪了一样，急死我了。”

这时候赵芷的父母过来了，他们看到我，也很惊讶地说：“这不是三年前莫名其妙失踪的唐云朵吗？”

“云朵失忆了，不记得我们了。”赵芷说。

“失忆了？唉，也难怪，那么大的事情，还是别记起来比较好。”他们欲言又止地问，“你这次来是？”

“来玩。”曲方歌帮我接话，他递给我一个眼神，让我别说出我来的目的。

大家这才把目光都集中到曲方歌身的上，清晨略带水汽暖，流淌在他俊美的脸上，似笑非笑的眼睛像是要把这个世界的美丽都尽收眼底，举手投足间，高贵的气质能让所有的人都惊叹。他身上的衣服虽然已经有些旧了，但是丝毫不影响他帅气俊朗的形象。

“好帅的男生啊。”赵芷感叹，曲方歌很享受大家看他的目光，一瞬间，那个大牌明星的神情又跑出来了。

“好看的男孩子我看的多了，但像气质这么好的，还真少见呢。”赵芷的妈妈也说道。

她爸爸咳嗽了两声说：“好了，别打扰孩子们叙旧了，我们还有要忙的。”

第69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6)

原来这间店是赵芷家开的，算是有些历史的小店，赵芷和我说了很多小时候的事，说小时候我们怎么无恶不作，在夏时的带领下，偷了这家的菜，又摘了那家的瓜，在学校里调皮捣蛋，无恶不作。我感觉她越说我越陌生，这和我记忆里的夏时一点都不一样。我记忆里的夏时，认真严谨，从不说笑。

赵芷说："你真有桃花缘，小时候跟夏时那么帅的帅哥好，现在又有一个那么漂亮的帅哥。"

我心里觉得这句话哪里不对，夏时不是我哥吗？我和他好又有什么奇怪的呢。

她看我没有回答，忙说："哎呀，我说太多了，真不好意思，好久没看到你了，一看到你我就激动。"赵芷的爸爸喊她过去，好像和她说了什么，她看了我一眼，说了一句，"我知道了。"

[6] 连他们也有许多事瞒着我

从粥店出来，赵芷送我们到门口，她看到我手上的金戒指，像是想起了什么，把我的手拿起来看了看："没想到疤还在，记得刚结疤的时候你大哭着让夏时赔你的青春，夏时还骗你说，戴上金戒指，疤痕很快就会不见了。你说那时候你多傻啊，你就这么信任他，回家后，你向你妈哭着喊着要金戒指，你妈只好给你打了一枚。"赵芷一提到妈妈，突然卡住，转了话题，"我先回去了，你路上小心。"

赵芷转身走了，曲方歌拉着我走，到只有我们两个的地方，他说："他们有事瞒着你。"

"连你都看出来了。"

"好像有许多事不方便和你讲。"曲方歌停了一下，继续说，"我感觉肯定不是好事。"

我摇头，我不确定，其实我内心也非常害怕真相，电视里都演过，真相总是让人出其不意，让人彻底崩溃，而我的这个真相，是不

是也会像电视剧里演的一样，让我轰然塌陷呢。

我安安静静地走在这座城市的街道上，小城里的人声很稀薄，卖早点的小贩声音远远地传来，两排梧桐树苍天挺拔的生长，一切都那么熟悉，可是一切都让我感到害怕。真相，到底是什么，让我越靠近，越失去了勇气，甚至身心疲惫。

“你没事吧？”曲方歌问我，顺手给我买了两个豆沙包，“刚才在粥店你就顾着和别人说话，也没吃什么。”我咬着豆沙包，靠在曲方歌的肩膀说：“曲方歌，我害怕，我从来没有这么害怕过。”曲方歌轻抚我的头发说：“怕什么，你相公在呢。”

我内心是很感激曲方歌的，从开始那么讨厌他，到现在的感动，如果他没有陪着我，我真的不知道怎么办。我才发现，有时候我更像个孩子。

我按照赵芷说的方向，走去那个小山丘，那是临着水库的小山丘，和长乐那个非常相似，那里可以看到蓝天白云远处的水库，以前，我和夏时曾经在这个地方玩，现在我的手上还戴着那个一直挡住我手缝隙疤痕的戒指。那是童年里最深的回忆之一。

“原来这枚戒指，是你妈妈送的。”他把我的手拿起来，指了指，“以前没仔细看，现在发现真的有一道疤痕，怎么弄的你知道吗？”

第70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7)

“夏时说，是烟花炸的。”我的记忆很恍惚，我曾经问过唐欣戒指的问题，她总是很含糊地回答。如果是她送的，为什么，我每次摸这枚戒指入睡，总是看到另一个女人悲凉地朝我哭，我虽然看不清楚她的样子，但是我唯一肯定的是，那个人绝对不是唐欣。

我和曲方歌就这样坐到太阳落山，我内心一直挣扎着要不要去探究这个真相，我突然想起一个地方，是我梦里见到的汽车站，我向路人打听，坐着车就去了那个车站。

[7] 她就是婉云

到车站的时候，天色已经晚了，周围的店铺都亮起了灯，街道上白色的灯光一格一格地打在水泥地上，车站和梦里见过的已经大不一样，听别人说，前两年修整过一回，已经变了。

我们只好随便在附近逛逛，刚没走几步路，就看到一堆人马朝我们走过来，我想我们在这里人生地不熟的能遇到什么人啊，结果人家就是冲着我来的，一把抓起我，巴掌就要揍下来。

“救命啊相公，相公快来救我。”我一感受到危机，就立刻呼喊曲方歌的名字。

“靠，出事了才想起叫我相公。”曲方歌边说边冲到我面前和那帮人打了起来。

天色灰暗，曲方歌这个柔弱的大少爷怎么打得过那一帮凶神恶煞的人呢，我看到曲方歌在挨了几拳之后，一个悦耳的女声在身后响起：“放开他们。”

那个女的抽着一支女士薄荷烟，浓妆艳抹，身上的黑色纱紧紧裹着她玲珑有致的身体，眼睛是妩媚的，如果说韩真真是个妖女，这个女人就是巫女。

她蹲下来，抬起曲方歌的脸，那个动作又诡异又深沉，带一点点的眷恋，好像要把曲方歌看到心里去。

她把烟吹到曲方歌的脸上，她说：“才见了一次，我怎么就忘不了你呢？”曲方歌咳嗽两声，扭过头去。我起初看她眼熟，后来才想起来，她就是那天晚上在舞池里塞钱给曲方歌的“老女人”。其实今天细看，她一点都不老，只是有很重的风尘味而已。

“你那么委屈你自己，是不是为了这个小妞？”那女人把头转向我，目光凶狠。

“我们只是外地来的，明天就走，你又何必为难我们。”曲方歌说。

“走？这一次能这么容易让你走了吗？唐云朵，哪怕你假装不认识我，我还是一眼就认出了你！”那女人拿出一把刀，朝我逼近，我下意识地后退，问：“你认识我？”

“何止认识，简直刻骨铭心。”她脸上是愤怒的表情，好像我和她有深仇大恨。

曲方歌吃力地站起来对她说：“你只要放了她，我随便你处置。”

“你越是护着她，我越要毁了她。”

那女人拿着刀重重地朝我划下来，我绝望地闭上眼睛，一个熟悉的怀抱把我抱紧，我睁开眼，夏时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在我眼前，那女人的刀不偏不斜地滑到夏时的背上，衣服和肉都裂开了一道口子。

夏时微微闭着眼睛，看得出他很痛，缓缓的柔和的风从他幽暗的头发前面穿插过去，像不真实的童话。

第71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8)

“哥，你怎么来了？”我一摸，他背上的血就在我手上漫开。

“夏时，好久不见！哎哟，才三年不见，你几时成了唐云朵的哥哥了？”

好明显，夏时认识这个女人。夏时蹙眉，缓缓地喊了一句：“婉云。”

只见那女人在夏时这一声呼喊中目光突然哀婉了起来，苍白地咬住唇，没有应答。

夏时转过头看着我，有些虚弱地说：“云朵，你这次太不听话了，自己跑来，害得我和妈妈丢下手上的事情，连夜赶来找你。”他看到曲方歌虚弱地站在一旁，“还有你，你们两个怎么那么不懂事，做什么决定都不和家里人说的吗？”

周围的人一下子聚集起来，拉风的名车停了两辆在我们的眼前，曲方歌的爸妈，唐欣，Esther，一并出现在我们眼前，最可怕的是，周围还来了许多警车。

唐欣看到夏时受伤，先是一惊，再看到婉云，面色开始苍白。

“你不是和你妈妈离开景坊了吗？”唐欣喃喃地说。

“你当然希望我走，你们一声不响地离开，不就是怕被我揭穿你们的丑事吗？嗬，唐欣，就你那点丑事，不用我揭穿，所有的人都知道。”

唐欣的面容冷静，一言不发地看着婉云。

曲方歌的妈妈看到受伤的曲方歌急得喊：“怎么了，到底是怎么了？这座城市治安怎么会这么乱啊，王队长，谁打了我儿子，麻烦你快点抓他，快点。”

唐欣看到夏时背上的伤，急忙想要拨120，夏时走到婉云面前说：“你快走吧，我不会说这刀是你划的，但是请你也别为难我们，你看现

在连曲方歌的父母也惊动了，他们的势力就算不在景坊的范围，但至少还是有些薄面的。你是聪明人，知道怎么做。”

婉云不甘心地说：“夏时，你变了，你再也不是三年前那个单纯天真的少年了。”

“你也不是三年前那个心思纯真的姐姐了。”夏时回应。

婉云看了夏时一眼，最终把目光在我身上扫了扫，转头说：“我们走。”一票人风风火火开车离去。

喧闹的大街上，许多的围观群众，人们都瞪大了眼睛看这座小城里发生的事，五光十色的霓虹灯光，幽冥一般地投射在所有人的身上。

我走到夏时面前，向他忏悔。

“哥，我又给你惹麻烦了。”

夏时笑了笑，唇色苍白，额头有细密的汗，目光甚至有些迷茫，他的手在我的脸上轻轻抚摸，像是要确认我有没有事。

“你没事，哥就放心了。”一说完，再也撑不住地晕倒在我面前。

唐欣手忙脚乱地喊：“快，快送市立医院。”

[8] 两份礼物，两份心

谁也没想到事情会变成这个样子，夏时给蒋幂打了一通电话，几句就戳穿了蒋幂的谎言。知道我不见了，临时从夏令营的活动中提前回来，唐欣同时接到曲方歌妈妈的电话，说曲方歌和我一起离开了长乐不知道去向哪里，而夏时根据Esther对那趟车的描述，分析出我们去的地方就是这趟列车的倒数第二站——景坊。于是所有有关人员，都一致开车来到这个地方。

第72节：第六朵：私奔去景坊(9)

所有的人都相聚一堂，我和曲方歌知道我们闯下大祸。我们站在在医院里，Esther暴怒地指责曲方歌：“我的大少爷，你知不知道，你最近有个广告要拍啊，现在所有人都停工等你，老板很生气，后果很严重，搞不好要毁约。”

曲方歌不以为意地拨弄头发说：“嘘，这里是医院，不可以喧哗哦，有什么事回去再说。”他妈妈想说什么也被这句话给压下去了。

我坐在病房看着夏时，医生说他淋了雨，居然还坐了快两天的车，结果还被人划伤了，伤口感染了，加重了病情。唐欣握住夏时的手不停地说：“夏时，都是妈妈不好，都是妈妈的错。”

我走过去喊了一句：“妈妈。”

“我不是你妈妈。”唐欣第一次愤怒地抬头看我，脸上是从未有过的凶狠神情，“你看你把夏时害成什么样了？你为什么这么不懂事，和你说了不要来不要来，你非要来，夏时听说你不见了，急得一直没吃饭，加上淋雨发烧也不好好吃药，还被刀划了一刀，我们夏时是不是欠你的啊？要被你折磨成这个样子？”

唐欣眼泪流了满脸，很伤心很绝望，我任由她骂，一句都不敢顶。我知道她说得一点都没错，如果不是我突发奇想要来这里找回什么“烂记忆”，我就不会连累那么多人。

全是我的错，我蹲在病房里，看着夏时苍白的脸，像只疲惫的小鸟，倦倦地被人打了翅膀，连飞的能力都没有，深邃的五官一点点地在淡淡的光线中沉下去。

他的背包里有一袋很大的北京烤鸭，因为颠簸和天气太热，已经开始变味了。我握着那袋北京烤鸭，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很酸很酸。我一直守在夏时的身边，他不停地在说梦话，一直都在说对不起，我觉得最应该说对不起的那个人是我才对，夏时在梦中突然说了一句：“云朵，生日快乐。”

今天是我十六岁生日，过完十六岁，夏时说我就是大人了，我去翻夏时的口袋，这是我和夏时的约定，只要我生日，他一定会把礼物装在口袋里，前几年都是一张小纸条，上面写着我最爱吃的菜，可是这一次，里面是一个精致的小盒子。

打开那个精致的绒布盒子，里面静静躺着的是他帮傅颜若挑选的那条手链，夜里，红色的坠子，璀璨夺目的闪耀着，我握紧夏时的手，浑身抽搐，那一刻我真的感觉到，真相或许并不是那么重要，重要的是夏时爱我的心，从来没有改变。

从那一刻开始我决定，不要再去寻找那些丢失的记忆。有夏时这样一个哥哥在自己的身边，就已经足够了。

睡在隔壁床的曲方歌，从被子里探出脑袋来看我，他也很虚弱，被婉云那帮人打了，嘴角还是青的。含笑的眼睛也露出了倦怠。

我慢慢地走出医院，在楼道口拼命地敲墙："唐云朵，你到底造了什么孽，每个人都因为你受到伤害，你真不是个人。"

"唐云朵，你是个大傻瓜。"曲方歌慵懒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我转身，看到他朝我走过来，脸色苍白，可是黑色的瞳孔里有着隐隐的痛。

"想哭不要一个人躲起来哭，你相公的肩膀永远给你靠。"说完拍了拍自己的肩膀。

"我是一个灾难，你们以后都远离我。"我对曲方歌说。

"你难道忘记了你对我的承诺了吗？你说亲过了吻过了就要对我负责，你不是说话不算数吧？你难道要逼我回长乐的时候登电视广告像全城人民宣布吗？"

我相信曲方歌绝对做得出这种事，那个自命风流，笑带桃花的男生没有做不出的事。

"傻瓜。"我拍他的胳膊。

曲方歌突然从耳朵上摘下他的蓝宝石耳钉递给我说："这是一颗矢车菊蓝的宝石，以前是保护君王不受伤害，同时也象征着忠诚坚贞和

慈爱，我希望你能被这颗蓝宝石保护着，坚强快乐地走下去。”

他顿了一下又说：“或许你不相信，这是我长这么大，第一次把最珍贵的东西交付给另一个人，你，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吧？”

曲方歌从未那么认真地和我说话，带着小心翼翼地询问，脸上有着我从未见过的害羞，精致妖娆的脸露出了浅浅的红晕。他把蓝宝石耳钉放在我的手心里，只是一颗那么小的东西，却包涵了他多重的情谊，矢车菊蓝，是一种很漂亮的蓝色，就像所有曾经我觉得快乐的时光，它在蓝色的天幕下，一点点地弥漫开了感伤。

十六岁的生日，收到了两份最珍贵的礼物，可是两个人，同时为我受到伤害，右手是夏时的手链，左手是曲方歌的蓝宝石耳钉。仿佛所有的幸福都在我的手心里，我只需握紧它们就好。

可是幸福，它从一开始就不在我的手心里，无论我如何用力地去握紧，都永远无法握住我最想要的那份感情。

我不知道我的内心偏向左手还是右手，我只知道我离开之前，对曲方歌说了一句话，我说：“对不起，我不能接受。”然后把蓝宝石耳钉还给他。

他的手指冰凉，接过蓝宝石耳钉的动作是僵硬的，手一直伸着，忧伤地望着我，身上微旧的?衬衫被风吹得有些微微的褶，我上楼的动作很轻，影子投在奶白色的墙壁上，曲方歌就在我的身后，一言不发地注视着我。

是的，我知道他在看我，哪怕我没有转头，我都能感受他落在我背上的悲伤目光，可是我一直走，始终没有回头。

人生最感伤的事，大抵就是你爱了一个不能爱的人，抗拒了一个爱你的人。让自己和别人都无比痛苦，所以你才会兜兜转转，在原地徘徊，内心充满了悲伤。

本书精华已为您连载完毕，谢谢阅读！